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3年6月13日（四）中午12時1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鄭教務長 旭志

紀錄：陳錦毓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略)

- 一、有關本校113年5月16日舉行之113學年度學生權益大會提請學校修正提前畢業標準案，經查本校方於111年6月14日依據111年4月27日110學年度與校長有約學生會提議修訂放寬本校提前畢業條件，考量新規定目前僅實施二年，尚無法看出相關績效，擬再續施行一段時日後，再行檢討是否需進一步放寬條件。
- 二、為協助大專校院掌握高等教育重要政策與宣導事項以及建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並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教育部於本(113)年4月中舉辦「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宣導說明會」，會中說明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常見問題(附件一)，提供給委員參考。
- 三、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7日臺教技通字第1132300922號函(附件二)及前開「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宣導說明會」之宣導說明，顯示本校博士班課程多與各系碩士班合開，主開單位多設定為碩士班，形成博士班無開課之不合理現象，為改善此問題，經教務處召開相關會議討論後決議自113學年度起，碩博合開課程主開單位皆設定為博士班，博士班學生選修非博士班開課之課程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參、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詳附件三)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修正「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配合本校施行系所合一，現行學術單位並無「所」之存在，故予以刪除。
- (二)因本校研究生不提供排名證明書，故刪除第三條「學業成績在該班前三分之一以內」之文字。
- (三)修訂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申請時間及應檢附資料之相關規定。
- (四)修正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因故要轉入(回)碩士班就讀，應經相關會議審查並經校長核定後，始得轉入(回)碩士班就讀。
- (五)新增「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
- (六)「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

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8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3頁。

案由二：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生成式AI工具教學指引」，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一)鑑於「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對高等教育學習環境的影響逐漸顯現，本校鼓勵師生投入前瞻性的研究及技術開發，並倡導善用輔助工具以協助學術研究，提升研究效率並展現創新性成果。為因應此趨勢，特訂定本指引，以指導師生在學術活動中正確、有效地使用生成式AI工具。

(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生成式AI工具教學指引」草案及說明，詳議程附件第9-12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5頁。

案由三：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跨領域學苑)

說明：

(一)為擴大大學生跨領域學習，擬將適性課程選課學生人數調升，即微學分課程選修人數不足不得開課規定由現行規定5人調整修改為10人。

(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要點」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3-16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6-8頁。

案由四：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新開設及續開遠距教學課程共計14門，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多媒體設計系)、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電資學院(電機工程系)、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資訊管理系)

說明：

(一)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共開設14門遠距教學課程，分別為多媒體設計系新開設1門、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新開設2門、電機工程系續開2門、財務金融系新開設2門續開3門、資訊管理系續開4門。課程資料詳議程附件第17-78頁。

(二)除續開課程免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外，本案所有課程皆已經各系系課程會議、院課程會議及113年5月30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三)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教師:藍友烽老師(效期:112年7月至117年6月)及李竹芬老師(效期:111年7月至116年6月),可開設兩門課程並給予補課程補助。

決議:照案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新開及續開遠距教學課程,詳會議紀錄附件第9-70頁。

案由五:工業管理系113學年度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課程科目表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系)

說明:

(一)本碩士專班通過教育部113學年度「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計畫」,並經教育部113年2月26日臺教技(四)字第11323005941號函核准設立。

(二)本課程科目表業經工管系113年3月15日112學年度第5次系課程會議及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三)本案業經管理學院113年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及113年5月30日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79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71頁。

案由六:農業科技系113學年度新訂「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農業科技系)

說明:

(一)本案業經農業科技系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會議及112學年度第8、11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本案業經文理學院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及113年5月30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三)新訂「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草案,詳議程附件第80-81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72-73頁。

案由七:工程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3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動力機械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自動化工程系、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飛機工程系)

說明:

(一)本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系務會議及113年5月21日工程學院112學年度第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材料系：碩士班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82-83 頁。
- (三)動機系：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夜二技(無更動)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84-91 頁。
- (四)車輛系：碩士班、日四技及夜四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92-94 頁。
- (五)自動化系：碩士班、日四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95-97 頁。
- (六)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博士班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98-101 頁。
- (七)飛機系：碩士班、日四技(航電組、機械組)、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102-106 頁。

決議：

- 一、依本校「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外國學生自113學年度起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爰各系碩士班課程標準表備註外國學生選修華語教學可抵免「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應修正為得免修「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
- 二、請各系配合依本次會議案由二十五說明三，於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備註說明後加註相關規定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三、材料系
 - (一)碩士班科目表附註第1點修正為: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含必修學分(碩士論文(一)、碩士論文(二))：6學分；~~核心必修學分：6學分；選修學分：18學分~~非本科系學生須含核心必修6學分(四選二)，本科系生不受此限(選修學分含跨所選修學分)。【附註英文版請材料系自行補正】
 - (二)刪除碩士班科目表附註第2點，點次依序遞移。
 - (三)碩士班科目表備註6補充英文【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 四、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備註第2點修正為:研究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9學分。【Students are allowed to take a maximum of 9 credits of ~~MA~~/PhD courses from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or other universities with the consent of their advisors. Courses shall not belong to the undergraduate courses or courses

from the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五、飛機系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二下專業必修「材料力學」調整為二下專業選修課程。

六、其餘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74-98頁。

案由八：擬修訂工程學院所屬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及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博士學位考試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動力機械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自動化工程系、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機械設計工程系、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飛機工程系)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五條、第七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辦理。
- (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前應經院或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 (三)研究生於舉行博碩士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及離校時須由指導教授確認論文比對結果是否符合各系自訂標準。
- (四)本案業經各系系務會議及工程學院113年5月22日112學年度第4次或113年6月4日112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通過。
- (五)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07-146頁。

決議：

一、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一)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後條文點次有異動處，請配合修正。
- (二)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七點第一項修正為：本系碩士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三)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點修正為：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四)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二點修正為：碩士學位論文(含摘

要)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位論文格式規範，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二、動力機械工程系

- (一)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七點第一項第三款第2目修正為：十年內著有三篇以上EI、ESCI、SCIE或SCI期刊文章，提供文章封面或網頁證明。
- (二)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博士學位考試細則第六點第一項第二款第3目之2修正為：十年內著有三篇以上EI、ESCI、SCIE或SCI期刊文章，提供文章封面或網頁證明。

三、車輛工程系

- (一)碩士班研究所修業規章第三點修正為：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選修學分（不含碩士論文）、繳交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通過學術研究倫理課程證明及每學期（至多四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二)碩士班研究所修業規章第五點修正如下：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課及研究主題規定：
 - (1)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指導教授未確定時需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2)研究生口試前半年需確認論文主題，提送系務會議確認其論文主題與本系專業領域相符後，始得進行後續研究。
- (三)碩士班研究所修業規章第八點修正為：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與已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稿件，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四、自動化工程系

- (一)未提供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草案，請自動化系補正。
- (二)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點次誤植，第六條應修正為第七點，第八條應修正為第九點。
- (三)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四點修正為：論文學位考試最後之發表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

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五、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 (一)修業規章修正後條文點次有異動處，請配合修正。
- (二)修業規章第五點第一款修正為：研究生須修滿至少十八學分(不包括博士論文、專題研討)，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選讀博士學位者，須加修原所屬領域或本校開設之碩博士班選修課程共12學分。
- (三)修業規章第五點第五款修正為：研究生得選修本校其所屬組別之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作為畢業學分。
- (四)修業規章第五點第六款修正為：研究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9學分。

六、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後條文點次有異動處，請配合修正。

七、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99-120頁。

案由九：擬修訂動力機械工程系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及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109至111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動力機械工程系、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動機系、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會議及工程學院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動機系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147-149頁：
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課程：
由其他調專業選修調整至專業選修I(熱流機械與能源科技)：「冷凍空調」、「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由其他調專業選修調整至專業選修II(傳動系統設計與製造)：「工具機概論」、「非傳統加工」、「六個標準差的專業管理」。
112學年度日四技課程：
二下：新增「物聯網實務」課程(3小時/3學分)。
三上之「冷凍空調」課程調整至二下。
三下：新增「冷凍工程與設計」課程(3小時/3學分)。
- (三)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109至111學年度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150-158頁：

109至111學年度課程：

備註說明2，刪除”其所屬組別外其他系”等文字。

109學年度課程：

新增備註說明3:各領域與產博合開之「專題研討(一)」或「專題討論(一)」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課程，「專題研討(二)」或「專題討論(二)」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課程。

決 議：

- 一、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109至111學年度課程科目備註欄第2點修正為：
研究生112學年(含)前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113學年度起，僅得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9學分。
- 二、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112學年度課程標準備註欄第2點，請工程學院逕自修正同上。
- 三、餘照案通過，修正後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21-132頁。

案由十：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 明：

- (一)配合高教深耕計畫目標三之執行，鼓勵學生修習跨領域學程，擬調整課程必修規定如修正對照表。
- (二)本案業經113年5月9日112學年度第4次智慧創新學程委員會議及管理學院113年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59-161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33-134頁。

案由十一：擬修訂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

說 明：

- (一)配合IEET認證重新檢視各系教育目標，並與校院教育目標相對應。
- (二)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業經二系之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系課程委員會及管理學院113年5月16日112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詳議

程附件第162-164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35-137頁。

案由十二：管理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3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系、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企業管理系)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系務會議及管理學院 113 年 5 月 16 日 112 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工管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165-169 頁。
- (三)資管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夜四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170-177 頁。
- (四)財金系：碩士班、日四技、夜四技、夜二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178-181 頁。
- (五)企管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夜二技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182-186 頁。

決議：

一、資管系課程科目表：

- (一)碩士班及日四技課程科目表，請配合依本次會議案由二十五說明三，於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備註說明後加註相關規定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二)日四技系專業選修科目合計數及夜四技選修科目合計數及各學期總計數有誤，請予以更正。

二、企管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一年級上學期選修開課小計有誤，請更正。

三、餘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38-156頁。

案由十三：擬修訂管理學院所屬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系、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企業管理系)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五條、第七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辦理。
- (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前應經院或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 (三)研究生於舉行博碩士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及離校時須由指導教授確認論文比對結果是否符合各系自訂標準。

(四)本案業經各系系務會議及管理學院113年5月29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五)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87-213頁。

決議：

一、工業管理系

- (一)碩士班修業規章與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後條文點次有異動，請配合修正。
- (二)碩士班修業規章第十六點修正為: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二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另三冊由教務處彙轉教育部指定之收藏單位~~)。
- (三)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十一點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為:依行事曆或公告時間向各所屬院或系所提出申請。
- (四)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十一點第一項第二款修正為: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應檢齊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院或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 (五)碩士班在職專班修業規章第十五點修正為: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二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另三冊由教務處彙轉教育部指定之收藏單位~~)。

二、資訊管理系

- (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三條修正為: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另三冊由教務處彙轉教育部指定之收藏單位~~)。
- (二)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五條修正為: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 (三)碩士班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三條修正為: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另三冊由教務處彙轉教育部指定之收藏單位~~)。
- (四)碩士班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五條修正為: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三、財務金融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草案第八點第一項第一款後段「自當

學期完成註冊手續起，依行事曆或公告時間向各所屬系所提出申請。」，為誤植段落，應予以刪除。

四、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57-176頁。

案由十四：擬修訂電資學院所屬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光電工程系、資訊工程系、電子工程系、電機工程系)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五條、第七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辦理
- (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前應經院或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 (三)研究生於舉行博碩士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及離校時須由指導教授確認論文比對結果是否符合各系自訂標準。
- (四)本案業經各系系務會議及電資學院113年5月30日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 (五)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14-232頁。

決議：

一、光電工程系

- (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後條文，其條次、款次及目次有異動，請配合修正。
- (二)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修正為：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數決定；但學位考試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二、資訊工程系

- (一)全條文由點次改為條次，款由(一)、(二)、(三)等數字改冠以一、二、三等數字。

三、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77-188頁。

案由十五：電資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3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電機工程系、光電工程系、資訊工程系、電子工程系)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系務會議及電資學院113年5月14日112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電機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夜四技、日二技、四技申請入學專班及產攜專班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233-239 頁。
- (三)光電系：碩/博/碩在職班、日四技、光電實務專班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240-244 頁。
- (四)資工系：碩士班、日四技、五專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245-249 頁。
- (五)電子系：碩士班、日四技、日二技、日二專及半導體智慧製造專班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 250-255 頁。

決 議：

- 一、依本校「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外國學生自113學年度起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爰各系碩士班課程標準表備註外國學生選修華語教學可抵免「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應修正為得免修「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
- 二、電機工程系夜四技課程科目表部分學期選修科目小計有誤，請更正。
- 三、電機工程系日二技備註欄請加註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四、資訊工程系日四技課程科目表第四學年上學期系專業選修科目合計有誤，請更正。
- 五、電子工程系日二專課程科目表第二學年下學期校共同必修科目小計及學期合計有誤，請更正。
- 六、餘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89-211頁。

案由十六：擬修訂電子工程系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夜四技及日二技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電子工程系)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電子系課程會議及電資學院113年5月14日112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電子系110至112學年度課程科目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256-261頁：
 - 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課程：
 - 四上:新增「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課程(3學分/3小時)。
 - 112學年度日二技課程：
 - 二上：新增「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課程(3小時/3學分)。
 - 110至111學年度夜四技課程：

四上：新增「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課程(3小時/3學分)。

決議：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12-217頁。

案由十七：擬訂定資訊工程系五專科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資訊工程系)

說明：本案業經資訊工程系113年3月19日1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及電資學院113年5月14日112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詳議程附件第262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18頁。

案由十八：文理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3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多媒體設計系、應用外語系、休閒遊憩系、農業科技系)

說明：

(一)本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系務會議及文理學院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二)生科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113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263-265頁。

(三)多媒體系：碩士班、日四技、四技進修部、二技日間部113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266-269頁。

(四)應外系：日四技、夜四技113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270-271頁。

(五)休閒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113學年度入學適用之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272-274頁。

決議：

一、休閒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日四技課程科目表備註欄最後一點修正為：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二、補正農業科技系日四技及產學攜手專班課程科目表如紀錄附件第231-232頁。

三、餘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19-232頁。

案由十九：擬修訂生物科技系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及111學度智慧生技技優領航專班、多媒體設計系111至112學年日四技及夜四技、應用外語系111至112學年度夜四技、農業科技系112學年度日四技及產攜專班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多媒體設計系、應用外語系、農業科技系)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系務會議及文理學院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生科系110至112學年度日四技及111學年度智慧生技技優領航專班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275-278頁：
- 二上：新增「職業安全概論」課程(2小時/2學分)。
 - 三上：新增「溫室氣體盤查與計算」課程(2小時/2學分)。
 - 三下：新增「智慧碳監測及盤查系統研發」課程(2小時/2學分)。
 - 三下之「植物生物技術」課程調整至三上。
- (三)多媒體設計系111至112學年各學制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279-282頁：
- 111至112學年度日四技課程：**
- 三上:刪除「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課程，新增「藝術企劃」課程。
 - 三下之「AR/VR實作」課程調整至三上。
 - 四下:「社會設計」更名為「創意設計方法」。
- 111至112學年度夜四技課程：**
- 三上：新增「藝術企劃」課程。
 - 四上：刪除「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課程
 - 四下：「社會設計」更名為「創意設計方法」。
- 111學年度三上「配樂與音效」更名為「配音旁白」。
- 112學年度二上「3D電腦動畫」調整至二下。
- 112學年度三上「配音旁白與音樂製作」更名為「配音旁白」。
- (四)應外系111至112學年度夜四技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283-284頁：
- 三上：新增「航空英文」課程(2小時/2學分)。
- (五)農科系112學年度日四技及產攜專班課程科目表異動如下，詳議程附件第285-286頁：
- 二上：「森林與環境資源」學分學時數下修為2小時2學分。
 - 二上之「生物材料化學與實習」調整至二下。
 - 二上：「財務與會計」更名為「農業財務管理」。
 - 二下之「資料庫系統設計」調整至三下。
 - 三上之「感測技術應用」更名為「農業感測技術應用」並調整至二上。
 - 三上：「農業推廣學」學分學時數下修為2小時2學分。
 - 三下之「網路行銷與電子商務」調整至三上。
 - 產攜專班三下之「農業經營與管理」調整至三上。

修正備註欄未說明如議程附件。

決 議：

- 一、多媒體設計系111學年度日四技課程科目表第四學年下學期系選修學分及學時合計數有誤，請更正。
- 二、農科112學年度日四技第三學年上學期系專業選修科目學分數小計及總計有誤，請更正。
- 三、餘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33-244頁。

案由二十：擬修訂文理學院所屬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準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多媒體設計系、休閒遊憩系)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五條、第七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辦理。
- (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前應經院或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 (三)研究生於舉行博碩士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及離校時須由指導教授確認論文比對結果是否符合各系自訂標準。
- (四)本案業經各系系務會議及文理學院113年5月23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
- (五)各系研究生修業規章(準則)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87-305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45-256頁

案由二十一：擬修訂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

說 明：

- (一)配合農科系112學年課程科目表調整同步修訂。原「智慧農業價值鏈經營與管理」3學分3小時必修課，自112學年起變更為「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3學分3小時。
- (二)本案業經文理學院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42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306-311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57-258頁。

案由二十二： 應用外語系吳○峰同學延長休學期限申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應用外語系)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五十二條第一項規定：學生因故申請休學，得向教務處申請休學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
- (二)本系吳○峰同學已休學二年期滿，惟因特殊原因(失蹤)致無法及時復學，經家長提出再延長休學一學年申請。
- (三)本案業經應外系113年2月2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及文理學院113年3月20日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休學申請相關文件，詳議程附件第312-313頁。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吳生113學年度延長休學申請。

案由二十三： 擬廢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基礎數學會考暨輔導課程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說明：

- (一)本校自112學年度起大一新生數學基礎能力加強進行方式改由學生統測數學級分判別，未達九級分者必須參加數學基礎能力加強課程，在開學前四週進行，每週上兩堂課(以系為單位)。
- (二)由於目前學校可以取得學生的統測數學成績，因此基礎數學會考便沒有必要性，擬取消並廢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基礎數學會考暨輔導課程實施要點」。
- (三)本案業經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基礎科學學科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詳議程附件第314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59頁。

案由二十四： 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畢業英語文標準檢覈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 (一)修正第四點及第五點:因應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列入非應外系四技學生通過畢業門檻標準之一。
- (二)修正第六點條文:

1. 修正第六款專業英文詞彙國際認證測驗通過分數。
 2. 修正「英語文化謝會英得分(English Score)測驗Core Skills Test」通過分數。
 3. 將「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列入碩士班學生通過畢業門檻標準之一。
- (三)修正「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畢業英語文標準檢覈要點」附件三之校外英語文檢定標準對照表。
- (四)「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畢業英語文標準檢覈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315-323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60-266頁。

案由二十五： 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 (一)修正本要點第三、四、七點有關機關英文名稱、課程名稱英文翻譯及內容用字。
- (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324-326頁。
- (三)請各系配合加註相關規定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決議：

- 一、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67-268頁。
- 二、請各系配合於課程科目表完整備註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規定：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三、依本校「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外國學生自113學年度起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爰各系碩士班課程標準表備註外國學生選修華語教學可抵免「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應修正為得免修「書報討論」或「專題研討」...等課程。已送教務會議審查通過之113學年度課程標準，請各系逕行修正，無須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

柒、散會， 13 : 45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本校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96年10月2日本校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

112年3月7日111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3月28日111學年度第3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及教育部訂頒「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各系、學位學程博士班得依本辦法規定招收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

第三條 本校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資格如下：

一、學士班應屆畢業生（含申請提前畢業學生）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學業成績平均在85分以上，具研究潛力者。

（二）名次在該班前10%以內，具研究潛力者。

（三）經系、學位學程評定為成績優異，具研究潛力者。

二、碩士班學生，修業期間經該系、學位學程評定為成績優異，並具研究潛力者。

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由原就讀或相關之系、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向本校設有博士班之系、學位學程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者之研究潛力應由推薦者在推薦書中述明。研究潛力及成績優異之標準，各系、學位學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四條 各系、學位學程學生名次之排列應以全班人數為準，但經教育部核准正式學籍分組之系、學位學程，亦得以全組人數為準。

第五條 各系、學位學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名額，以該系、學位學程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博士班招生名額百分之四十為限（名額計算後如有小數時，以四捨五入處理之）。但經同一學院其他系、學位學程流用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名額者，不在此限。

前項各系、學位學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名額，不得全數以逕行修讀博士學位方式錄取。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系、學位學程之核定博士班招生名額為一人。

二、經教育部核定之人才培育計畫或專案。

前二款名額應包含於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學校招生總量內。

第六條 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每學年度第1學期應於十月初、第2學期應於三月初填具申請書向各博士班提出申請。

各系、學位學程第1學期需於十月底前、第2學期需三月底前將核准名單及相關資料彙送校核定後，公告錄取名單。

錄取生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即以自願

放棄入學資格論，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第七條 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學生，須檢具下列各件資料向擬就讀系、學位學程提出申請，經擬就讀系、學位學程組成招生試務工作小組審核通過，並轉呈教務長、校長核定後，得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一、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二、歷年成績表一份，必要時提供歷年名次證明一份。

三、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

四、學系、學位學程所規定應繳交之資料。

第八條 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應於經核准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年，取得學士學位，並於次學年度就讀博士班，不得保留入學資格。於就讀前未取得者，廢止其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資格。前項學生為成績優異提前一學期畢業者，得於取得學士學位之次學期入學就讀博士班。

第九條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修讀博士班之同意及申請就讀之碩士班所屬系、學位學程相關會議審查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得轉入(回)碩士班就讀。

一、因故中止修讀博士學位。

二、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

三、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且未符合第十條規定。

前項學生修畢碩士班應修課程，並提出論文，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授予碩士學位。其在博士班修業時間不併入碩士班最高修業年限及休學紀錄內核計。若在學期中核定轉入者，該學期以就讀碩士班計算。

第十條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後，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其博士學位論文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認定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授予碩士學位。

第十一條 碩士班學生經本校核定准予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非經自請撤銷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資格，不得再參加原碩士班學位考試。

第十二條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由教務處製訂，推薦書由本校設有博士班之系、學位學程自訂。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

壹、申請人填寫並送原就讀系所簽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 號		目 身 前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一般生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生____年級
連絡電話		系 所 班 級			
申請修讀 博士學位 系 所					
推薦教授	1. _____ 2. _____				
指導教授 簽 章	(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本欄免簽章)			系所主管 簽 章	

貳、申請修讀博士學位之系、學位學程審查

申請資格 符合右列 條件之一 (勾選)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具研究潛力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名次在該班學生前 10% 以內，具研究潛力者。 <input type="checkbox"/> 經系、學位學程評定為成績優異，具研究潛力者。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期間經該系、學位學程評定為成績優異，並具研究潛力者。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檢附會議紀錄：經 年 月 日_____會議決議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系、學位 學程主管 簽 章	

參、學院複審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檢附會議紀錄：經 年 月 日_____會議決議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院長簽章	

說明：填寫申請前請詳閱本校「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 一、申請期間：每學年度第 1 學期應於十月初、第 2 學期應於三月初向申請修讀博士學位之系、學位學程提出申請。
- 二、申請方式：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學生，須檢具下列各件資料向擬就讀系、學位學程提出申請，經擬就讀系、學位學程組成招生試務工作小組審核通過，並轉呈教務長、校長核定後，得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 (一)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 (二) 歷年成績表一份，必要時提供歷年名次證明一份。
 - (三) 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
 - (四) 學系、學位學程所規定應繳交之資料。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指引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隨著「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對高等教育學習環境的影響逐漸顯現，本校鼓勵師生投入前瞻性的研究及技術開發，並倡導善用輔助工具協助學術研究，以提升研究效率並展現創新性的研究成果。為因應此趨勢，特訂定以下本教學指引，以引導師生在教育場域中使用各種人工智慧(以下簡稱 AI)產品時抱持透明與負責的態度。

二、教師教學指引：

- (一) 授課教師可以合理運用 AI 工具輔助教學，例如整理課程影片字幕或投影片內容，以供學生課堂筆記或複習之用。
- (二) 教師應明確說明使用 AI 生成工具的原則和規範，在課程開始前在課程大綱中清楚標示，以達成與學生的共識。
- (三) 引導學生進行知識追溯，並教導使用 AI 工具可能涉及的學術及研究倫理議題，特別是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
- (四) 建立學生學術倫理觀念，確保學生的作業或學位論文符合原創性及學術倫理規範。
- (五) 強調建構相關領域知識的基本觀念，鼓勵學生透過引申、聯想與應用進行深層次的學習，而非僅僅做大量的記憶與背誦。
- (六) 鼓勵學生透過口頭報告或課堂討論表達對 AI 的觀點，並講解如何運用 AI 進行創作。
- (七) 將學習評量範圍擴展，注重學生在學習過程中的進步和累積成果。
- (八) 加深學習評量內容，提升作業或考試難度，並設計能反映出學生個人特色的評量方式。
- (九) 根據課程屬性，可同意使用 AI 協助答題，但建議多元化作業形式，以促進知識內化和相關領域知識的建構。
- (十) 合理使用 AI 協助作業批改或偵錯，減輕課堂助教的工作負擔。

三、學生學習指引：

- (一) 將 AI 視為跨領域學習的輔助工具。
- (二) 使用 AI 工具進行議題發想、文稿潤飾和文獻彙整，以提高學習效率。
- (三) 對於課程中不清楚的概念或想法，可使用 AI 進行進一步釐清，並將其視為個人學習進度的客製化輔助工具。
- (四) 學會檢查、評估和分析資訊，提升專業領域知識，以判斷資料來源及正確性。

(五) 當遇到缺乏支持證據或不正確的內容時，尋求其他具權威性的來源以確保資訊的正確性和可靠性。

(六) 取得授課教師同意後，以誠實的態度合理使用 AI 工具，並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

(七) 使用 AI 工具時應謹慎，避免提供個人或他人的敏感資訊和隱私。

四、本教學指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週知，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要點

107年3月27日106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107年6月20日106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3月26日107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12月20日11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為促進教學品質，深化課程訓練，增加課程彈性，特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試行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以下簡稱彈性課程）包含微學分課程、自主學習課程及深碗課程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 三、為推動彈性課程實施，設置「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彈性課程委員會）負責彈性課程相關辦法、策略之擬定並審議彈性課程成果報告書，委員會置3至7人，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教務長為召集人，並得邀請校內外專家學者參與，視需要召開。
- 四、微學分課程：
 - （一）微學分課程係指各教學單位（系、院、中心、室）以及有開課需求的相關行政單位（教務處、研發處、電算中心、藝術中心、職涯中心、教學發展中心、學務處、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處以及其他單位），依其所欲培養之專業核心能力，於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正式課程外，所規劃之多元適性學習活動或課程。
 - （二）開課原則：
 1. 微學分課程之授課內涵應以專業實務、產業實作、社會實踐或境教學習為主，授課形式包括短時性且主題明確之工作坊、實務實作研習、專業講座等，其課程內容須與正式課程有所區隔。
 2. 每門微學分課程以0.1學分為單位，且以0.3學分為開課上限。
 - （三）課程申請方式：開設微學分課程依公告期限提出申請書，依課程屬性送各教學單位或有開課需求的相關行政單位主管同意，送彈性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由教務處公告開課，申請者可為本校專任教師或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學生。
 - （四）課程實施方式：
 1. 微學分課程由教務處以微學分課程（一）、微學分課程（二）、微學分課程（三）、微學分課程（四）、微學分課程（五）及微學分課程（六）進行登錄。學生修習微學分課程，累積達1學分，則可向教務處申請學分認證，成績登錄為「通過」或「不通過」，所修習之微學分課程須於畢業前完成學分採計之申請。
 2. 本課程成績依據本校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送交成績。
 3. 每門微學分課程不得重複申請認證，如經發現者，取消已採計之學分。

五、自主學習課程：

(一)自主學習課程係指為鼓勵學生自主學習，培養獨立學習之精神，於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正式課程外，由學生自行規劃學習內容之課程。

(二)開課原則：

1. 學生依據有興趣之學習領域，自行組隊訂定學習目標，主動提出課程計畫。
2. 每門自主學習課程以1學分為限，採計原則如下：以18小時為1學分。

(三)課程申請方式：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5(含)人以上學生依公告期限提交自主學習計畫書，送各教學單位(系、院、中心、室)主管同意，送交教務處，經彈性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教務處公告開課。

(四)課程實施方式：

1. 自主學習課程由教務處以自主學習(一)、自主學習(二)、自主學習(三)、自主學習(四)、自主學習(五)及自主學習(六)進行學分認證登錄。
2. 須設置輔導教師，輔導教師由本校專任老師擔任，須有正式授課之事實始得支領鐘點費。
3. 輔導教師依據學生的學習歷程紀錄與期末成果評定成績，登錄成績為「通過」或「不通過」，並依本校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送交成績。

六、深碗課程：

(一)深碗課程係指於原課程外，額外增加學生討論、實作或互動學習之非講授類課程，視為正式選修課程。

(二)開課原則：

1. 以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課程為限，在原有的課程學分數外，另外增加1個學分，所增加之學分以厚實課程訓練為重點。
2. 現行實習課、實驗課、專題討論等，不適用於深碗課程。

(三)課程申請方式：教師應於開課前一學期提具計畫書，送各教學單位(系、院、中心、室)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依本校開課規定開設課程，各教學單位每學期以開設1門為原則，送交教務處，經彈性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教務處公告開課。

(四)課程實施方式：

1. 開課須配合現有課程，開課名稱以「現有課程名+深碗學習」，額外增加之學分數，應規劃不同形式並設計師生互動、引導討論之非講授類課程，可包含議題式討論、實作、展演等活動。
2. 課程須有實際產出，其形式可包含展出實作作品、公開發表會、專案報告或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等具體展現學習成果方式。

七、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一)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係指各教學單位(系、院、中心、室)以及有開課

需求的相關行政單位（教務處、研發處、電算中心、藝術中心、職涯中心、教學發展中心、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處以及其他單位），依其所欲培養之跨領域第二專長學習能力，於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學期課程外，規劃之跨領域學習活動或課程，視為正式選修課程。

(二)開課原則：

1. 修課對象以非原系專業或跨領域學習學生為原則。
2. 每門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以 2 或 3 學分為原則，採計原則如下：以 18 小時為 1 學分，每門課以 4~6 週為原則。

(三)課程申請方式：開設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依公告期限提出申請書，依課程屬性送各教學單位或有開課需求的相關行政單位主管同意，送彈性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由教務處公告開課，申請者為本校專任教師。

(四)課程實施方式：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由教務處以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一）、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二）、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三）進行登錄。

八、彈性課程經教務處公告開課，於開課前一週微學分課程及自主學習課程 **選修人數** 不足 **10** 人者，不得開課。深碗課程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開課人數比照本校選修課程開設規定。

九、彈性課程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須繳交成果報告書，送「彈性課程委員會」審議，經審議執行成效未達標準者，委員會得決議保留申請權限。彈性課程成果報告經審議通過者，得經委員會指定參加相關成果發表活動，參與成果發表所需經費另行補助。

十、經費補助原則：

(一)以計畫經費支應為限，補助項目可包含教師鐘點費、教學助理費用、課程實作耗材、印刷費、交通費、專家協同授課鐘點費或雜支等課程相關支出。

(二)校內專、兼任教師鐘點費比照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微學分課程、自主學習課程非正式課程，因此不列入超支鐘點時數之限制，惟每位教師每學期以 1 學分為限；如深碗課程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鐘點費由相關計畫經費支應，得不列入超支鐘點時數之限制；校外業師鐘點費以講座鐘點費支給表為基準。

十一、除深碗課程外，學生修習微學分課程、自主學習課程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三類課程得承認為外院選修學分，合計最高採計 6 學分，學分抵免申請以大學部、二專及五專部學生為限。

十二、授課教師可包含本校專、兼任及業師，業師聘任資格須符合本校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規定。

十三、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課開設表

編號	系所	教師	課程名稱	課程學制	新開/ 續開	附件
1	多媒體系	白弘毅	3D電腦建模	學院 (二年制)	新開	附件 一-1
2	機電輔系	林慧洙	科技英文	其他_產學 攜手專班	新開	附件 一-2
3.	機電輔系	劉宗為	哲學與人生(通識)	其他_產學 攜手專班	新開	附件 一-3
4	電機系	鄭佳炘	訊號與系統	進修學士班	續開	附件 一-4
5	電機系	吳森統	電力電子學實習	學士班	續開	附件 一-5
6	財金系	王若愚	金融機構管理	進修學士班	新開	附件 一-6
7	財金系	蔡豐澤	財務風險管理	進修學士班	新開	附件 一-7
8	財金系	林慧葉	會計學(一)	進修學士班	續開	附件 一-8
9	財金系	李竹芬	保險實務	學士班	續開	附件 一-9
10	財金系	李竹芬	保險理論與實務專題	碩士班	續開	附件 一-10
11	資管系	胡念祖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碩士班	續開	附件 一-11
12	資管系	吳純慧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碩士班 在職專班	續開	附件 一-12
13	資管系	藍友烽	程式設計(一)	學士班	續開	附件 一-13
14	資管系	藍友烽	進階程式設計	碩士班 在職專班	續開	附件 一-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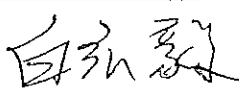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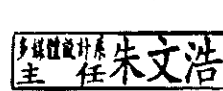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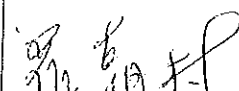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學生將能達到以下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瞭解 3D 電腦建模的基礎架構。 2. 學生掌握 3D 電腦建模的基本設計原理，並深入研究 3D 電腦展示設計的演化過程，進一步分析它們之間的差異。 3. 學生能清晰描述 3D 電腦建模在遊戲互動、動畫製作以及多媒體影視領域中的應用，包括相關的功能、知識和實際應用情境。 4. 學生精準理解 3D 電腦建模的操作模式，有助於提升在模型、材質、貼圖、環境設定、燈光調整、鏡頭運用和彩現方面的展示設計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三年級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730 1468 1850">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3D 電腦建模概述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3D 電腦繪圖概念分析與建模軟體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3D 建模觀念說明與軟體介面操示範</td><td></td><td>2</td><td>1</td></tr> <tr><td>4</td><td>3D 建模的點線面編輯</td><td></td><td>2</td><td>1</td></tr> <tr><td>5</td><td>Polygon 多邊角面建模示範</td><td></td><td>2</td><td>1</td></tr> <tr><td>6</td><td>材質設定</td><td></td><td>2</td><td>1</td></tr> <tr><td>7</td><td>進階材質設定</td><td></td><td>2</td><td>1</td></tr> <tr><td>8</td><td>環境與燈光設定</td><td></td><td>2</td><td>1</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細分建模</td><td></td><td>2</td><td>1</td></tr> <tr><td>11</td><td>鏡頭設定</td><td></td><td>2</td><td>1</td></tr> <tr><td>12</td><td>彩現技術說明(一)</td><td></td><td>2</td><td>1</td></tr> <tr><td>13</td><td>彩現技術說明(二)</td><td></td><td>2</td><td>1</td></tr> <tr><td>14</td><td>合成後製</td><td></td><td>2</td><td>1</td></tr> <tr><td>15</td><td>環境效果</td><td></td><td>2</td><td>1</td></tr> <tr><td>16</td><td>案例分析(一)</td><td></td><td>2</td><td>1</td></tr> <tr><td>17</td><td>案例分析(二)</td><td></td><td>2</td><td>1</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td>4 次</td><td>14 次</td><td>14 次</td></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3D 電腦建模概述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3D 電腦繪圖概念分析與建模軟體介紹	3			3	3D 建模觀念說明與軟體介面操示範		2	1	4	3D 建模的點線面編輯		2	1	5	Polygon 多邊角面建模示範		2	1	6	材質設定		2	1	7	進階材質設定		2	1	8	環境與燈光設定		2	1	9	期中考	3			10	細分建模		2	1	11	鏡頭設定		2	1	12	彩現技術說明(一)		2	1	13	彩現技術說明(二)		2	1	14	合成後製		2	1	15	環境效果		2	1	16	案例分析(一)		2	1	17	案例分析(二)		2	1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4 次	14 次	14 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3D 電腦建模概述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3D 電腦繪圖概念分析與建模軟體介紹	3																																																																																																												
3	3D 建模觀念說明與軟體介面操示範		2	1																																																																																																										
4	3D 建模的點線面編輯		2	1																																																																																																										
5	Polygon 多邊角面建模示範		2	1																																																																																																										
6	材質設定		2	1																																																																																																										
7	進階材質設定		2	1																																																																																																										
8	環境與燈光設定		2	1																																																																																																										
9	期中考	3																																																																																																												
10	細分建模		2	1																																																																																																										
11	鏡頭設定		2	1																																																																																																										
12	彩現技術說明(一)		2	1																																																																																																										
13	彩現技術說明(二)		2	1																																																																																																										
14	合成後製		2	1																																																																																																										
15	環境效果		2	1																																																																																																										
16	案例分析(一)		2	1																																																																																																										
17	案例分析(二)		2	1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4 次	14 次	14 次																																																																																																										
四	<p>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u>14</u> 次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u>4</u> 次，總時數：<u>12</u>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 <u>14</u> 次，總時數： <u>28</u>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 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 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晚上 8:00-9:00 E-Mail 信箱：b21012 @gs.nfu.edu.tw 對應窗口：人文大樓 5F CHB0504 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成果發表(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白弘毅	所屬單位	多媒體設計系	連絡電話	0928812079
				Email	b21012@gs.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3D 電腦建模		課程開課單位	多媒體設計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1. 該遠距教學允許學生在任何地點參與課程，不受地理位置的約束，為學生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和便利性。 2. 該課程包含同步與非同步的線上學習模式，讓學生能夠根據自己的時間表安排學習進度，有助於培養自主學習和課後複習的習慣。 3. 遠距教學採用多元的教學工具和平台，以滿足各種學生的學習風格和需求，提供更多元的學習體驗。 4. 遠距教學有助於促進與業界的協同教學合作，提供跨產業的知識交流機會，這為學生提供實際的業界連結與應用場景。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投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本課程主要教授科技英文之閱讀技巧，教材內容先進行文章閱讀，再做練習進行自我評量。練習的測驗內容以字彙字首字根練習為主，搭配閱讀理解測驗，幫助評估英語的各項能力，增廣學生科技英文術語字彙，進而提升學生科技英語閱讀與實用表達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四年級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87 465 1477 1608">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Course Introduction</td><td></td><td>2</td><td></td></tr> <tr><td>2</td><td>Chapter 1 TAIPEI 101 台北 101 大樓</td><td></td><td>2</td><td></td></tr> <tr><td>3</td><td>Chapter 2 Anti-Terrorism in Structural Design 反恐的建築設計</td><td></td><td>2</td><td></td></tr> <tr><td>4</td><td>Chapter 3 Green Building 環保建築</td><td></td><td>2</td><td></td></tr> <tr><td>5</td><td>Chapter 4 Scooter Engine 機車引擎</td><td></td><td>2</td><td></td></tr> <tr><td>6</td><td>Chapter 5 Biomedical Engineering (Mechanical Engineering) 生物醫學工程</td><td></td><td>2</td><td></td></tr> <tr><td>7</td><td>Chapter 6 Hybrid Cars 油電混合動力車</td><td></td><td>2</td><td></td></tr> <tr><td>8</td><td>Review: U1-U6</td><td>2</td><td></td><td></td></tr> <tr><td>9</td><td>Midterm Exam.</td><td>2</td><td></td><td></td></tr> <tr><td>10</td><td>Checking midterm grade with students</td><td></td><td></td><td>2</td></tr> <tr><td>11</td><td>Chapter 7 Deadly Infectious Diseases 致命的傳染病</td><td></td><td>2</td><td></td></tr> <tr><td>12</td><td>Chapter 8 Obesity Crisis 肥胖危機</td><td></td><td>2</td><td></td></tr> <tr><td>13</td><td>Chapter 9 Secrets to a Healthy Life 健康生活的秘訣</td><td></td><td>2</td><td></td></tr> <tr><td>14</td><td>Chapter 10 Stem Cells 幹細胞</td><td></td><td></td><td>2</td></tr> <tr><td>15</td><td>Chapter 11 Gene therapy 基因療法</td><td></td><td>2</td><td></td></tr> <tr><td>16</td><td>Chapter 12 Orphan Drugs 罕見疾病藥物</td><td></td><td>2</td><td></td></tr> <tr><td>17</td><td>Review U7-12/ Checking attendance score</td><td></td><td>2</td><td></td></tr> <tr><td>18</td><td>Final Exam.</td><td>2</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3 次</td> <td>13 次</td> <td>2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Course Introduction		2		2	Chapter 1 TAIPEI 101 台北 101 大樓		2		3	Chapter 2 Anti-Terrorism in Structural Design 反恐的建築設計		2		4	Chapter 3 Green Building 環保建築		2		5	Chapter 4 Scooter Engine 機車引擎		2		6	Chapter 5 Biomedical Engineering (Mechanical Engineering) 生物醫學工程		2		7	Chapter 6 Hybrid Cars 油電混合動力車		2		8	Review: U1-U6	2			9	Midterm Exam.	2			10	Checking midterm grade with students			2	11	Chapter 7 Deadly Infectious Diseases 致命的傳染病		2		12	Chapter 8 Obesity Crisis 肥胖危機		2		13	Chapter 9 Secrets to a Healthy Life 健康生活的秘訣		2		14	Chapter 10 Stem Cells 幹細胞			2	15	Chapter 11 Gene therapy 基因療法		2		16	Chapter 12 Orphan Drugs 罕見疾病藥物		2		17	Review U7-12/ Checking attendance score		2		18	Final Exam.	2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3 次	2 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Course Introduction		2																																																																																																								
2	Chapter 1 TAIPEI 101 台北 101 大樓		2																																																																																																								
3	Chapter 2 Anti-Terrorism in Structural Design 反恐的建築設計		2																																																																																																								
4	Chapter 3 Green Building 環保建築		2																																																																																																								
5	Chapter 4 Scooter Engine 機車引擎		2																																																																																																								
6	Chapter 5 Biomedical Engineering (Mechanical Engineering) 生物醫學工程		2																																																																																																								
7	Chapter 6 Hybrid Cars 油電混合動力車		2																																																																																																								
8	Review: U1-U6	2																																																																																																									
9	Midterm Exam.	2																																																																																																									
10	Checking midterm grade with students			2																																																																																																							
11	Chapter 7 Deadly Infectious Diseases 致命的傳染病		2																																																																																																								
12	Chapter 8 Obesity Crisis 肥胖危機		2																																																																																																								
13	Chapter 9 Secrets to a Healthy Life 健康生活的秘訣		2																																																																																																								
14	Chapter 10 Stem Cells 幹細胞			2																																																																																																							
15	Chapter 11 Gene therapy 基因療法		2																																																																																																								
16	Chapter 12 Orphan Drugs 罕見疾病藥物		2																																																																																																								
17	Review U7-12/ Checking attendance score		2																																																																																																								
18	Final Exam.	2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3 次	2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2__次</p> <p><input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1__次，總時數：__2__小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3 次，總時數：26 小時</p> <p>6. 其它：(請說明) 實體期中考與期末考各 1 次 共 18 週</p>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復辦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星期六下午 1:00-2:00, angelalin0988@gs.nfu.edu.tw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出席率: 15% 學習態度: 15% 期中考: 30% 期末考: 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林慧洙	所屬單位	語言教學中心	連絡電話	0978292693
				Email	angelalin0988@gs.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科技英文		開課單位	機電輔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週六及週日)，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本系遠距課程原因：專班學生須星期一至星期五上班；星期六、日回學校上課，學生及家長反應希望星期日可以有時間休息及回家。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林慧洙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學年度 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哲學與人生(通識)
2.	課程英文名稱	Philosophy of Life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機電輔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劉宗為 通識中心兼任講師
5.	師資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工程學院 - 機電輔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產學攜手專班
8.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2
14.	每週上課時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2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25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學年第2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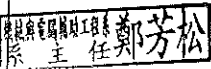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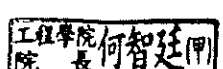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教學目標	激發學生針對各項生命議題主動進行關注 發展自我反省與多元思考之能力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二至四年級學生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18週課程，需有9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說明評分方式及課程內容		2	
	2	生命的價值：美好人生的本質究竟該如何定義		2	
	3	尼采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自我發展		2	
	4	來生：幸福僅在於追求來生之幸福或天堂		2	
	5	永生：個體生命永續生存所帶來的各項社會影響		2	
	6	自殺與安樂死：探究個體決定自身生命終結之權利		2	
	7	面對死亡：在必然會死亡的前提下該如何面對生命		2	
	8	社會主義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眾人平等的生活		2	
	9	期中考		2	
	10	幸福：怎樣的人生才足以稱之為幸福		2	
	11	康德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遵守法則		2	
	12	功利主義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大多數人的最大福祉		2	
	13	柏拉圖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理性的生活		2	
	14	享樂主義：幸福生活即享樂的生活		2	
	15	基督宗教的幸福觀：幸福生活乃神的賞報		2	
	16	伊比鳩魯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沒有痛苦的生活		2	
	17	自由主義的幸福觀：幸福生活即自由企業精神		2	
	18	期末考		2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0次	18次	0次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18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次 <input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次，總時數：__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8 次，總時數：36 小時 6. 其它：(請說明)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透過電子郵件或臉書私訊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成績評量方式	出席率：20% 學習態度：20% 期中考：30% 期末考：30%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劉宗為	所屬單位	通識中心	連絡電話	0952966985
				Email	turtle_liou@msn.com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哲學與人生(通識)		開課單位	機電輔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週六及週日)，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本系遠距課程原因：專班學生須星期一至星期五上班；星期六、日回學校上課，學生及家長反應希望星期日可以有時間休息及回家。</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劉宗為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 學年度 上 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訊號與系統
2.	課程英文名稱	Signal and systems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電機工程系</u>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鄭佳忻/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8.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4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能了解訊號與系統相關的基礎架構以及基礎訊號的數學表示式。 2. 學生能了解線性非時變系統的系統特性與步進響應以及線性非時變系統微分方程式的求解。 3. 學生能了解週期性訊號的傅立葉級數表示法與連續時間傅立葉級數的特性。 4. 學生能學習傅立葉轉換的計算並將時域訊號轉為頻域表示式，理解傅立葉轉換的特性。 5. 建立將訊號與系統應用於控制、通訊、電子電路、濾波器設計及數位信號處理等實務工程之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進修推廣部:大學部三年級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p> <p>(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6 723 1453 1727">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介紹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訊號的種類與其數學表示式</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系統與系統分類</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基本連續時間信號與運算</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連續時間系統時域分析</td><td>3</td><td></td><td></td></tr> <tr><td>6</td><td>連續時間 LTI 系統響應</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旋積運算</td><td>3</td><td></td><td></td></tr> <tr><td>8</td><td>連續時間 LTI 系統的特性</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連續時間信號分析與頻譜</td><td>3</td><td></td><td></td></tr> <tr><td>11</td><td>傅立葉級數</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傅立葉轉換</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傅轉換與訊號頻譜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連續時間系統頻域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濾波與頻寬</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類比信號之取樣與重建</td><td>3</td><td></td><td></td></tr> <tr><td>17</td><td>信號取樣實用上的考量與應用</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8 次</td> <td>10 次</td> <td>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訊號的種類與其數學表示式	3			3	系統與系統分類		3		4	基本連續時間信號與運算		3		5	連續時間系統時域分析	3			6	連續時間 LTI 系統響應		3		7	旋積運算	3			8	連續時間 LTI 系統的特性		3		9	期中考	3			10	連續時間信號分析與頻譜	3			11	傅立葉級數		3		12	傅立葉轉換		3		13	傅轉換與訊號頻譜分析		3		14	連續時間系統頻域分析		3		15	濾波與頻寬		3		16	類比信號之取樣與重建	3			17	信號取樣實用上的考量與應用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10 次	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與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訊號的種類與其數學表示式	3																																																																																																									
3	系統與系統分類		3																																																																																																								
4	基本連續時間信號與運算		3																																																																																																								
5	連續時間系統時域分析	3																																																																																																									
6	連續時間 LTI 系統響應		3																																																																																																								
7	旋積運算	3																																																																																																									
8	連續時間 LTI 系統的特性		3																																																																																																								
9	期中考	3																																																																																																									
10	連續時間信號分析與頻譜	3																																																																																																									
11	傅立葉級數		3																																																																																																								
12	傅立葉轉換		3																																																																																																								
13	傅轉換與訊號頻譜分析		3																																																																																																								
14	連續時間系統頻域分析		3																																																																																																								
15	濾波與頻寬		3																																																																																																								
16	類比信號之取樣與重建	3																																																																																																									
17	信號取樣實用上的考量與應用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10 次	0 次																																																																																																							
四	<p>教學方式</p> <p>(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p> <p><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_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8 次，總時數：24 小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0 次，總時數：30 小時</p> <p><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p>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鄭佳忻	所屬單位	電機工程系	連絡電話	05-6315626
				Email	chcheng@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訊號與系統		課程開課單位	電機工程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夜間、<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隨著資訊科技和網際網路的快速發展，引領我們進入一個新的知識經濟時代，網路數位學習已成為人們不可或缺的角色，而校園的遠距教學系統除了能讓正確的知識更能被傳播以外，也能夠讓學生自行進行複習或預習，增加學生學習的效率。教師也能夠專注在學生較難以理解的課程部分補充說明，增加教學的時間利用率。</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學年度 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電力電子學實習
2.	課程英文名稱	Power Electronics Laboratory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講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_____ 系所：_____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吳森統,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1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5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講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學年第2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讓學生了解電力電子轉換器基本原理與設計入門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三 電機系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1 360 1453 1357">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介紹與建立基本先備知識</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儀器操作與說明</td><td></td><td></td><td>3</td></tr> <tr><td>3</td><td>PWM 產生器 IC 介紹</td><td></td><td></td><td>3</td></tr> <tr><td>4</td><td>降壓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5</td><td>降壓轉換器電路實作</td><td>3</td><td></td><td></td></tr> <tr><td>6</td><td>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7</td><td>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td><td>3</td><td></td><td></td></tr> <tr><td>8</td><td>降-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9</td><td>降-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1</td><td>返馳式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12</td><td>返馳式轉換器電路實作</td><td>3</td><td></td><td></td></tr> <tr><td>13</td><td>順向式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14</td><td>順向式轉換器電路實作</td><td>3</td><td></td><td></td></tr> <tr><td>15</td><td>推挽式轉換器原理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16</td><td>推挽式轉換器電路模擬</td><td></td><td></td><td>3</td></tr> <tr><td>17</td><td>轉換器電路模擬技巧</td><td></td><td></td><td>3</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8 次</td> <td>次</td> <td>1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與建立基本先備知識	3			2	儀器操作與說明			3	3	PWM 產生器 IC 介紹			3	4	降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5	降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6	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7	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8	降-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9	降-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0	期中考	3			11	返馳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2	返馳式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3	順向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4	順向式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5	推挽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6	推挽式轉換器電路模擬			3	17	轉換器電路模擬技巧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次	1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與建立基本先備知識	3																																																																																																									
2	儀器操作與說明			3																																																																																																							
3	PWM 產生器 IC 介紹			3																																																																																																							
4	降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5	降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6	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7	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8	降-昇壓轉換器原理分析			3																																																																																																							
9	降-昇壓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0	期中考	3																																																																																																									
11	返馳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2	返馳式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3	順向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4	順向式轉換器電路實作	3																																																																																																									
15	推挽式轉換器原理分析			3																																																																																																							
16	推挽式轉換器電路模擬			3																																																																																																							
17	轉換器電路模擬技巧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次	10 次																																																																																																							
四	<p>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p> <p><input type="checkbox"/>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10_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8_次，總時數：_24_小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次，總時數：_0_小時</p> <p><input type="checkbox"/>6. 其它：(請說明)</p>																																																																																																									
五	<p>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p>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p>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p> <p><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九	上課注意事項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吳森統	所屬單位	電機工程系	連絡電話	05-631-5613
				Email	stwu@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電力電子學實習		課程開課單位	電機工程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p>■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大學課程規劃中，為了讓理論課程中所學到的理論基礎透過實驗課程的實測或量測結果與理論與實驗結果相呼應，因此多數的必修理論課程或選修理論課程均設立實驗課程(或稱實習課)，讓同學透過實際操作來了解課程中教師所要傳授的內容，並如何透過實驗數據與儀器量測，了解理論值與量測值之間的差異性。也正因如此，實驗課程的設立有其必要性。申請人在教學現場中發現，因每次實驗課程開始時，必須講解當日該次實驗課的授課內容與理論，或是說明該實驗所需完成之實驗項目等相關指標與驗收考核依據。但礙於實習課程僅三節課時間，往往在講解說明前置作業或理論課程之後，已經使用 1~1.5 節課的時間。導致同學在實習實驗的過程中，若遇到實驗問題或是量測儀器設備數量不足需等待排隊使用時。當周的實驗課程已進入尾聲。而同學為了跟上實驗進度，必須另外與實驗課助教或是透過實驗室管理員安排，另外預約時間至教學實驗室完成相關實驗或量測。此現象造成許多的衍伸問題。</p> <p>1. 因授課時間拉長，間接使實驗時間不足，導致全班或各組同學完成實驗之進度不一，進而影響統一之教學進度。</p> <p>2. 若需與實驗課助教或管理員安排使用實驗室時間，造成助教或管理員時間上難以配合或不便。需經過協調後方能使用實驗室，而實驗室設備若屬較為昂貴之儀器，必須要有課程助教陪同使用，勢必耽誤助教或管理員額外時間來陪同進行實驗。</p> <p>3. 當實驗過程中的實驗參數、驗收考核項目、實驗量測方式、或是該次的</p>				

	<p>量測結果…等。若修課同學不清楚或不明瞭，通常藉由教師或助教在課堂中協助進行說明或立即公告，但實驗過程進行時，現場多半較為吵雜，教師或助教若需再請同學專心注意修正項目或內容時，多半同學心不在焉、或是已經專注在某實驗項目中。常常導致實驗結果錯誤或是未聽取修正內容之注意事項而導致實驗進度耽擱。因此，申請人將非同步遠距教學方式運用於實習課程中，可有效改善上述現象。1. 可避免因授課時間而壓縮到同學的實習實作時間，讓同學能在規定的課程時間內完成實驗或實習課程。2. 若遇較不清楚的課程內容時，同學可自行選擇重複觀看學習。3. 可不受時間、空間限制，可自行利用智慧手持裝置或電腦即可達到非同步學習之目的。</p>				
<p>前梯次 自評報告</p>	<p>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p>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p>					
<p>授課教師</p>		<p>單位主管</p>		<p>一級主管</p>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 學年度 上 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金融機構管理
2.	課程英文名稱	Financial Institution Management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 財務金融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王若愚 助理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虎尾科技大學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8.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25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本課程主要教學目標為讓同學了解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金融機構的經營環境現況。 2.金融機構所面臨的潛在風險。 3.金融機構如何創造收入。 4.金融機構如何降低成本與費用。 5.金融機構的資本適足率管理制度。 6.未來金融機構需要哪種能力的人才。 																												
二	適合修習對象																													
三	<p>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18週課程，需有9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5 600 1479 2072">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95 1059 627 1093">1</td> <td data-bbox="635 790 1129 1361"> <p>課程簡介及授課方式評量說明。金融機構的存在是為了服務社會大眾，對於企業提供融資管道，對於個人(購屋購車者)提供融資。然而對於這些基於信用而放款的系統，金融機構也承擔一定的風險(也需要防範有詐貸的可能)，因此，風險管理對於金融機構是一項非常重要的議題。</p> <p>本課程由兩方面來討論金融機構管理：營收管理及風險管理。</p> <p>第一章 金融機構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內銀行分類 2.國外金融機構分類狀況 </td> <td data-bbox="1137 1059 1169 1093">3</td> <td></td> <td></td> </tr> <tr> <td data-bbox="595 1529 627 1563">2</td> <td data-bbox="635 1373 1129 1720"> <p>第二章 金融機構的資金來源與運用</p> <p>金融機構的會計科目與一般買賣業會計有些許不同，本章主要介紹帳務科目上的差異，及如何解讀金融業的財務報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產負債表 2.損益表 3.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td> <td></td> <td data-bbox="1137 1529 1169 1563">3</td> <td></td> </tr> <tr> <td data-bbox="595 1888 627 1921">3</td> <td data-bbox="635 1731 1129 2060"> <p>第三章 銀行利息淨收入與非利息收入</p> <p>傳統銀行業皆以存放款利差來創造盈餘，但在市場競爭的情況下這部分能夠創造利潤的情況以趨近於正常利潤，且易受到景氣循環的衝擊。惟非利息收入，亦即手續費收入，不會受到景氣的波及。本章主要導入手續費的觀念，如何提供適當的服務以收取</p> </td> <td></td> <td data-bbox="1137 1888 1169 1921">3</td> <td></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p>課程簡介及授課方式評量說明。金融機構的存在是為了服務社會大眾，對於企業提供融資管道，對於個人(購屋購車者)提供融資。然而對於這些基於信用而放款的系統，金融機構也承擔一定的風險(也需要防範有詐貸的可能)，因此，風險管理對於金融機構是一項非常重要的議題。</p> <p>本課程由兩方面來討論金融機構管理：營收管理及風險管理。</p> <p>第一章 金融機構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內銀行分類 2.國外金融機構分類狀況 	3			2	<p>第二章 金融機構的資金來源與運用</p> <p>金融機構的會計科目與一般買賣業會計有些許不同，本章主要介紹帳務科目上的差異，及如何解讀金融業的財務報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產負債表 2.損益表 3.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3		3	<p>第三章 銀行利息淨收入與非利息收入</p> <p>傳統銀行業皆以存放款利差來創造盈餘，但在市場競爭的情況下這部分能夠創造利潤的情況以趨近於正常利潤，且易受到景氣循環的衝擊。惟非利息收入，亦即手續費收入，不會受到景氣的波及。本章主要導入手續費的觀念，如何提供適當的服務以收取</p>		3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p>課程簡介及授課方式評量說明。金融機構的存在是為了服務社會大眾，對於企業提供融資管道，對於個人(購屋購車者)提供融資。然而對於這些基於信用而放款的系統，金融機構也承擔一定的風險(也需要防範有詐貸的可能)，因此，風險管理對於金融機構是一項非常重要的議題。</p> <p>本課程由兩方面來討論金融機構管理：營收管理及風險管理。</p> <p>第一章 金融機構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內銀行分類 2.國外金融機構分類狀況 	3																												
2	<p>第二章 金融機構的資金來源與運用</p> <p>金融機構的會計科目與一般買賣業會計有些許不同，本章主要介紹帳務科目上的差異，及如何解讀金融業的財務報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產負債表 2.損益表 3.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3																											
3	<p>第三章 銀行利息淨收入與非利息收入</p> <p>傳統銀行業皆以存放款利差來創造盈餘，但在市場競爭的情況下這部分能夠創造利潤的情況以趨近於正常利潤，且易受到景氣循環的衝擊。惟非利息收入，亦即手續費收入，不會受到景氣的波及。本章主要導入手續費的觀念，如何提供適當的服務以收取</p>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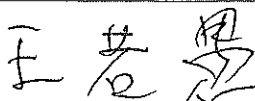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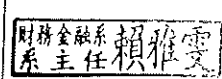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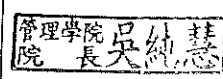
		<p>服務費，進而創造金融機構的利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績效比率 2.非利息收入的議題與爭議 <p>個案討論:如何為銀行增加收入，以金融控股公司下各種金融商品為討論對象，並討論在未來台灣的社會結構下有何種可能開發的商品。</p>			
	4	<p>第四章 利率風險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背景說明:為何需要研究利率風險管理及資產負債管理 2.利率風險管理:資金配對及缺口管理 3.存續期間說明及應用 4.利率變動對於銀行淨值的影響 			3
	5	<p>第五章 信用風險管理</p> <p>金融機構中銀行是屬於高度的信用創造產業，基於客戶的信用而產生借貸的行為。信用風險過去是銀行最大的風險，本章主要介紹信用風險可能發生的情況，並說明如何衡量信用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信用風險的定義與其重要性 2.不良授信的資產 3.逾期放款 4.呆帳打消的問題 <p>個案:國內不良授信個案討論。</p>			3
	6	<p>第六章 放款與授信</p> <p>本章延續第五章信用風險的相關議題，討論如何進行徵信、授信及放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基本授信理論 2.為何銀行放款需要信用審查? 3.授信基本原則 4.放款利率的決定 5.放款的信用分配均衡 <p>實務說明:金融業的信用評等評分表。</p>			3
	7	<p>第七章 信用風險模型</p> <p>說明學理上比較常用的信用風險模型，並說明如何在電腦上進行相關的計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Z-score 財務模型 2.市場模型:KMV model 3.信用評等, Z-score 及 KMV 模型比較分析。 <p>實務應用:Z-score APP 的應用。</p>			3
	8	<p>第八章 消費性金融與雙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消費性放款與消費者放款 2.信用卡與現金卡 3.高利率的市場與卡奴 			3

		實務個案:2005 年的雙卡危機。			
9		期中考試	3		
10		第九章 存款 1.存款介紹。 2.負債管理: 存款的利率敏感性。 個案 3: 銀行如何吸收存款 如何 拒絕存款		3	
11		第十章 資本適足率與立即糾正措施 法規面的規定銀行必須維持足夠的資本以面對金融機構所面臨的風險，亦規定銀行必須設置風險管理單位，同時也制定專業證照規定從業人員必須要通過考試。本章主要說明資本適足率如何計算及如何計算風險性資本。 1.資本的功能 2.傳統資本比率 3.資本適足率:Basel One		3	
12		第十一章 新巴賽爾協定 (Basel II) 的沿革 Basel II 的誕生背景與改進的三大支柱 第一大支柱: 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 第二大支柱: 監理審查 第三大支柱: 市場紀律		3	
13		第十二章 Basel III 內容簡介 與 Basel II 的差異		3	
14		第十三章 綜合銀行 金融制度 金融機構的整合 跨業經營的沿革 交叉行銷的綜效		3	
15		業界專業師資演講: 玉山銀行 斗六分行經理 黃嘉興	3		
16		第十四章 金融控股公司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FHC) 為何要成立金融控股公司 如何創造 FHC 的優點 個案 4: 國內金融控股公司績效分析 (搭配 TEJ 資料庫)		3	
17		第十六章 金融科技(FinTech) 何謂金融科技? 未來金融機構需要的人才需具備怎樣的能力? 金融機構從業人員職場倫理		3	

		第三方支付的興起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4 次	12 次	2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 2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提供面授教學,次數: 4 次,總時數: 12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 12 次,總時數: 36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線上測驗(期中、期末考試練習題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成績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其他做法(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演講)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學期成績計算方式如下 1.期中考成績 30% 2.期末考成績 30% 3.學期報告 20% 4.出席與課堂表現 2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王若愚	所屬單位	財務金融系	連絡電話	3182
				Email	jywang@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金融機構管理		課程開課單位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前梯次自評報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其原因可區分如下 1. 該班級學生日間皆有全職工作，且部分同學工作地點或住家地點距離虎尾科技大學較遠，遠距教學能夠為學生提供不少方便性，減少學生闕漏課程的情況，另，本遠距教學皆會錄影上傳，學生亦可反覆觀看，增加學習效果。 2. 學生可以利用遠距教學的方便性，在教學系統(同步)或線上(非同步的情況)提出問題，這樣學生會比較願意提出問題，也可以增加學生的課程滿意度及學習績效。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2.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3.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學年度 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財務風險管理
2.	課程英文名稱	Financial Risk Management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財務金融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蔡豐澤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8.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5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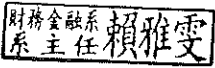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 1. 學習財務風險管理的基礎和工具 2. 學習如何衡量及管理市場風險 3. 了解信用風險的衡量與管理 4. 認識財務風險管理的法規環境和未來展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四年級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5 517 1477 1559">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遠距平台教學及課程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財務風險概論</td><td></td><td>3</td><td></td></tr> <tr><td>3</td><td>財務風險管理的數理基礎</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風險管理的工具：衍生性金融商品</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市場風險的衡量：傳統工具及風險值</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1</td><td>信用風險的衡量</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巴塞爾資本協定</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全方位風險管理</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風險管理不當的案例探討</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新型態的風險管理工具</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3 次</td> <td>15 次</td> <td>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遠距平台教學及課程介紹	3			2	財務風險概論		3		3	財務風險管理的數理基礎		3		4	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		3		5	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		3		6	風險管理的工具：衍生性金融商品		3		7	市場風險的衡量：傳統工具及風險值		3		8	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一)		3		9	期中考	3			10	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二)		3		11	信用風險的衡量		3		12	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一)		3		13	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二)		3		14	巴塞爾資本協定		3		15	全方位風險管理		3		16	風險管理不當的案例探討		3		17	新型態的風險管理工具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5 次	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遠距平台教學及課程介紹	3																																																																																																									
2	財務風險概論		3																																																																																																								
3	財務風險管理的數理基礎		3																																																																																																								
4	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		3																																																																																																								
5	貨幣及金融市場的交易工具		3																																																																																																								
6	風險管理的工具：衍生性金融商品		3																																																																																																								
7	市場風險的衡量：傳統工具及風險值		3																																																																																																								
8	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一)		3																																																																																																								
9	期中考	3																																																																																																									
10	風險值的種類及計算方法(二)		3																																																																																																								
11	信用風險的衡量		3																																																																																																								
12	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一)		3																																																																																																								
13	信用風險計量模型(二)		3																																																																																																								
14	巴塞爾資本協定		3																																																																																																								
15	全方位風險管理		3																																																																																																								
16	風險管理不當的案例探討		3																																																																																																								
17	新型態的風險管理工具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5 次	0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3__次，總時數：__9__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5 次，總時數：45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隨堂測驗、作業、分組討論、出缺席(40%)、期中考(30%)、期末考(3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蔡豐澤	所屬單位	財務金融系	連絡電話	分機 3353
				Email	ftsai@gs.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財務風險管理		課程開課單位	財務金融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透過遠距教學方式，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並且可以透過錄影內容重複觀看。 遠距教學也可透過新版數位學習平台進行互動，即時掌握學生學習情況。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學年度 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的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會計學(一)
2.	課程英文名稱	Accounting I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財金系</u> (2)學校： <u> </u> 系所： <u> </u> (有其他學校再增列)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林慧葉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財金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2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學年第2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 1. 學生能瞭解會計的基本理論與實務運用。 2. 學生能瞭解會計處理程序循環 3. 學生能瞭解各種會計科目的帳務處理原則與方法 4. 學生能將理論應用於金融商品投資案例之分析。 5. 學生能充實相關財金領域之專業知識。 6. 學生能達到自我學習成長之目標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進修部二技一年級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600 1469 1597">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簡介 遠距平台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會計基本概念</td><td></td><td>3</td><td></td></tr> <tr><td>3</td><td>會計科目及借貸法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平時會計處理程序</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期末調整</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會計循環完成</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試</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買賣業會計</td><td></td><td>3</td><td></td></tr> <tr><td>11</td><td>帳簿組織</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會計憑證</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現金</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應收帳款</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存貨</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試</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3次</td> <td>15次</td> <td>0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 遠距平台介紹	3			2	會計基本概念		3		3	會計科目及借貸法則		3		4	平時會計處理程序		3		5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6	期末調整		3		7	會計循環完成		3		8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9	期中考試	3			10	買賣業會計		3		11	帳簿組織		3		12	會計憑證		3		13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14	現金		3		15	應收帳款		3		16	存貨		3		17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18	期末考試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次	15次	0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 遠距平台介紹	3																																																																																																									
2	會計基本概念		3																																																																																																								
3	會計科目及借貸法則		3																																																																																																								
4	平時會計處理程序		3																																																																																																								
5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6	期末調整		3																																																																																																								
7	會計循環完成		3																																																																																																								
8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9	期中考試	3																																																																																																									
10	買賣業會計		3																																																																																																								
11	帳簿組織		3																																																																																																								
12	會計憑證		3																																																																																																								
13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14	現金		3																																																																																																								
15	應收帳款		3																																																																																																								
16	存貨		3																																																																																																								
17	線上平時測驗+試題檢討		3																																																																																																								
18	期末考試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次	15次	0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3 次，總時數：9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5 次，總時數：45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台」為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資料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晚上 17:00-19:00 E-Mail 信箱：linhy@gs.nfu.edu.tw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7 樓林慧葉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林慧葉	所屬單位	財金系	連絡電話	05-6315752
				Email	linhy@gs.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會計學(一)		課程開課單位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type="checkbox"/>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1. 遠距教學會將上課的內容放在教學平台上，方便學生可以隨時上網下載進行溫習，提升學習的自主性。</p> <p>2. 遠距教學對於夜間部在職同學可以節省上課往返的時間和成本，提升本課程的吸引力，同學選修此門課程的意願大大提升</p> <p>3. 各教學單元會搭配題庫，同學可以在完成每個單元的學習後，依照自己的時間上線做練習。此外也能透過平台上傳繳交老師指定的作業</p> <p>4. 遠距教學平台會記錄學生的上課次數和參與課程情況，線上練習次數，作業的提交等，以利於授課教師追蹤分析學生的學習狀況便於後續的輔導。</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 113 學年度 上 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保險實務
2.	課程英文名稱	Practice of Insurance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學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財務金融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李竹芬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2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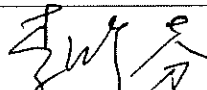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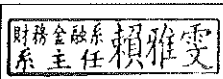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能瞭解保險的基本理論與實務運用。 2. 學生能將學理應用於保險理賠案例之分析。 3. 學生能充實將來從事保險業或相關金融業之專業知識。 4. 學生能透過保險來規劃及管理個人的人身、財產及責任危險。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三年級(含)以上的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p> <p>(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4 524 1417 1570">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保險概論</td><td></td><td>3</td><td></td></tr> <tr><td>3</td><td>保險契約概論</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保險利益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最大誠信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11</td><td>人壽保險(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人壽保險(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傷害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健康保險(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健康保險(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年金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汽車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3次</td> <td>15次</td> <td>0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	3			2	保險概論		3		3	保險契約概論		3		4	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		3		5	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		3		6	保險利益原則		3		7	最大誠信原則		3		8	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		3		9	期中考	3			10	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		3		11	人壽保險(一)		3		12	人壽保險(二)		3		13	傷害保險		3		14	健康保險(一)		3		15	健康保險(二)		3		16	年金保險		3		17	汽車保險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次	15次	0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	3																																																																																																									
2	保險概論		3																																																																																																								
3	保險契約概論		3																																																																																																								
4	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		3																																																																																																								
5	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		3																																																																																																								
6	保險利益原則		3																																																																																																								
7	最大誠信原則		3																																																																																																								
8	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		3																																																																																																								
9	期中考	3																																																																																																									
10	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		3																																																																																																								
11	人壽保險(一)		3																																																																																																								
12	人壽保險(二)		3																																																																																																								
13	傷害保險		3																																																																																																								
14	健康保險(一)		3																																																																																																								
15	健康保險(二)		3																																																																																																								
16	年金保險		3																																																																																																								
17	汽車保險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次	15次	0次																																																																																																							
四	<p>教學方式</p> <p>(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p> <p><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_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3 次，總時數：9 小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5 次，總時數：45 小時</p> <p><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p>																																																																																																									
五	<p>學習管理系統</p> <p>(目前學習管理系統為 E3 平台)</p>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上午 10:00-12:00 E-mail 信箱：chufenli@gmail.com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7 樓李竹芬老師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小考+作業+討論+課程參與(40%)、期中考(30%)、期末考(3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李竹芬	所屬單位	財務金融系	連絡電話	05-6315756
				Email	chufenli@gmail.com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保險實務		課程開課單位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日間<input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type="checkbox"/>碩士班)，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1) 可讓學生配合自己個別狀況，自由選擇上課的地點，並節省舟車往返的時間及交通費用的支出。特別是有一些修課的學生，已在金融業工作或兼差，這種不受地理位置限制的學習，給予很大的便利性。</p> <p>(2) 除上課的講義教材放在遠距教學平台，讓學生隨時隨地可以自由下載進行溫習外，每次遠距教學內容還錄製成影音檔上傳遠距平台，方便學生課後反覆觀看複習，學習時間不但延伸且非常具彈性，學生能充分利用最適合自己的課餘時間，隨時隨地進行自主學習，並依據自己的學習能力及程度適時調整學習進度。</p> <p>(3) 課程單元或章節結束後，可讓學生進行線上測驗或上傳繳交作業，方便學生隨時檢視學習結果，瞭解學習成效。而教師也可藉由平台進行成績管理，節省評定測驗成績的時間，提高教學效能。</p> <p>(4) 遠距平台上記錄學生的課程參與情況，例如上線次數、瀏覽時間、參與討論次數、作業繳交情形、考試測驗成績等，可供教師追蹤學生個別的學習狀況，作為教學參考。</p> <p>(5) 師生可透過電子設備進行教與學的溝通交流，例如利用虛擬教室、聊天室、電子白板、討論區等處發表意見，或提出問題，方便相互討論與解答疑問，達到互動交流的效果，同時也提升同儕間的感情，並增進學習的興趣。</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13學年度 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

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或)

1.	課程名稱	保險理論與實務專題
2.	課程英文名稱	Seminar on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surance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財務金融系</u>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李竹芬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1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學年第2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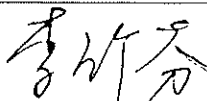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 1. 學生能瞭解保險的基本理論與實務運用。 2. 學生能將學理應用於保險理賠案例之分析。 3. 學生能充實將來從事保險業或相關金融業之專業知識。 4. 學生能透過保險來規劃及管理個人的人身、財產及責任危險。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三年級(含)以上的學生及碩士班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4 517 1422 1563">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保險概論</td><td></td><td>3</td><td></td></tr> <tr><td>3</td><td>保險契約概論</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保險利益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最大誠信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td><td></td><td>3</td><td></td></tr> <tr><td>11</td><td>人壽保險(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人壽保險(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傷害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健康保險(一)</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健康保險(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年金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汽車保險</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3 次</td> <td>15 次</td> <td>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	3			2	保險概論		3		3	保險契約概論		3		4	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		3		5	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		3		6	保險利益原則		3		7	最大誠信原則		3		8	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		3		9	期中考	3			10	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		3		11	人壽保險(一)		3		12	人壽保險(二)		3		13	傷害保險		3		14	健康保險(一)		3		15	健康保險(二)		3		16	年金保險		3		17	汽車保險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5 次	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簡介、遠距平台介紹與測試、討論小組與 Line 群組建立	3																																																																																																									
2	保險概論		3																																																																																																								
3	保險契約概論		3																																																																																																								
4	保險契約的主體與客體		3																																																																																																								
5	保險契約的性質與分類		3																																																																																																								
6	保險利益原則		3																																																																																																								
7	最大誠信原則		3																																																																																																								
8	損害補償原則、賠款分攤原則		3																																																																																																								
9	期中考	3																																																																																																									
10	代位求償原則、近因原則		3																																																																																																								
11	人壽保險(一)		3																																																																																																								
12	人壽保險(二)		3																																																																																																								
13	傷害保險		3																																																																																																								
14	健康保險(一)		3																																																																																																								
15	健康保險(二)		3																																																																																																								
16	年金保險		3																																																																																																								
17	汽車保險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3 次	15 次	0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_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3 次，總時數：9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5 次，總時數：45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目前學習管理系統為 E3 平台)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上午 10:00-12:00 E-mail信箱：chufenli@gmail.com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7 樓李竹芬老師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小考+作業+討論+課程參與(40%)、期中考(30%)、期末考(3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李竹芬	所屬單位	財務金融系	連絡電話	05-6315756
				Email	chufenli@gmail.com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保險理論與實務專題		課程開課單位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日間<input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碩士班)，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1) 可讓學生配合自己個別狀況，自由選擇上課的地點，並節省舟車往返的時間及交通費用的支出。特別是有一些修課的學生，已在金融業工作或兼差，這種不受地理位置限制的學習，給予很大的便利性。</p> <p>(2) 除上課的講義教材放在遠距教學平台，讓學生隨時隨地可以自由下載進行溫習外，每次遠距教學內容還錄製成影音檔上傳遠距平台，方便學生課後反覆觀看複習，學習時間不但延伸且非常具彈性，學生能充分利用最適合自己的課餘時間，隨時隨地進行自主學習，並依據自己的學習能力及程度適時調整學習進度。</p> <p>(3) 課程單元或章節結束後，可讓學生進行線上測驗或上傳繳交作業，方便學生隨時檢視學習結果，瞭解學習成效。而教師也可藉由平台進行成績管理，節省評定測驗成績的時間，提高教學效能。</p> <p>(4) 遠距平台上記錄學生的課程參與情況，例如上線次數、瀏覽時間、參與討論次數、作業繳交情形、考試測驗成績等，可供教師追蹤學生個別的學習狀況，作為教學參考。</p> <p>(5) 師生可透過電子設備進行教與學的溝通交流，例如利用虛擬教室、聊天室、電子白板、討論區等處發表意見，或提出問題，方便相互討論與解答疑問，達到互動交流的效果，同時也提升同儕間的感情，並增進學習的興趣。</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13 學年度 上 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

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2.	課程英文名稱	Big Data and Modeling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資訊管理系</u> (2)學校： <u> </u> 系所： <u> </u> (有其他學校再增列)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胡念祖 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3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checked="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https://e3.nfu.edu.tw/EasyE3P/LMS2/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能了解大數據相關的基礎架構。 2. 學生能了解不同機器學習演算法，進而探討其間的差異。 3. 學生能描述出資料分類、功能及其與使用者間的關係。 4. 學生能更精確瞭解資料庫運作模式，進而有助於改善電腦軟硬體之架構並提高系統效率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適合大專院校碩士班或在職專班學生選修																																																																																																									
三	<p>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568 1469 1570">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1)</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2)</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3)</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1)</td><td>3</td><td></td><td></td></tr> <tr><td>6</td><td>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2)</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3)</td><td>3</td><td></td><td></td></tr> <tr><td>8</td><td>資料建模概念</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資料維度 (一)</td><td>3</td><td></td><td></td></tr> <tr><td>11</td><td>資料維度 (二)</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時間維度</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關鍵績效指標</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儀表板設計</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實務演練</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視覺化分析</td><td>3</td><td></td><td></td></tr> <tr><td>17</td><td>成果簡報</td><td></td><td>3</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8 次</td> <td>10 次</td> <td>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1)	3			3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2)		3		4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3)		3		5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1)	3			6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2)		3		7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3)	3			8	資料建模概念		3		9	期中考	3			10	資料維度 (一)	3			11	資料維度 (二)		3		12	時間維度		3		13	關鍵績效指標		3		14	儀表板設計		3		15	實務演練		3		16	視覺化分析	3			17	成果簡報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10 次	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3																																																																																																									
2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1)	3																																																																																																									
3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2)		3																																																																																																								
4	資料處理基本技巧 (3)		3																																																																																																								
5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1)	3																																																																																																									
6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2)		3																																																																																																								
7	資料處理進階技巧 (3)	3																																																																																																									
8	資料建模概念		3																																																																																																								
9	期中考	3																																																																																																									
10	資料維度 (一)	3																																																																																																									
11	資料維度 (二)		3																																																																																																								
12	時間維度		3																																																																																																								
13	關鍵績效指標		3																																																																																																								
14	儀表板設計		3																																																																																																								
15	實務演練		3																																																																																																								
16	視覺化分析	3																																																																																																									
17	成果簡報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8 次	10 次	0 次																																																																																																							
四	<p>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p>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_次 ■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8 次，總時數：24 小時 ■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0 次，總時數：30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p>學習管理系統 (目前學習管理系統為 E3 平台，<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學期後將以新版</p>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人資料 																																																																																																									

	遠距學習平台(為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p>(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p> <p>教師時間：每週三晚上 8:00-9:00</p> <p>E-Mail信箱：drhu@nfu.edu.tw</p> <p>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9 樓胡念祖副教授研究室</p>
七	作業繳交方式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p>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p> <p>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p>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胡念祖	所屬單位	資訊管理系	連絡電話	05-6315742
				Email	drhu@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課程開課單位	資訊管理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日間)，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input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1. 本課程開設於碩士在職專班，修課學生皆有正職工作，且有幾位來自外縣市。透過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的遠距課程，讓有心進修，但又疲於路途舟車勞頓的學生，可以方便上課。</p> <p>2. 本課程每次上課皆有錄製影音教學檔，並上傳於數位教學平台，建立以學生自主學習為主的教學方式，學生可依照個人時間及學習情況調整學習進度，期望建置「打破時空限制，提供學生隨時隨地學習之雲端資源」之學習環境。</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1. 增進學生對量化研究方法之理解。 2. 訓練學生閱讀與理解量化研究論文之能力。 3. 增進學生對調查研究與統計分析之實作能力。 4. 培育學生將量化研究方法應用於學術研究或碩士論文之信心。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適合大專院校碩士班或在職專班學生選修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521 1465 1525">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科學研究與量化方法</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測量理論與方法</td><td>3</td><td></td><td></td></tr> <tr><td>4</td><td>量化研究模式建立</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問卷建立與資料蒐集</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描述性統計與圖示技術</td><td></td><td></td><td>3</td></tr> <tr><td>7</td><td>平均數的差異檢定</td><td></td><td></td><td>3</td></tr> <tr><td>8</td><td>類別資料的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9</td><td>期中報告</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效度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1</td><td>信度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12</td><td>因素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相關分析</td><td></td><td></td><td>3</td></tr> <tr><td>14</td><td>迴歸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單因子變異數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smartPLS 資料分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期末報告 I</td><td>3</td><td></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報告 II</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6 次</td> <td>8 次</td> <td>4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	3			2	科學研究與量化方法	3			3	測量理論與方法	3			4	量化研究模式建立		3		5	問卷建立與資料蒐集		3		6	描述性統計與圖示技術			3	7	平均數的差異檢定			3	8	類別資料的分析		3		9	期中報告	3			10	效度分析		3		11	信度分析			3	12	因素分析		3		13	相關分析			3	14	迴歸分析		3		15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3		16	smartPLS 資料分析		3		17	期末報告 I	3			18	期末報告 II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6 次	8 次	4 次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介紹	3																																																																																																									
2	科學研究與量化方法	3																																																																																																									
3	測量理論與方法	3																																																																																																									
4	量化研究模式建立		3																																																																																																								
5	問卷建立與資料蒐集		3																																																																																																								
6	描述性統計與圖示技術			3																																																																																																							
7	平均數的差異檢定			3																																																																																																							
8	類別資料的分析		3																																																																																																								
9	期中報告	3																																																																																																									
10	效度分析		3																																																																																																								
11	信度分析			3																																																																																																							
12	因素分析		3																																																																																																								
13	相關分析			3																																																																																																							
14	迴歸分析		3																																																																																																								
15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3																																																																																																								
16	smartPLS 資料分析		3																																																																																																								
17	期末報告 I	3																																																																																																									
18	期末報告 II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6 次	8 次	4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4_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6_ 次，總時數：_18_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8_ 次，總時數：_24_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二晚上 8:00-9:00 E-Mail 信箱：melody @nfu.edu.tw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9 樓 0915 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1. 平時成績 20% (1) 實體面授課程出席率 10% (2) 同步線上課程出席率 10% 2. 線上小考+線上討論 15% 3. 平時作業 15% 4. 期中報告 25% 5. 期末報告 25%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吳純慧	所屬單位	資訊管理系	連絡電話	0972382606
					Email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課程開課單位	資訊管理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p>■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夜間、<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在職專班、<input type="checkbox"/>_____)，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p> <p>■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p> <p>■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p> <p>■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p> <p>■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p> <p>1. 本課程開設於碩士在職專班，修課學生皆有正職工作，且有幾位來自外縣市。透過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的遠距課程，讓有心進修，但又疲於路途舟車勞頓的學生，可以方便上課。</p> <p>2. 本課程每次上課皆有錄製影音教學檔，並上傳於數位教學平台，建立以學生自主學習為主的教學方式，學生可依照個人時間及學習情況調整學習進度，期望建置「打破時空限制，提供學生隨時隨地學習之雲端資源」之學習環境。</p>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p><input type="checkbox"/>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吳純慧	單位主管	資訊管理系系主任 藍友烽	一級主管	管理學院院長 吳純慧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 學年度 上 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程式設計 (一)
2.	課程英文名稱	Computer Programming (一)
3.	教學型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資訊管理系</u> (2)學校：_____ 系所：_____ (有其他學校再增列)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藍友烽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5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3 學年第 1 學期後將以「新設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1：強化程式邏輯思維與問題解決能力 2：擴展資訊科技多元整合應用能力 3：培養學員獨立自主學習與自我反思能力 4：銜接產業科技應用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適合大學部一年級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18週課程，需有9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501 1466 1503">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綜合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資料輸入與輸出</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條件判斷觀念解析與應用</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條件判斷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td><td></td><td>3</td><td></td></tr> <tr><td>6</td><td>迴圈觀念解析</td><td>3</td><td></td><td></td></tr> <tr><td>7</td><td>迴圈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技巧</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演練</td><td>3</td><td></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串列觀念解析</td><td>3</td><td></td><td></td></tr> <tr><td>11</td><td>串列程式問題演練</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函數觀念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3</td><td>字典觀念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集合觀念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字典與集合程式問題演練</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字串觀念解析</td><td>3</td><td></td><td></td></tr> <tr><td>17</td><td>字串程式問題演練</td><td>3</td><td></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9 次</td> <td>9 次</td> <td>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綜合介紹	3			2	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	3			3	資料輸入與輸出		3		4	條件判斷觀念解析與應用		3		5	條件判斷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		3		6	迴圈觀念解析	3			7	迴圈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技巧		3		8	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演練	3			9	期中考	3			10	串列觀念解析	3			11	串列程式問題演練		3		12	函數觀念解析		3		13	字典觀念解析		3		14	集合觀念解析		3		15	字典與集合程式問題演練		3		16	字串觀念解析	3			17	字串程式問題演練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9 次	9 次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綜合介紹	3																																																																																																									
2	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	3																																																																																																									
3	資料輸入與輸出		3																																																																																																								
4	條件判斷觀念解析與應用		3																																																																																																								
5	條件判斷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		3																																																																																																								
6	迴圈觀念解析	3																																																																																																									
7	迴圈程式問題演練與應用技巧		3																																																																																																								
8	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演練	3																																																																																																									
9	期中考	3																																																																																																									
10	串列觀念解析	3																																																																																																									
11	串列程式問題演練		3																																																																																																								
12	函數觀念解析		3																																																																																																								
13	字典觀念解析		3																																																																																																								
14	集合觀念解析		3																																																																																																								
15	字典與集合程式問題演練		3																																																																																																								
16	字串觀念解析	3																																																																																																									
17	字串程式問題演練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9 次	9 次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18週課程，右欄第2項+第5項次數合計應大於9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9 次，總時數：27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9 次，總時數：27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p>(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p> <p>教師時間：每週五下午 14:00-15:00</p> <p>E-Mail信箱：yflan@nfu.edu.tw</p> <p>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9 樓藍友烽副教授研究室</p>
七	作業繳交方式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p>學習績效(80%)含線上隨堂小考、期中考、期末考</p> <p>學習態度(20%)含課程討論、出缺勤、課程參與</p>
九	上課注意事項	<p>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p> <p>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p>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藍友烽	所屬單位	資訊管理系	連絡電話	05-6315731
				Email	yflan@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程式設計(一)		課程開課單位	資訊管理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一) 大學新生來源背景與知識差異甚大：學生多元管道入學，在同一班級有商科、理工科、電子、家事、電機、也有綜合高中生等，容易造成學習當下各學員其先備知識參差不齊，導致教師在教材授課難易度的掌控上相當不易。特別一提的是，目前大一新生在程式設計的先備知識程度上，出現了先備知識二極化與人數比例不均的嚴重現象，亦即約二成比例學生曾在入學前接觸過程式設計等相關課程訓練，但卻有八成比例學生未曾在入學前接觸過程式設計相關課程，或對程式設計完全沒有概念。 (二) 針對不同程式先備知識學生族群而言，缺乏循序漸進程式實作策略與題目演練方法：程式設計首重基礎邏輯知識建構，同時更需要藉由大量程式問題演練的實作撰寫機會，以達到累積程式開發與除錯等經驗。在過去教學現場發現，學生需要經常透過「做中學」來改進學習，用以提昇學生更多反思機會。反觀學校課程授課時間安排，往往無法提供充裕時間讓學生進行大量程式問題的演練機會；此外，特別針對不同程式先備知識的學生群體來說，尤其是程式設計初學者而言，更應該提供具專家事前規畫設計的程式觀念演練題目教材，依適性觀念能力提供他們可以有效學習的教材，與配合具策略學習的平台工				

具，以達到「適材實練」的學習目的。

(三) 針對低程式先備知識學生，欠缺學習狀態回饋與提供問題發問管道機制：學生大多只能依賴教師授課當下的課程講解及問題反應，課中假設遇到程式問題，大多求解鄰近隔壁同學或面對電腦無助不斷嘗試，若課後仍有疑問，學生就無法獲得教師的輔導，教師也沒有管道了解學生學習狀態。

(四) 教師教學事務負擔過重，課程進度推展延遲：程式設計課程在現今大學各相關系所，普遍列為學習的重點課程，特別是資訊相關系科，更是規畫為必修課程。導致一般修讀程式設計學生人數普遍過多，經常造成課程學習活動、試卷、或作業評量不易落實，致使教師是心有餘而力不足。例如：當教師針對某特定學習單元，提供程式題目讓學生加強演練，學生練習完成繳卷結束後，教師若要將每位學生的作答內容一一檢視，經常需要花費大量時間評量，導致教師只能選擇性的加強演練，亦或委由課程助教協助處理上述事務，長遠觀察此現象，可以發現容易錯失提昇教學品質的寶貴機會。同時，也由於學生程式設計先備知識差異問題，經常導致教師疲於輔導低先備知識學生族群，容易造成教學進度無法順利推展，整個學期執行下來，原本可以完成的往年進度內容，目前只能完成原始的七成課程進度，如此問題將造成後續學期銜接課程之困擾，與影響高先備知識學生族群的學習樂趣。因此，如何思考引用教學策略與學習平台輔助工具，達到不同先備知識水準的學生族群們各自取得在學習上的進度步調，與提高學習的信心及樂趣，是值得關心的議題。

(五) 針對低程式先備知識學生，學生們的學習信心普遍不足：程式設計並非短期可以速成學習的課程，若在基本觀念尚未建立的前提下、若缺乏難易度適合的程式問題教材、與提供問題發問的管道機制，而一味強迫要求學生要立即完成相關程式問題的演練，特別針對低先備知識學習者，往往造成學習上的反效果，更有可能間接加速他們對學習程式的抗拒。因此，若能藉由難易度適中的程式問題教材，循序漸進建立正確學習單元觀念，再搭配提供問題發問管道機制，預期可以有效改善上述佔據比例八成人數的低先備知識學生們的學習信

	<p>心。</p> <p>綜合上述，本課程規畫為遠距課程，在課程上規畫 10 次非同步線上教學活動，另外，在教學活動過程會導入學習互動平台為輔導教學工具，該輔助工具可協助導師進行相關課務管理，也可提供學生自主程式問題演練機會，授課教師會將當日授課內容全程錄製成教學影片，不僅可方便學生在未來課前複習前次課程內容，也可方便學生課後達成精熟學習之目的，學生可完全依照個人先備知識高低調整學習步調，藉以改善大一新生因多元入學造成學習起點不一致在學習上的困擾，並協助每位修課學生完成適性化學習之良好方式。</p>				
<p>前梯次 自評報告</p>	<p>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p> <p><input type="checkbox"/>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p>				
<p>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p>					
<p>授課教師</p>	<p>副教授 藍友烽</p>	<p>單位主管</p>	<p>資訊管理系 系主任 藍友烽</p>	<p>一級主管</p>	<p>管理學院 院長 吳純慧</p>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3學年度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進階程式設計
2.	課程英文名稱	Advanced Computer Programming
3.	教學型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資訊管理系</u> (2)學校：_____ 系所：_____（有其他學校再增列）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藍友烽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6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3學年度1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ulearn.nfu.edu.tw/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1. 培養良好程式設計邏輯概念與語法基礎 2. 善用軟體開放資源與開發工具 3. 熟悉 Python 程式語言特性與應用性 4. 訓練資料搜集與理解，以克服隨時面對可能問題之解決 5. 養成良好的學習態度，並引導多元思考問題的能力 6. 融入職場工作之智慧型應用																																																																																																									
二	適合修習對象	適合大專院校碩士班或在職專班學生選修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566 1479 1608">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大綱</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同步</th> <th>非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綜合介紹</td><td>3</td><td></td><td></td></tr> <tr><td>2</td><td>遠距平台使用教學、進階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td><td>3</td><td></td><td></td></tr> <tr><td>3</td><td>資料輸入與輸出</td><td></td><td>3</td><td></td></tr> <tr><td>4</td><td>條件判斷應用</td><td></td><td>3</td><td></td></tr> <tr><td>5</td><td>條件判斷進階問題應用</td><td>3</td><td></td><td></td></tr> <tr><td>6</td><td>進階迴圈觀念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7</td><td>進階迴圈程式問題應用技巧</td><td></td><td>3</td><td></td></tr> <tr><td>8</td><td>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應用</td><td>3</td><td></td><td></td></tr> <tr><td>9</td><td>期中考</td><td>3</td><td></td><td></td></tr> <tr><td>10</td><td>期中考檢討</td><td>3</td><td></td><td></td></tr> <tr><td>11</td><td>函數應用</td><td></td><td>3</td><td></td></tr> <tr><td>12</td><td>函數程式進階問題演練</td><td>3</td><td></td><td></td></tr> <tr><td>13</td><td>串列觀念應用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4</td><td>串列程式進階問題演練</td><td></td><td>3</td><td></td></tr> <tr><td>15</td><td>字典觀念解析</td><td></td><td>3</td><td></td></tr> <tr><td>16</td><td>進階集合程式問題演練</td><td></td><td>3</td><td></td></tr> <tr><td>17</td><td>字串程式進階問題演練</td><td>3</td><td></td><td></td></tr> <tr><td>18</td><td>期末考</td><td>3</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授課方式次數小計</td> <td>9 次</td> <td>9 次</td> <td>0 次</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綜合介紹	3			2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進階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	3			3	資料輸入與輸出		3		4	條件判斷應用		3		5	條件判斷進階問題應用	3			6	進階迴圈觀念解析		3		7	進階迴圈程式問題應用技巧		3		8	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應用	3			9	期中考	3			10	期中考檢討	3			11	函數應用		3		12	函數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3	串列觀念應用解析		3		14	串列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5	字典觀念解析		3		16	進階集合程式問題演練		3		17	字串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9 次	9 次	0 次
週次	授課內容大綱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同步	非同步																																																																																																							
1	課程綜合介紹	3																																																																																																									
2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進階變數命名、使用與類型	3																																																																																																									
3	資料輸入與輸出		3																																																																																																								
4	條件判斷應用		3																																																																																																								
5	條件判斷進階問題應用	3																																																																																																									
6	進階迴圈觀念解析		3																																																																																																								
7	進階迴圈程式問題應用技巧		3																																																																																																								
8	條件判斷與迴圈綜合應用	3																																																																																																									
9	期中考	3																																																																																																									
10	期中考檢討	3																																																																																																									
11	函數應用		3																																																																																																								
12	函數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3	串列觀念應用解析		3																																																																																																								
14	串列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5	字典觀念解析		3																																																																																																								
16	進階集合程式問題演練		3																																																																																																								
17	字串程式進階問題演練	3																																																																																																									
18	期末考	3																																																																																																									
授課方式次數小計		9 次	9 次	0 次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 + 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9 次，總時數：27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9 次，總時數：27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111 學年第 2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p>(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p> <p>教師時間：每週五晚上 9:00-10:00</p> <p>E-Mail 信箱：yflan@nfu.edu.tw</p> <p>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9 樓藍友烽副教授研究室</p>
七	作業繳交方式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p>學習績效(80%)含線上隨堂小考、期中考、期末考</p> <p>學習態度(20%)含課程討論、出缺勤、課程參與</p>
九	上課注意事項	<p>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p> <p>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p>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陸(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藍友烽	所屬單位	資訊管理系	連絡電話	05-6315731
				Email	yflan@nfu.edu.tw
遠距開課課程名稱	進階程式設計		課程開課單位	資訊管理系	
本課程採遠距授課說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課程開設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前梯次自評報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1. 本課程開設於碩士在職專班，修課學生皆有正職工作，便利外縣市學生進行進修學習與規畫。透過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的遠距課程，讓學生規畫學習方式與時間安排，可避免學生路途舟車勞頓。 2. 本課程每次上課皆有錄製影音教學檔，並提供上課影片於教學平台上，便利學生自主學習與規畫學習時間安排，學生可依照個人時間及學習情況調整學習進度，是符合學生在職進修的良好方式。				
前梯次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

113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Management &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Green Smart Manufacturing Program, Academic Year 2024,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113 年 3 月 15 日 112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年級 First Academic Year						二年級 Second Academic Year					
	一上 First Semester			一下 Second Semester			二上 First Semester			二下 Second Semester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專題討論(一) Seminar I	2	2	專題討論(二) Seminar II	2	2	專題討論(三) Seminar III	2	2	專題討論(四) Seminar IV	2
										碩士研究論文 Master Thesis	6	0
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網路與運籌 Networks and Logistics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應用統計學 Applied Statistics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全球化行銷 Global Marketing	3	3
	永續工程與管理 Sustainable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3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	3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Machine Learning and Big data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Green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and Enterprise Systems	3	3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3	3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ship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3	資料庫管理 Database Management	3	3	銀行管理專題 Topics on Bank Management	3	3	證券交易程式設計 Programming for Securities Trading	3	3
	時間數列分析 Time Series Analysis	3	3	行為財務 Behavioral Finance	3	3	嵌入式系統 Design of Embedded System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 Autonomous Unmanned Vehicle System	3	3
	工程分析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投資學理論與實務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vestment	3	3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Web 技術 Web Technology	3	3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ETL and Modeling for Big data	3	3	巨量資料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3	3	公司財務管理 Corporate Financial Management	3	3	企業資料分析 Business Data Analysis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 Application for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3	3	激勵與領導 Motivation and Leadership	3	3						
備註 Remarks	◎ 最低畢業學分 32 學分，其中必修科目 14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18 學分（可修外系 6 學分）。 The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are 32 credits, including 14 credits of compulsory courses (including 6 credits of master's thesis), and at least 18 credits of professional elective courses (6 credits of external departments can be taken).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 二、本學程設置之宗旨係配合農業科技系培養學生以農業為主題之創新創業知行合一能力，以農業創新思維提升農業價值鏈為目標，以產業為主軸，建構結合產業資源之跨領域師生團隊，解決農業經濟與現場課題，一方面活絡校園創新創業活動，並引導學生主題式學習及團隊合作，期能孕育有助農業升級與問題解決能力之人才。
- 三、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由系主任或委任一名專任教師擔任之，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本學程由本校農業科技系負責執行，其行政業務由本學程召集人負責。
- 四、凡本校大學部各系學生以個人或組隊申請修讀本學程，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主系提出申請，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所謂學生團隊係指 2 人以上、5 人(含)以下之學生組成團隊。
- 五、學程課程分散於大一~大四，課程規劃詳如表一所示，共 18 學分(必修 5 學分、選修 13 學分)。
- 六、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並併入每學期修讀學分之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 七、修習科目名稱與本學程課程表所列科目相近者，由學程召集人認可後，該學分予以承認。
- 八、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之學分與科目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修讀證明書」。
- 九、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 十、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一、農業創生智慧創新學程課程規劃

必/選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開課單位	備註
必修	基礎課程	農業創業家論壇	3	3	農業科技系	
		創意設計思考	2	2	農業科技系	
選修	智慧農業科技課程	農業科技概論	3	3	農業科技系	
		無人飛機概論	2	2	本校各系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本校各系	
		智慧聯網與物聯網應用	3	3	本校各系	
		農業感測技術應用	3	3	本校各系	
選修	經營管理課程	農業經濟學	3	3	農業科技系	
		財務與會計相關課程	3	3	本校各系	
		顧客關係管理相關課程	2	2	本校各系	
		行銷管理與品牌經營相關課程	3	3	本校各系	
		品質管理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農企業診斷與風險管理	3	3	農業科技系	
		供應鏈管理與冷鏈技術	3	3	農業科技系	
		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	3	3	農業科技系	
選修	作物生產課程	蔬菜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花卉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果樹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作物育種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系	
		休閒農業	3	3	農業科技系	
至少選修1門	實務課程	實務專題(一)、(二)	2	3	本校各系	*依本校「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2	3	本校各系	
		產業實務微學分	1	修習滿1學分農業相關微學分課程方可承認	農業科技系	
		農企業創新實踐自主學習	1	修習18小時農業相關自主學習課程方可承認	農業科技系	

備註：

※修讀本學程課程共 18 學分（含必修 5 學分、選修 13 學分）。

※至少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碩士班科目表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Curriculum for Master' s Degree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2年10月17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2年11月28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年12月12日工程學院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2年12月26日11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2月29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3月12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Credit	Hour	Course	Credit	Hour
必修 Required Courses	書報討論 (一) Seminar I	0	2	書報討論 (二) Seminar II	0	2
核心必修 Core Courses	固態熱力學 Thermodynamics of Solids	3	3	結晶繞射學 Diffraction and Crystal Structure	3	3
	實用物理冶金 Practical Physical Metallurgy	3	3	相變態學 Phase Transformation	3	3
選修 Elective Courses	擴散學 Diffusion Theory	3	3	材料表面分析 Surface Analysis of Materials	3	3
	固態物理學 Solid State Physics	3	3	燃料電池 Fuel Cells	3	3
	電化學原理與技術 Theory and Technology of Electrochemistry	3	3	半導體元件物理 Physics of Semiconductor Devices	3	3
	綠色能源工程 Green Energy Engineering	3	3	金屬材料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Metallic Materials	3	3
	實驗設計 Experiment Design	3	3	特殊合金與製程 Special Alloy and Manufacturing Processes	3	3
	光電陶瓷材料 Electro-optics Ceramic Materials	3	3	材料破損分析 Fracture Analysis of Materials	3	3
	燒結理論 Sintering Theory	3	3			
	鋰離子電池原理與技術 Principle and Technology of Lithium Ion Battery	3	3			
	電子顯微鏡原理與實作 Practical Electron Microscopy	3	3			
	華語教學 The Teaching of Chinese	0	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碩士班科目表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Curriculum for Master' s Degree

第二學年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Hour		Course	Credit	Hour
必修 Required Courses	書報討論 (三) Seminar III	0	2	書報討論 (四) Seminar IV	0	2
	碩士論文 (一) Master Thesis I	3	0	碩士論文 (二) Master Thesis II	3	0
選修 Elective Courses	奈米材料製程與檢測技術 Processing and Characterization of Nanomaterials	3	3	複合材料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Composite Materials	3	3
	薄膜製程與應用 Thin Film Processes and Applications	3	3	平面顯示器原理與技術 Theory and Technology of Flat Display Panel	3	3
	光電元件 Electro-Optics Device	3	3	專利分析 Patent Analysis	3	3
	太陽能電池原理與技術 Theory and Technology of Solar Cells	3	3	氫能科技 Hydrogen Energy Technology	3	3
	材料接合 Materials Joining	3	3	電子構裝 Electronic Packaging	3	3
	半導體元件與製程 Semiconductor Devices and Processes	3	3	凝固學 Solidification Processing	3	3
	生醫工程 Biological Engineering	3	3	產業研發實習 (二)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rnship II	1	2
	科技論文導讀與寫作 Reading and Writing of Scientific Paper	3	3			
	產業研發實習 (一)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rnship I	1	2			
附註(Note) :						
1. 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含必修學分(碩士論文(一)、碩士論文(二))6學分； 非本科系學生須含核心必修6學分(四選二)，本科系生不受此限。 (選修學分含跨所選修學分)。						
【英文版請材料系自行補正】						
2. 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用，依實際狀況調整。						
【The listed elective courses are for references only and are subjected to change.】						
3. 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它系所之開授課程。						
【If students had gained the permissions from their advisors, elective courses from other departments are permitted.】						
4. 修習產業研發實習 (一) (二)，可以抵免書報討論 (三) (四)。						
【The Courses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rnship 1 and 2" are capable of reaching Seminar 3 and 4 credit hours.】						
5.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 (一)」及「華語教學 (二)」， 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博士班課程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Department of Power Mechanical Engineering,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Curriculum for Doctoral Program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o-Mechanical Engineering (2024)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規劃會議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0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必修	Technical Seminar 1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	0	2	Technical Seminar 2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	0	2
	<u>Mandarin (1)</u> <u>華語教學(一)</u> <u>(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u>	<u>0</u>	<u>4</u>	<u>Mandarin (2)</u> <u>華語教學(二)</u> <u>(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u>	<u>0</u>	<u>4</u>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Special Topic on Numerical Heat Transfer 數值熱傳專論	3	3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高等機構設計	3	3
	Nonlinear System Analysis 非線性系統分析	3	3	Advanced Engineering Analysis 高等工程分析	3	3
	Friction Engineering 摩擦工程	3	3	Advanced Nano/Micro Tribology 高等微奈米磨潤	3	3
	Micromachining Technology 微細加工學	3	3	Micro Electric Machine System Design 微機電系統設計	3	3
	Practical Transmission Engineering 傳動工程實務	3	3	Biofabrication 生醫製造學	3	3
	Micro-contact Mechanics and Application 微接觸力學與應用	3	3	Hybrid power System Analysis 混成動力系統分析	3	3
	Biosolid Mechanics 生物力學	3	3	Special Topic on Reliability Engineering 可靠度工程專論	3	3
	Advanced Quality Control 高等品質管制	3	3	Research Methodology and Technical Writing 研究方法與科技論文寫作	3	3
	Viscous Fluid Dynamics 黏性流體力學	3	3	Practical Mechanism Innovation Design 機構創新設計實務	3	3
	Radiation Heat Transfer 輻射熱傳	3	3	Design of Microoptics 微光學元件設計	3	3
	Mass Transfer Analysis 質傳分析	3	3	Dynamics of Machine System 機器系統動力學	3	3
				Combustion 燃燒學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Nano/Micro Fabrication and Measurement 微奈米製造與檢測	3	3	Photomechanics 光測力學	3	3
	Advanced Vibration and Modal Analysis 高等振動學與模態分析	3	3	Gear Principle 齒輪原理	3	3
	Dynamics of Multibody Systems 多體動力學	3	3	Nano /Micro Measurement 微奈米量測	3	3
				Plasticity 塑性力學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必修	Technical Seminar 3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三	0	2	Technical Seminar 4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四	0	2
	Dissertation 1 博士論文	6	0	Dissertation 2 博士論文	6	0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Advanced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 1 進階產業研發實習(一)	1	2	Advanced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 2 進階產業研發實習(二)	1	2
	Advanced Computer-Aided Mold Design 進階電腦輔助模具設計	3	3	Ultrasound in Medicine 醫用超音波	3	3

備註：

- 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
含必修學分：12 學分 (博士論文、工程技術論文研討)；選修學分：18 學分。
- 外院課程選修至多 9 學分。
- 博士生應經指導教授同意並向本系博士班學術委員會申請通過後，得修讀外院 (不可與大學部合開) 之研究所課程，方能計入外院選修及畢業學分。
- 進階產業研發實習(一) (1 學分/2 小時)、進階產業研發實習(二) (1 學分/2 小時)。
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三或工程技術論文研討四。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 (一)」及「華語教學 (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選修華語教學可免修工程技術論文研討 (限外籍生適用)。

Note :

- Minimum required credits are 30 credits including with 12 required credits (Dissertation & Technical Seminar) and 18 credits.
- Approving 9 elective credits of non-engineering college graduate courses.
- Student can elect non-engineering college graduate courses (not joint course with undergraduate) after got the agree of advisor and approved by academic committee. Then, theses credits can be recognized as elective and required credits.
- The Courses "Advanced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 1、2" are capable of reaching Technical Seminar 3 or 4 credits.
-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 Having passed any one course of "Mandarin (1) to (4)" can be applied for waiving the course of "Technical Seminar". (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班課程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Department of Power Mechanical Engineering,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Curriculum for Master's Program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o-Mechanical Engineering (2024)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規劃會議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0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必修	Seminar 1 專題研討一	0	2	Seminar 2 專題研討二	0	2
	<u>Mandarin (1)</u> 華語教學(一) (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0	4	<u>Mandarin (2)</u> 華語教學(二) (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0	4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Thin Film Engineering 薄膜工程	3	3	Additive Manufacturing 積層製造學	3	3
	Numerical Method 數值方法	3	3	Convective Heat Transfer 熱對流	3	3
	Elasticity 彈性力學	3	3	Numerical Heat Transfer 數值熱傳	3	3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數位影像處理	3	3	Electric Motor Controls 電動機控制	3	3
	Design of Experiments 實驗設計	3	3	Computational Methods for Fluid Dynamics 計算流體力學	3	3
	Probability and Statistics 機率與統計	3	3	Mechanical Vibrations 機械振動學	3	3
	Electronic Equipment Cooling System 電子裝備散熱系統	3	3	Tribology Theory 磨潤原理	3	3
	Micro Electric Machine System (MEMS) 微機電系統	3	3	Linear System Analysis 線性系統分析	3	3
	Reliability Engineering Practice 可靠度工程實務	3	3	Finite Element Method 有限元素法	3	3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Reliability Engineering 可靠度工程	3	3
	<u>System Interface and Integration Practices</u> 系統介面與整合實務	3	3	Heat Transfer Analysis and Experiment for Electro-optic Product Design 光電產品熱傳分析與實驗	3	3
	Advanced Vehicle Dynamics 高等車輛動力學	3	3	Systematic Innovation Design Theory 系統化創新設計理論	3	3
	Design and Verification Technology for Automotive Electron 車輛電子設計與驗證技術	3	3	Heat Exchanger Design 熱交換器設計	3	3
Advanced Manufacturing 先進製造學	3	3	Product Competitive Analysis of High-tech Industry 高科技產業產品競爭力分析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sign of Intelligent Agricultural Machinery 智慧農業機械設計	3	3	Development of Intelligent Technology for Vehicle 車輛智慧化關鍵技術發展	3	3
	Engineering Optics 工程光學	3	3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Its Applications 人工智慧與應用	3	3
	Optimum Design 最佳化設計	3	3	Intelligent Control 智慧型控制	3	3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Sustainable Energy and Energy Saving Technology 永續能源與節能技術	3	3	Engineering Application of Bio-energy Based Heat and Power Generation 生質能熱電聯產工程應用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必修	Thesis 1 碩士論文	3	0	Thesis 2 碩士論文	3	0
	Seminar 3 專題研討三	0	2	Seminar 4 專題研討四	0	2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 1 產業研發實習(一)	1	2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 2 產業研發實習(二)	1	2
	Special Topic on Machine Tools 工具機特論	3	3	Energy Conversion Principle 電能轉換原理	3	3
	Computer-aided Mold Design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	3	3	Mold Flow Computer Simulation 電腦輔助模流分析	3	3

備註:

- 1.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含必修學分(碩士論文)：6 學分；選修學分：24 學分。
- 2.外所選修至多 9 學分。
- 3.產業研發實習(一)(1 學分/2 小時)、產業研發實習(二)(1 學分/2 小時) 可抵免專題研討三或專題研討四。
- 4.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5.選修華語教學可 **免修** 專題研討(限外籍生適用)。

Note :

- 1.Minimum required credit: 30 credits with 6 required credits (Thesis 1、2) and 24 elective credits.
- 2.Approving 9 elective credits of non-our-institute courses.
- 3.The Courses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rnship 1、2" are capable of reaching Seminar 3 or 4 credits.
- 4.**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5. **Having passed any one course of "Mandarin (1) to (4)" can be applied for waiving the course of "Seminar".**
(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
機械與機電工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 第 4 次 系 課程 規劃 會議 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 第 5 次 系 務 會議 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 第 4 次 院 課程 會議 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 第 4 次 教 務 會議 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Thin Film Engineering 薄膜工程	3	3	Additive Manufacturing 積層製造學	3	3
	Numerical Method 數值方法	3	3	Convective Heat Transfer 熱對流	3	3
	Numerical Heat Transfer 數值熱傳	3	3	Computational Fluid Dynamics 計算流體力學	3	3
	Electric Motor Controls 電動機控制	3	3	Linear System Analysis 線性系統分析	3	3
	Elasticity 彈性力學	3	3	Finite Element Method 有限元素法	3	3
	Mechanical Vibrations 機械振動學	3	3	Reliability Engineering 可靠度工程	3	3
	Tribology Theory 磨潤原理	3	3	Electronic Equipment Cooling System 電子裝備散熱系統	3	3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數位影像處理	3	3	Heat Transfer Analysis and Experiment for Electro-optic Product Design 光電產品熱傳分析與實驗	3	3
	Reliability Engineering Practice 可靠度工程實務	3	3	Design of Experiments 實驗設計	3	3
	Micro Electric Machine System (MEMS) 微機電系統	3	3	Probability and Statistics 機率與統計	3	3
	Advanced Vehicle Dynamics 高等車輛動力學	3	3	Systematic Innovation Design Theory 系統化創新設計理論	3	3
	Design and Verification Technology for Automotive Electron 車輛電子設計與驗證技術	3	3	Heat Exchanger Design 熱交換器設計	3	3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Development of Intelligent Technology for Vehicle 車輛智慧化關鍵技術發展	3	3
	Product Competitive Analysis of High-tech Industry 高科技產業產品競爭力分析	3	3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Its Applications 人工智慧與應用	3	3
	Sustainable Energy and Energy Saving Technology 永續能源與節能技術	3	3	Robotics 機器人學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必修	Thesis 1 碩士論文	3	0	Thesis 2 碩士論文	3	0
Elective Courses 選修	Engineering Optics 工程光學	3	3	Special Topic on Machine Tools 工具機特論	3	3
	Computer-aided Mold Design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	3	3	Mold Flow Computer Simulation 電腦輔助模流分析	3	3
	Optimum Design 最佳化設計	3	3	Energy Conversion Principle 電能轉換原理	3	3

Note: 碩士在職班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其中碩士論文 6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4 學分以上。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動力機械工程系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0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合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二)	2	2																												
小計		4	8		7	12		6	8		6	8		2	2		2	2	0	0	0	0												
院 核 心 必 修 課 程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小計		11	12		9	9		3	3		3	3		0	0		2	3		2	3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機械製造	3	3	機械製造實務	1	3	熱力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熱傳學	3	3	機電整合工程	3	3													
	動力機械概論與工程倫理	1	2	動力學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材料科學	3	3	量測與感測實驗	1	3	自動控制	3	3	流體力學	1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機構學	3	3	電腦數控工具機及實習	1	3	流體力學	3	3			熱工實驗	1	3														
									應用電子學實驗	1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4	5		5	9		9	9		8	12		9	11		6	6		5	9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I			能源概論	3	3			熱力學(二)	3	3	數值分析	3	3	汽車學	3	3	電子裝備散熱	3	3														
									冷凍空調	3	3			潤滑學	3	3																		
	II			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傳動工程概論	3	3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精密工程實務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III			機電程式設計	3	3	電機學	3	3	物聯網實務	3	3	氣液壓學	3	3	人機介面	3	3	氣液壓學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電機機械	3	3																				
												自動化設備程式設計實務	3	3	冷凍工程與設計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裝修實務	3	3	冷凍空調系統故障分析	3	3								
												智慧財產權申請與保護	2	2	可靠度工程導論	3	3	氣壓迴路設計實務	3	3	科技英文寫作	3	3	生產管理	2	2								
												工廠實習	3	3	基礎光學與元件應用	3	3	微電腦控制	3	3	流體機械	3	3	工具機結構設計	3	3	汽電共生工程	2	2					
											工程圖學	3	3	奈米工程技術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創意技法	3	3	數位電子學	2	2	發電機設計原理	3	3	電子電路分析	3	3	原動力廠	3	3
											基本電學	2	2	人工智慧導論	3	3	光學量測	3	3	空氣污染與防治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創新生醫機械輔具設計	3	3	磨潤設計	3	3	CNC 工具機設計與製造	3	3
											奈米科技概論	2	2	高科技廠務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機器學習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先進汽車概論	3	3	非線性系統	3	3	傳動系統設計	3	3
											化學	3	3	醫學工程導論	3	3			無人機概論	3	3	創意工程設計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齒輪設計與製造	3	3	實驗力學	3	3	
																		機械製圖	3	3			電腦輔助製造與實習	2	4	線性系統	3	3	噴射發動機概論	3	3	順序控制	3	3
																							內燃機	3	3	實驗與最佳化設計	3	3	電子裝備散熱	3	3	模糊控制實務	3	3
																							樓宇環境控制實務	3	3	模糊控制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先進加工技術	3	3	汽車學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冷凍空調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小計		17	17		29	29		23	23		36	36		40	42		42	42		44	44		38	38										
合計		36	42		50	59		41	43		53	59		51	55		52	53		51	56		38	38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7 學分，院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6 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9 學分。
 二、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 I(熱流機械與能源科技)、II(傳動系統設計與製造)、III(機電整合工程與生醫機械應用)中任一選項課程至少 6 學分。
 三、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 6 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含跨院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 9 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五、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 18 學分。
 六、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 2 學分為跨院 6 學分之畢業門檻。
 七、「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二年制 動力機械工程系教學科目學分時數表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 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 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學分/時數
共 同 必 修 (共 計 11 學 分)					
國文	2/2		通識課程(二)	2/2	
通識教育講座	1/2		通識課程(三)		2/2
英文		2/2			
通識課程(一)		2/2			
小 計	3/4	4/4	小 計	2/2	2/2
專 業 必 修 (共 計 24 學 分)					
電腦輔助製圖	3/3		流體力學	3/3	
工程力學	3/3		冷凍空調		3/3
工程數學	3/3				
動力機械概論與工程倫理		3/3			
工程熱力學		3/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3			
小 計	9/9	9/9	小 計	3/3	3/3
選 修 科 目 (至少選修 37 學 分)					
自動化工程	3/3		氣壓迴路設計實務	3/3	
可程式控制器原理與應用	3/3		塑膠模具設計	3/3	
奈米科技概論	3/3		材料力學	3/3	
氣壓原理與實務	3/3		電機機械	3/3	
機構學	2/2		工具設計	3/3	
感測器控制原理與應用	3/3		機電整合工程	3/3	
控制工程	2/2		工程材料	3/3	
應用電子學		3/3	冷凍空調裝修實務		3/3
傳動工程		3/3	機械元件設計		3/3
電腦輔助設計		3/3	數值分析應用		3/3
塑膠工程		3/3	機電整合實務		3/3
製造工程		3/3	電工學		3/3
智慧財產權申請與保護		2/2	高科技產業分析		3/3
能源概論		2/2	工廠管理		2/2
品質工程		2/2	潤滑原理與應用		2/2

1. 畢業學分至少 72 學分，包含共同必修 11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選修至少 37 學分。
2. 選修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採納 9 學分為畢業學分。 **第 83 頁，共 268 頁**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碩士班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專題研討(一) Seminar(I)	0	2	專題研討(二) Seminar(II)	0	2	專題研討(三) Seminar(III)	0	2	專題研討(四) Seminar(IX)	0	
							碩士論文(一) Study for a Master's Dissertation(I)	3	0	碩士論文(二) Study for a Master's Dissertation(I I)	3	0	
小計		0	2		0	2		3	2		3	2	
選修科目	電力電子學 Power Electronics	3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產業研發實習(一)	1	2	產業研發實習(二)	1	2	專業選修 至少 24 學分
	車輛通訊網路 Vehicle Net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Computer-Aided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高等流體力學 Advanced Fluid Mechanics	3	3	高等動力學 Advanced Dynamics	3	3							
	高等熱傳學 Advanced Heat Transfer	3	3	彈性力學 Elasticity	3	3							
	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 Reading and Writing of Technical Thesis	3	3	複合電動系統設計與分析 Design Practice of Hybrid Electric Systems	3	3							
	有限元素分析 Finite Element Analysis	3	3	電力轉換器設計實務 Design and Theory of Power Converter	3	3							
	進階電腦輔助設計 Advanced Computer-Aided Design	3	3	數位影像處理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3	3							
	灰色理論 Grey Theory	3	3	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3	3							
	智慧車輛感知與控制 Intelligent Vehicle Perception and Control	3	3	汽車設計理論 Automotive Design Theory	3	3							
	馬達驅動控制 Electric Motor Drives and Controls	3	3										
附件	<p>1. 畢業最低學分數 30 學分 (含碩士論文 6 學分)。</p> <p>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4 學分以上。</p> <p>3. 產業研發實習分別可抵免專題研討(三)、(四)</p> <p>4. 符合預研究生資格者，得免修專題研討(三)及專題研討(四)，並得於第一學年修讀碩士論文(一)及碩士論文(二)。</p> <p>5. 選修非本系所開授之課程須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簽名同意，始得列入畢業學分，上限為 12 學分。</p> <p>6.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u>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u></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四技課程表（日間部 113 學年適用）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進階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小計	4	8		5	10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學院核心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材料力學	3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0		
小計		11	12		9	9		6	6		0	0		2	3		2	3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化學	3	3	汽車引擎原理	3	3	汽車引擎實習	1	3	汽車電系原理	3	3	汽車電系實習	1	3	汽車底盤實習	1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應用電子學	3	3	應用電子實驗	1	3	電機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流體力學	3	3									
							熱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汽車底盤原理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動力學	3	3	自動控制	3	3													
小計		4	6		6	6		5	9		12	12		9	11		7	9		0	0		0	0			
選修科目	電腦軟體應用	2	2	電腦輔助設計	3	3	太陽能科技應用	3	3	微處理機	3	3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2	3	汽車整車檢診實習	2	3	複合動力車輛	3	3	電腦輔助分析	3	3			
	車輛行銷管理	2	2	車廠佈置與管理	2	2	創意技法	3	3	工程材料	3	3	電動車檢診實習	2	3	機電整合學	3	3	車載資通訊與實驗	2	3	引擎設計	3	3			
	車輛科技概論	3	3	電腦程式設計	3	3	汽車空調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氣液壓學	3	3	電能轉換原理	3	3	振動學	3	3	數值分析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科技英文(一)	2	2	科技英文(二)	2	2	工程熱力學	3	3	電動車動力系統與實驗	2	3	綠色能源工程	3	3	熱傳學	3	3	工程倫理與管理概論	2	2			
							數位邏輯設計	3	3	燃料電池概論	3	3					電力電子電路模擬	2	3	內燃機	3	3	專利檢索與管理	2	2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3	3								秋季業界實習(一)	3	3	春季業界實習(一)	3	3			
																			秋季業界實習(二)	3	3	春季業界實習(二)	3	3			
																				秋季業界實習(三)	3	3	春季業界實習(三)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1.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7 學分；院共同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3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2 學分（含外系）。

2.業界實習最多承認 18 學分。

3.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 6 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選修校內學程並修畢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 18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4.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 2 學分為跨院 6 學分之畢業門檻。

5.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進修推廣部四技課程表(113學年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25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進階英文	2	2																				
小計		6	7		7	7		3	5		5	7		2	4		2	2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物理(一)	2	2	物理(二)	2	2	工程數學(一)	3	3	機構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流體力學	3	3												6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材料力學	3	3	熱力學	3	3	汽車電系實習	1	3	動力學	3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應用電子實驗	2	3	汽車電系原理	3	3	自動控制	3	3	電機學	3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應用電子學	3	3	汽車引擎原理	3	3	汽車引擎實習	1	3	汽車底盤原理	3	3	汽車底盤實習	1	3														
	計算機程式	2	2																													
小計		11	13		11	11		11	12		10	12		10	12		10	12		0	0											
選 修 科 目	車輛行銷管理	2	2	電腦輔助設計	3	3	太陽能科技應用	3	3	微處理機	3	3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2	3	汽車整車檢診實習	2	3	電動車檢診實習	2	3	電腦輔助分析	3	3								選 修 至 少 40 分
	化學	3	3	電腦軟體應用	2	2	車廠佈置與管理	2	2	工程倫理與管理概論	2	2	汽車空調	2	2	創意技法	3	3	機電整合學	3	3	車載資訊與實驗	2	3								
	車輛科技概論	3	3	燃料電池概論	3	3	電腦程式設計	3	3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3	3	工程熱力學	3	3	電能轉換原理	3	3	數位邏輯設計	3	3	複合動力車輛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工程材料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科技英文(一)	2	2	專利檢索與管理	2	2	熱傳學	3	3	氣液壓學	3	3								
																綠色能源工程	3	3	內燃機	3	3	引擎設計	3	3								
																電力電子電路模擬	2	3	振動學	3	3	數值分析	3	3								
																科技英文(二)	2	2	車輛研究測試技術(一)	3	3	車輛研究測試技術(二)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 1、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63學分，選修科目至少40學分。
- 2、選修外系課程至多9學分計入畢業學分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必修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學分
										論文(一)	3	3		論文(二)	3	3	
	專題研討(一)	0	2		專題研討(二)	0	2		專題研討(三)	0	2		專題研討(四)	0	2		
必修					工程分析(全英)	3	3										
					智慧型控制	3	3										
小計		0	2			6	8			3	5			3	5		
機電系統整合	微機電系統概論	3	3		機電系統模擬	3	3										
	系統分析與模擬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嵌入式系統設計	3	3		微機電系統設計	3	3										
	人工智慧	3	3		高等精密量測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	3	3														
	微米量測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小計		21	21			12	12			0	0			0	0	
自動控制	演化式演算法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全英)	3	3										
	線性系統	3	3		PID控制器實務	3	3										
	數位控制與應用	3	3														
	高等工程數學	3	3														
	伺服馬達控制	3	3														
	電能轉換控制原理	3	3														
小計		18	18			6	6										
設計與製造	實驗設計	3	3		製造資訊系統	3	3										
	工程最佳化設計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	3										
	三維幾何實體設計與分析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噴霧系統設計與應用	3	3		網路與代理人技術	3	3										
	協同產品設計	3	3		創意與發明(全英)	3	3										
	資料探勘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3	3										
	機器學習	3	3														
	精實製造	3	3														
其他	華語教學(一)	0	4		華語教學(二)	0	4		產業研發實習(一)	0	2		產業研發實習(二)	0	2		
小計		24	28			18	22			0	2			0	2		
外系選課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每學期教授同意確認																	
系辦公室收件確認																	
備註	(1) 畢業最低30學分；修業期間內專題研討為必修科目，最多修四學期即可。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4學分以上(需12學分在本系修課)，外籍生除外 (3) 每學期研究生修課，需經由指導教授簽名確認 (4) 外籍生必修「華語教學(一)」、「華語教學(二)」， 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可免修專題研討(一)、(二)。 (5) "必"選修至少一科：智慧型控制或工程分析 (6) 每學期第三次選課階段完畢請繳回系辦存查 (7) 工程、電資學院系所課程經自指導教授同意即可修課 (8) 其他學院課程需提出抵免申請並經由課程委員審核通過才可列入畢業學分 (9) 產業研發實習(一)(二)不計入畢業學分，但可抵專題研討二門，但須期末研究心得報告發表 (10) 學術研究倫理課程(必修0學分，需取得6小時修業證明)																

Academic Year	First Academic Year												Second Academic Year												Subtotal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Get credits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Required Courses									論文(一) thesis(1)				論文(二) thesis(2)												
	專題研討(一) Seminar (1)				專題研討(二) Seminar(2)				專題研討(三) Seminar(3)				專題研討(四) Seminar(4)												
Compulsory					工程分析(全英) Engineering Analysis																				
					智慧型控制(全英) Intelligent control																				
Subtotal	0 2				6 8				3 5				3 5												
機電系統整合	微機電系統概論 Introduction of MEMS				機電系統模擬 Mechtronics System Simulation																				
	系統分析與模擬 System Analysis and Simulation				智慧型機器人 Artificial Intelligent Robotics																				
	嵌入式系統設計 Design of Embedded System				微機電系統設計 MEMS Design																				
	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高等精密量測 Advanced Precision Measurement																				
	自動無人載具系統 Autonomous Unmanned Vehicle System																								
	微米量測 Micro Nano Measurement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Subtotal	21 21				12 12																			
自動控制	演化式演算法 Evolutionary Algorithm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全英) Application for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線性系統 Linear Systems				PID控制器實務 Issues in PID Controller																				
	數位控制與應用 Digital Control System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伺服馬達控制 Servo Motor Control																								
	電能轉換控制原理 Power Conversion Control Principle																								
Subtotal	18 18				6 6																				
設計與製造	實驗設計 Design of Experiment				製造資訊系統 Manufacturing Information System																				
	工程最佳化設計 Engineering Optimum Design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CAE Design																				
	三維幾何實體設計與分析 3D Geometric Modal Design and Analysis				機器動力學 Machinery Dynamics																				
	噴霧系統設計與應用 Spray System Design and Application				網路與代理人技術 Networks and Agent Technics																				
	協同產品設計 Collaborative Product Design				創意與發明(全英) Creation and Invention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Green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and Enterprise Systems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精實製造 Lean Manufacturing																									
Other									產業研發實習(一) R&D Internship(1)				產業研發實習(二) R&D Internship(2)												
Subtotal	24 24				18 18				2 2				2 2												
Elective Courses	Oth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Advisers																									
Department office																									
Remark	(1)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30 credits with 6 required credits and 24 elective credits which may include some pre-approved inter-institution elective credits.																								
	(2) The students can waive 2 times Seminars courses only if the successfully complete the required Chinese course.																								
	(3)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an also take the English speaking courses from the departments of the college of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and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Otherwise, unles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ir advisers, the courses they take will be subjected to the 12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limits mentioned above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專業英文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8		9	14		6	8		6	8		4	4			0	0									
院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材料力學	3	3																			
	物理(一)	3	3	電路學	3	3																						
							物理(二)	3	3																			
小計		8	9		12	12		6	6		0	0		0	0			2	3				2	3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基本電學	2	2				數位邏輯	2	2	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實務	2	4	感測量測與實驗	2	4	電腦整合製造	3	3	機電系統設計實驗	1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數位邏輯實驗	1	3	動力學	3	3	自動控制	3	3	自動控制實驗	1	3										
	機械製造	3	3				可程式邏輯控制器與實習	2	4	工程數學(二)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機電系統設計	3	3										
										應用電子學與實驗	2	4	微處理機應用與實驗	2	4													
小計		6	8		0	0		5	9		13	17		10	14			7	9				1	3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電工實務(甲、丙必)	3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乙丙必)	3	3	生產管理	3	3	資料庫系統概論	3	3	線性積體電路應用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實務	3	3	半導體製程管理	3	3				
	工廠實習	1	3	多媒體互動網頁設計	3	3	工程統計	3	3	油壓機械	3	3	光學量測與感測	3	3	工程光學	3	3	工程設計	3	3	PID控制器實務	3	3				
	工程圖學	1	3	影像處理	3	3	工業4.0概論	3	3	專利法概論	2	2	類比電路模擬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數值分析	3	3	智慧型控制	3	3				
	機電概論	1	2	網路與資訊安全	3	3	資訊系統概論	3	3	高等程式設計	3	3	機電軟體應用	3	3	介面技術	3	3	實驗設計	3	3	企業電子化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網路工程概論	3	3	電機機械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電腦輔助設計實務	3	3	MATLAB在工程上的應用	3	3	物聯網	3	3				
	多媒體網頁設計	3	3									淨室環境與綠色製造	3	3	專案管理	3	3	自動控制(二)	3	3	數位控制	3	3					
																		校外實習	2	2	新產品設計與開發	3	3	精密機械概論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三維幾何實體設計與分析	3	3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3	精益求量測	3	3	業界實習(四)	3	3		
																		智慧型水質監控系統與應用	3	3	業界實習(一)	3	3	業界實習(五)	3	3		
																		精密量測	3	3	業界實習(二)	3	3	業界實習(六)	3	3		
																					業界實習(三)	3	3	數位化幾何設計工程實務	3	3		
																					智慧自動化技術實務	3	3	應用電磁學	3	3		
																					機器人工程	3	3	創意與發明	3	3		
																					電能轉換控制原理	3	3	高等精密量測	3	3		
																					精實製造	3	3	微機電系統設計	3	3		
																					電磁工程設計與分析實務	3	3	工程分析	3	3		
																				微機電系統概論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	3	3						
																				資料探勘	3	3						
小計		12	17		15	15		15	15		14	14		18	18			32	32				60	60		54	54	
合計		30	42		36	41		32	38		33	39		32	36			41	44				63	66		54	54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31學分。 (2) 校共同必修29學分、院系專業必修72學分、選修至少應修30學分。 (3) 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可計入6學分為畢業學分。 (4)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5) 113學年起入學學生，學生須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6) 每學期的選修學分需由院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系專業選修科目合計的學分(不包含通識)需佔三分之一的總學分。												(7) 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8) 選修課可跨年級修課，但需留意該門課是否有先修課程要求，需洽授課老師。 (9) 必修課需原班上課，不得跨年級、班級。特殊情況(如轉學生、轉系生)需事前提出。 (10) 「工程圖學」、「工廠實習」為暑期新生先修班課程。 (11)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二)」，至多總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專業門數。 (12)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科目表(新訂版)

Course List for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vised in 2024](#))

[113年5月7日112學年度第1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Approved by the Course Examination Committee of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n May 7 2024](#)

[113年5月14日112學年度第2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Approved by the Course Examination Committee of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n May 14 2024](#)

[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Technical Seminar 1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	0	2	Technical Seminar 2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	0	2
機電 領域 Electr omec hanic s	Elective Courses	高等人因工程 Advanced Human Factors Engineering	3	3	演化運算 Evolutionary Comput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綠色能源工程 Green Energy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3	3	高等機構設計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智慧型機器人 Intelligent Robot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Machine Vis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Elective Courses	科技英文論文寫作 Writing Scientific English paper	3	3	模態實驗與分析 Modal Experiments and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彈性力學 Elasticity	3	3	科技英文 Scientific English	3	3
	電資 領域 Electr ical Engin eerin g and Comp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物理 Semiconductor Device Physics	3	3	光纖通信網路 Optical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Elective Courses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3	直流轉換器原理 DC converter theory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uter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有機光電元件 Organic Optoelectronic Devices	3	3	晶體光電元件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Device Engineer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icro-op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高密度分波長多工技術 DWDM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Solar Cell Devices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纖感測原理與應用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of Fiber Optic Sensor	3	3			
	管理 領域 Mana gemen t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Elective Courses		多屬性決策 Multiple Attributes Decision Making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Big Date process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u>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u> Quantitative Research and Statistical Analysis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企業資料分析 Business Data Analysis	3	3			
文理 領域 Liber al Arts and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休閒產業與永續發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Leisure Industry	3	3	高等統計學 Advanced Statis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永續觀光(全英授課) Sustainable Tourism	3	3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 Creative Industries in Cultural Research	3	3
	Elective Courses	遊憩景觀特論 Landscape and Recreation	3	3	觀光遊憩氣候變遷特論 Climate Change of Tourism and Recreation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分生技術與原理 Principles and Technology of Molecular Biology	3	3	文化景觀與休閒遊憩 Cultural landscape and leisure recre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產物萃取技術 Extraction Technology of Natural Products	3	3	休閒觀光行銷管理研究 Leisure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物免疫功能分析 Immune Function Evaluation of Natural Compound	3	3	公園遊憩行銷與管理(全英授課) Park, Recreation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醫檢測技術 Biomedical Diagnostic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物製劑與實習 Practice of Biopesticides	3	3
	Elective Courses				作物病蟲害診斷與應用 Application of crop diseases and pests diagnosis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Dissertation 1 博士論文	6	0	Dissertation 2 博士論文	6	0
管理領域 Management	Elective Courses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3	3	最佳化導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3
文理領域 Liberal Arts and Science	Elective Courses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Recycling and Utilization of Environmental and Agricultural Resource	3	3			

備註 (Note) :

1.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

含必修學分：12 學分 (博士論文、工程技術論文研討)；選修學分：18 學分；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必修 0 學分，需取得 6 小時修業證明)。

1. The minimum credits for graduation requirement are 30 credits which are required courses and elective courses. The required courses are Dissertation and Technical Seminar. Students should take a 6-hour course on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to meet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2.研究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 9 學分。

Students are allowed to take a maximum of 9 credits of PhD courses from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or other universities with the consent of their advisors. Courses shall not belong to the undergraduate courses or courses from the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3.各領域與產博合開之「專題研討(一)」或「專題討論(一)」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課程，「專題研討(二)」或「專題討論(二)」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課程。

The credits of Seminar (I) or Seminar (II) which are jointly developed by each area of study and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an exempt credits from Technical Seminar 1 or Technical Seminar 2.

4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4. Internation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飛機工程系與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科目表(113學年入學)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碩士班一年級					碩士班二年級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必修	AEM001	專題研討(一)	0/2			AEM040	專題研討(三)	0/2	
	AEM002	專題研討(二)		0/2		AEM041	專題研討(四)		0/2
						AEM042	碩士論文(一)	3/0	
						AEM043	碩士論文(二)		3/0
選修	AEM003	民航機維修工程	3/3			AEM044	維修管理資訊化	3/3	
	1	AEM005	噴射推進	3/3	1	AEM045	結構動力學	3/3	
	1	AEM006	固體力學	3/3	1	AEM046	飛行控制系統	3/3	
	1	AEM007	飛航安全	3/3		AEM047	航空雷達	3/3	
		AEM008	飛機維修計畫管理		3/3	AEM048	天線工程	3/3	
		AEM009	飛機結構設計與工程分析	3/3		AEM049	航空器電源轉換器設計		<u>3/3</u>
		AEM011	高等工程數學	3/3		AEM051	多變數系統控制	3/3	
	2	AEM014	數值方法	3/3	2	AEM052	自動飛行系統設計與模擬	3/3	
	1	AEM016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u>3/3</u>	AEM093	產業研發實習(一)	1/2	
		AEM017	系統工程理論與實務	3/3		1	AEM054	國際民航法規	3/3
		AEM018	線性系統	3/3		AEM057	互補式導航定位系統		3/3
	2	AEM061	航空工程實驗方法	3/3		AEM094	產業研發實習(二)		1/2
	2	AEM063	破壞力學	3/3		AEM004	高等數值方法	3/3	
	2	AEM066	高等熱質傳	3/3			衛星系統工程	<u>3/3</u>	
	1	AEM067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3		太空載具動力學	<u>3/3</u>	
	2	AEM070	熱對流	3/3			立方衛星設計實務	<u>3/3</u>	
	1	AEM072	國際民航法規	3/3			火箭推進	<u>3/3</u>	
	1	AEM083	紊流學	3/3			微感測器與致動器	<u>3/3</u>	
	1	AEM092	航空品保與驗證	3/3					
			飛航管理	3/3					
			氣體動力學		3/3				
	2	AEM022	燃燒學		3/3				
	1	AEM023	高等熱力學		3/3				
	2	AEM024	非線性系統		3/3				
	2	AEM027	彈性力學		3/3				
		AEM028	飛航管制		3/3				
		AEM029	可靠度工程		3/3				
		AEM030	複合材料力學		3/3				
	2	AEM031	計算流體力學		3/3				
	1	AEM099	人因工程		3/3				
		AEM012	數位訊號處理實務		<u>3/3</u>				
	3	AEM013	科技論文寫作	3/3					
		AEM019	即時嵌入式系統設計	3/3					
		AEM020	航空影像處理	3/3					
	3	AEM021	電能應用設計實務	3/3					
		AEM058	行動通訊系統	3/3					
	1	AEM059	數位影像處理	3/3					
	1	AEM060	展頻通訊	3/3					
	1	AEM062	天線原理與設計		<u>3/3</u>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及四學期之專題研討，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二、本系碩士班承認動力機械工程系碩士班與電機工程系碩士班開設課程為本系碩士班課程標準學分。

三、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他系所之開授課程，其學分得承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四、產業研發實習視同校外實習課程。

五、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飛機工程系與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科目表(113學年入學)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碩士班一年級					碩士班二年級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3	AEM064	慣性導航系統	3/3					
	3	AEM065	高等電力電子學	3/3					
	3	AEM068	全球衛星導航系統	3/3					
	1	AEM071	微波工程	3/3					
	1	AEM075	高階微處理機應用	3/3					
	1	AEM079	電能轉換電路分析		<u>3/3</u>				
		AEM080	高等電磁學	3/3					
	1	AEM081	數值電磁學	3/3					
	1	AEM086	智慧型控制		<u>3/3</u>				
		AEM087	最佳控制設計	3/3					
		AEM088	電力電子模擬與分析	3/3					
		AEM091	航空影像辨識系統	3/3					
	3	AEM025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3/3				
	1	AEM034	航電系統		3/3				
	2	AEM035	機電整合		3/3				
		AEM036	飛機系統監測與分析		3/3				
		AEM037	綠色能源系統設計		3/3				
		AEM038	導航導引律設計		3/3				
		AEM039	電磁干擾與電磁相容		3/3				
		AEM095	無線網路		3/3				
	1	AEM098	無線感測系統與應用		3/3				
		AEM102	振動分析	3/3					
		AEM103	射頻電路設計	3/3					
			深度學習		3/3				
			微機電系統概論		3/3				
			無人機建模與飛行模擬		3/3				
			地面導控站軟體設計		3/3				
			無人機通訊原理	<u>3/3</u>					
			VTOL無人機系統設計與操控	<u>3/3</u>					
			微機電元件概論	<u>3/3</u>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及四學期之專題研討，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二、本系碩士班承認動力機械工程系碩士班與電機工程系碩士班開設課程為本系碩士班課程標準學分。

三、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他系所之開授課程，其學分得承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四、產業研發實習視同校外實習課程。

五、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飛機工程系航電組科目表(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共同 必修 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同 必修 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系 專業 必修 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76		
	數位邏輯	3	3	數位邏輯實習	1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通訊原理	3	3	電力電子	3	3	航空導航實習	1	3			
	飛行原理	2	2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飛機電氣系統與實習	3	4	電力電子實習	1	3						
	計算機程式	3	3	飛機系統導論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控制系統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理(一)	3	3				單晶片系統原理與實習	1	3	信號與系統	3	3	專業英文	2	2	導航原理	3	3						
							飛機基礎修護實習	1	3															
小計		14	14		10	12		12	18		13	15		14	15			10	15		3	6		
系 專業 選修 科目	航空英文(一)	2	2	航空英文(二)	2	2	網路網路應用	3	3	機率論	3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設計	3	3	數位通訊	3	3	高階微處理機應用	3	3	航空器電源轉換器設計	3	3
	線性代數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工程程式設計	3	3	再生能源	3	3	電源監控與轉換	3	3	電磁波與雷達原理	3	3	高等電力電子學	3	3	電能轉換電路分析	3	3
	航空感測器概論與實驗	3	3	太陽能長滯空小型無人飛機系統設計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類比電路分析	3	3	控制系統設計與模擬	3	3	數位控制	3	3	射頻電路設計	3	3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3	3
	基本電學與實驗	1	3	電腦輔助繪圖	3	3	飛機發動機學(一)	3	3	微電腦系統與介面	3	3	嵌入式多核心系統與軟體	3	3	FPGA邏輯電路設計與應用	3	3	航空雷達	3	3	數值電磁學	3	3
				計算機輔助電路設計	3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	1	2	飛機發動機學(二)	3	3	無人機設計與製造	3	3	民航飛機自動飛行控制系統	3	3	航空影像處理	3	3	無線網路	3	3
				無人機法規與考照實務	3	3			農業無人機應用技術	3	3	無人直昇機考照實務	3	3	旋翼機概論	3	3	飛機維護計畫管理	3	3	飛機電機驅動控制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無人機飛行系統整合設計	3	3	衛星系統概論	3	3	大型飛機系統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無人機航拍及測繪應用	3	3	寒期業界實習	3	3	飛航安全	3	3	天線原理與設計	3	3		
									無人機智慧應用技術	3	3			無人機整測與任務執行	3	3	無人機實務專題(二)	3	3	無線感測系統與應用	3	3		
									無人機多旋翼機考照實務	3	3			無人機遙測影像分析實務	3	3	VTOL無人機系統設計與操控	3	3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	3		
									通訊數位信號處理	3	3			無人機飛航管理(UTM)系統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國際民航法規	3	3		
														無人機實務專題(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飛機維修資源管理	3	3		
														無人機電子通訊系統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無人機建擬與飛行模擬	3	3	地面導控站軟體設計	3	3
																			無人機應用與技術講座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務	3	3
																			自動飛行系統設計與模擬	3	3	智慧型控制	3	3
																			飛機維修實務	3	3			
	小計		9	11		16	16		13	14		30	30		24	24			37	37		39	39	
	合計		27	33		33	40		29	38		49	53		42	43			49	54		42	4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除外)

五、修畢學程且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者，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六、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須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七、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或(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八、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飛機工程系機械組科目表(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必 院 目 修 共 同 科 目	物理及物理實驗(一)	2	3	物理及物理實驗(二)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電工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小計		10	12		5	6		3	3		3	3		3	3	2	3	2	3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飛行原理	2	2	飛機基礎修護學	2	2	飛機發動機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非破壞檢驗	2	2	非破壞檢驗實習	1	3	航空電子實習	1	3				
	航空英文(一)	2	2	飛機基礎修護實習	1	3	飛機燃油系統	2	2	流體力學	3	3	發動機檢修實習(二)	1	3	飛機電氣系統	2	2	航空通訊與導航實習	1	3				
	電腦輔助繪圖	1	2	飛機結構修護實習	1	3	飛機燃油系統實習	1	3	發動機檢修實習(一)	1	3	空氣動力學	3	3	飛機電氣系統實習	1	3							
				飛機液氣壓學	2	2	飛機液氣壓學實習	1	3	材料力學(二)	2	3	飛機次系統檢修實習	1	3										
							動力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5	6		6	10		13	17		7	9		10	13		5	11		2	6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工程圖學	1	3	航空英文(二)	2	2	航空實境英文	3	3	飛機發動機學(二)	3	3	控制系統	3	3	熱傳學	3	3	噴射推進	3	3	熱對流	3	3	
	工廠實習	1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進階機身模組理論	3	3	航空材料學	2	2	工程數學(三)	3	3	飛機結構學	3	3	航電系統	3	3	國際民航法規	3	3	
	線性代數	2	2	數位邏輯	2	2	航空氣象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剛體動力學	3	3	黏性流體力學	3	3	飛機性能分析與設計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航空感測器概論與實驗	3	3	數位邏輯與實習	2	3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	1	2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飛行操控系統	2	2	旋翼機學	3	3	高等熱質傳	3	3	飛機維修資源管理	3	3	
				民用航空法	2	2	進階發動機模組理論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2	飛機修配學	2	2	計算流體力學	3	3	高等熱力學	3	3				
							無人機法規與考照實務	3	3	複合材料修護實務	2	3	飛機技術文件閱讀與編寫	3	3	振動分析	3	3	人因工程	3	3				
							無人機多旋翼考照實務	3	3	進階機身模組實習	2	4	航空英文實務	3	3	固體力學	3	3	飛機工程實驗方法	3	3				
							無人機智慧應用技術	3	3	進階發動機模組實習	2	4	寒期業界實習	1	1	位勢流體力學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複合材料與實習	3	3	電腦輔助產品設計工程	3	3	大型飛機系統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無人機設計與製造	3	3	自動飛行系統設計與模擬	3	3	航空品保與驗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無人機飛行系統安全設計	3	3	無人機飛航管理(UTM)系統	3	3	航空產業管理實務	3	3	數值方法	3	3				
										無人機直昇機考照實務	3	3	無人機實務專題(一)	3	3	飛航安全	3	3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	3				
												無人機專題與任務執行	3	3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3	3	專題實習(一)	3	3					
												無人機電子通訊系統	3	3	航空感測器實務	2	3	專題實習(二)	3	3					
	小計		7	11		10	11		13	14		20	20		31	36		39	39		74	75		71	71
	合計		26	37		28	39		33	40		36	40		48	56		48	55		78	84		71	71
	其他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全國民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除外)
 五、修畢學程且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者，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六、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七、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或(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八、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111學年度科目表(113學年進班適用)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0	0		
學程專業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基礎電學	3	3	航空材料與零件(四)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一)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一)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基礎電機及電子實習	1	3	航空維修實務(一)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二)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二)	3	3		
	物理及物理實驗(一)	2	3										航空材料與零件(一)	3	3	航空維修實務(二)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三)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三)	3	3		
	靜力學	3	3										航空材料與零件(二)	3	3	航空維修實務(三)	3	3	螺旋槳系統與維護	2	2					
													航空材料與零件(三)	3	3	航空維修實務(四)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專業英文	2	2	實務專題(一)	2	3								
小計		10	12		3	3		3	3		0	0		15	17		17	18		13	14		9	9		
學程專業選修科目	航空英文(一)	2	2	航空英文(二)	2	2	熱力學	3	3	流體力學	3	3				數位技術與電子儀表系統	2	2	航空英文實務(一)	3	3	航空英文實務(二)	3	3		
	工程圖學	1	3	數位邏輯實習	1	3	動力學	3	3	飛行力學	2	2							航空維修實務(五)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四)	3	3		
	飛機學	2	2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	1	2	無人機法規與考照實務	3	3							航空維修實務(六)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五)	3	3		
	數位邏輯	2	2	民用航空法	2	2	航空氣象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航空維修實務(七)	2	2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六)	3	3		
	電腦輔助繪圖	1	2	無人飛機概論	2	2																				
小計		8	11		10	12		10	11		11	11		0	0		2	2		11	11		12	12		
合計		22	31		20	27		17	20		17	19		19	21		21	22		24	25		21	21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 二、校共同必修27學分，學程必修70學分，選修至少31學分。
 三、選修非本學位學程之專業課程(不含校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採計14學分為畢業學分，課程由本學位學程認定。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國防科技(無人機)除外)。
 五、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 工程碩士班暨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5年8月2日所務會議通過

98年4月22日系務會議修訂

101年1月11日系務會議修訂

101年3月1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

101年3月13日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1月13日系務會議修訂

102年6月25日系務會議修訂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年9月27日系務會議修訂

112年11月20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

113年5月7日系務會議修訂

113年5月22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訂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
- 三、本系碩士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他系所開授之課程。
- 四、本系碩士生應於入學後一個月內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需至少一學年以上。
- 五、本系碩士生應修畢24學分(不含碩士論文6學分，非本科系學士班畢業者，需修習本系核心必修課程至少6學分)，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經指導教授推薦，始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六、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應檢具學位考試申請書、歷年成績單、當學期選課單、論文中英文摘要(含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20%內)、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及期刊論文(含研討會)發表佐證資料。經本系學術倫理委員會審查確認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 七、本系碩士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
 -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 八、與碩士生有三等親內(含配偶、前配偶、姻親)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九、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告口試時間、地點、論文題目及考試委員名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六)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全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30%內)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並經指導教授確認符合標準。考試通過後，應提交碩士論文(含原創性比對檢測結果)及論文共同發表同意書，由本系所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十、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一、論文口試最後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二、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位論文格式規範，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三、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四、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定

92年05月28日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12月21日系務會議修訂
100年03月01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3月01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09月03日103學年度第1次學術委員會議通過
103年09月10日103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09月29日103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2月30日10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年09月12日106學年度第1次學術委員會議通過
106年09月13日106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年04月25日106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06月20日106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09月15日109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04月15日109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0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4月22日112學年度第3次學術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4月30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04日112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定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碩士班研究生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年限以一至五年為限。
- 三、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每學期（至多四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或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五、研究生須於報到後二個月內繳交指導教授同意書。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為限，如需其他教師共同指導，得由本系共同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更換以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至少需一學年以上，方可申請學位考試。
- 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完成學位考試與合格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位考試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申請 學位考試須於上述期間結束前，應填具「學位考試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提要、當學期選課單、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可發表或已發表之期刊或研討會論文佐證資料，經本系學術委員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二）學位考試確定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一月二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二十一日止。

申請時應填具「學位考試確定表」，並繳交「學位考試成績表」及「聘函」電子檔。

（三）學位口試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一月三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

- 七、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

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 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或助研究員者。

(三) 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須提供博士學位證明書影本，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及提供證明文件：

1. 現任或曾任法人機構的研究員或任研究主管職。

2. 十年內著有三篇以上 EI、ESCI、SCIE 或 SCI 期刊文章，提供文章封面或網頁證明。

(四)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資格認定標準由學術委員會會議訂定之。

八、凡與研究生有三親等內（含配偶、前配偶、姻親）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九、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且出席委員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口試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予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及審查；並於離校前，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畢業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論文原創性比對之相似度須低於百分比三十(含)以下，唯得排除碩士論文所引用學生自身曾發表相同研究主題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以及參考文獻書目。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十、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一、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二、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以英文寫作，需附中文摘要)。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三、對於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調查屬實者，應予撤銷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已發之學位證書。

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十四、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及本校規定辦理。

十五、本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博士學位考試細則

- 95.09.20 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 95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 96.09.05 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 96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1.11.08 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01.12.27 工程學院 101 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2.4.16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3.06.09 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博士班 102 學年度第 3 次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03.6.12 工程學院 10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5.12.28 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 2 次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06.02.22 動力機械工程系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6 年 03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06 年 03 月 28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1 年 06 月 20 日 110 學年度第 7 次博士班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11 年 09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1 年 11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2 年 03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博士班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12 年 04 月 11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2 年 04 月 17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3 年 04 月 22 日 112 學年度第 7 次博士班學術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13 年 0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3 年 06 月 04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細則係依據學位授予法暨本系博士班修業規定訂定之。

二、博士班研究生分為「學術導向」與「技術導向」兩類，研究生需於第四學期前確立研究導向，兩類研究生經學術委員會同意後，得相互轉換，然轉換次數以一次為限。

三、博士班研究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得申請博士學位考試：

(一) 經博士班學術委員會會議 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 及學位考試資格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二) 修業屆滿二年之當學期起。

(三) 已完成論文初稿。

(四) 「學術導向」研究生規定如下：

1. 「學術導向」研究生需以博士論文內容發表(含正式接受)於 SCI(含 SCIE)、收錄之學術期刊論文(Journal Paper)著作至少一篇。另外至少有一篇為國際 EI 或 ESCI 或 SCIE 或 SCI 期刊論文。上述作者含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作者總人數以三人(含)為限，且研究生必須列為排序第一作者。

2. 修課抵免資格考者，每科需增加：

(1) 已正式口頭發表之國際研討會論文一篇，

或(2) 國際 EI、ESCI、SCIE、SCI 期刊論文一篇，並檢具經指導教授簽署之發表證明。上述作者含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作者總人數以三人(含)為限，且不含教師、研究生必須列為排序第一作者，其發表時間需於在學第七學期(含)之後。

(五) 「技術導向」研究生規定如下：

1. 「技術導向」研究生於在學期間獲得歐盟、美、日地區發明或新型專利至少一件。另外至少有一件國內、外發明或新型專利。上述專利，不含教師，研究生需為第一發明人，其第一發明人須以本校名義申請，該專利所有權人需包含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 修課抵資格考者，每科需增加至少一件國內、外發明或新型專利，上述專利，不含教師，研究生需為第一發明人，其第一發明人須以本校名義申請，該專利之所有權人需包含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專利申請時間需於第七學期之後。

四、申請博士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 學位考試須於口試舉行日前至少一個半月以上，應檢齊下列各項文件：

1. 博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
2. 歷年成績表一份；
3. 論文初稿 九份；
4. 指導教授推薦函；
5. 學位考試委員名冊。

(二)經系主任同意及 博士班學術委員會、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後，擇日辦理學位口試。

五、學位考試依下列程序進行：

(一)組織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

(二)辦理博士學位考試。

六、組織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委員含指導教授五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須至少三人，召集人由委員互相推舉產生，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二)考試委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者。
2.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3. 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須提供博士學位證明書影本，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及提供證明文件：

(1)現任或曾任法人機構的研究員或任研究主管職。

(2)十年內著有三篇以上 EI、ESCI、SCIE 或 SCI 期刊文章，提供文章封面或網頁證明。

4.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款第 3 目、第 4 目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博士班學術委員會議定之。

(三)考試委員應對博士學位候選人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由指導教授推薦至博士班學術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經系務會議確認由校長遴聘之。

七、學位考試之辦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學位考試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申請學位考試須於上述期間結束前，檢齊第四條各項文件。

考試方式以口試行之。

(二)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三)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五人(含)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三人(含)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四)學位考試時，須提交口試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予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及審查；並於離校前，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畢業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論文原創性比對之相似度須

低於百分比三十(含)以下，唯得排除博碩士論文所引用學生自身曾發表相同研究主題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以及參考文獻書目。

(五)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以退學。

(六)學位論文，以中英文撰寫為原則；已經用於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行提出。

八、對於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調查屬實者，應予撤銷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已發之學位證書。

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九、本細則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9.07.28 第 140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 年 12 月 15 日第 157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1 年 3 月 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

101 年 3 月 13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 年 11 月 07 日第 164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2 年 2 月 27 日第 166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2 年 5 月 21 日院務會議通過

104 年 4 月 08 日系務會議修訂

104 年 6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01 月 10 日第 211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9 年 06 月 24 日系務會議修訂

109 年 10 月 1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 年 5 月 13 日系務會議修訂

113 年 5 月 22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所。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選修學分(不含碩士論文)、繳交提要 **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通過學術研究倫理課程證明及每學期(至多四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預研生得免修第二學年之專題研討(三)及專題研討(四)，並得於第一學年修讀碩士論文(一)及碩士論文(二)。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課及研究主題規定：**
 - (1)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指導教授未確定時需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2)**研究生口試上半年需確認論文主題，提交系務會議確認其論文主題與本系專業領域相符後，始得進行後續研究。**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十二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本系以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欲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 八、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與 **已**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稿件，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九、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
 -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卅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五月卅一日止。
 - (二)申請時應填具 **學位考試**申請書，並繳交 **如申請書所列之文件**。
- 十、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

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 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十一、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二、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 (五) 論文原創性比對(相似度百分比)不含碩士論文發表之相關著作內文與參考文獻。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供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相似度百分比三十以上者，以不及格論。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

十三、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四、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五、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一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六、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七、本規章經系務、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6年10月31日系務會議通過
96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96.11.20)核備通過
104年05月25日系務會議修訂
106年9月13日系務會議修訂
107年6月6日系務會議修訂
109年1月8日系務會議修訂
109年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處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4月30日系務會議修訂
113年5月22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所。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選修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學術研究倫理課程、繳交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及每學期(至多四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指導教授未確定時需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十二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本系以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欲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同時發表(被接受)至少一篇 期刊全文論文(並檢附表列學生名字之接受函及全文)或一篇研討會論文且口頭發表(並檢附佐證文件，如表列學生名字之接受函、發表證明等文件)(受保密條款限制，經指導教授確認得除外)經指導教授推薦，並經 學術委員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八、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未滿二年，各科學業成績均及格且平均達 80 分以上，且具備以下任何一項條件者，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一) 依本校「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入學之預備研究生。
 - (二) 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
 - (三) 獲得發明專利
 - (四) 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
 - (五) 其他優秀事蹟
- 九、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申請期限：每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第 14 週止。
 - (二) 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摘要及論文原創性比對相似度標準為 30%以下，但學位論文中引用學生自身，就同一研

究主題曾發表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的部分，則不在此限且比對不含參考文獻書目。

- 十、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 曾任教授、副教授者或助理教授。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 (五) 遴聘之學位考試委員亦不得為該論文指導教授之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
-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 十一、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 十二、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 (五)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十三、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十四、論文 **學位考試** 最後之 **發表** 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十五、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五冊(二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 十六、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七、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修業規章

108年10月23日108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08年12月24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8月19日109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10年4月15日109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
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05日110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9月15日111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11年9月27日11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22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通過
113年6月04日112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定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
- 二、本學位學程共分四組：甲組為工程群；乙組為電資群；丙組為管理群；丁組為生科、農業、休閒與多媒體群。
- 三、研究生指導教授由本校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擔任，研究生須於報到後二個月內繳交指導教授同意書。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學位學程主任同意，更換以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至少需一學年以上，方可申請學位考試。
- 四、研究生修業年限最少二年，最多七年。若申請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班級研發人才計畫者須符合其修業規定。
- 五、課程學分之相關規定
 - (一)研究生須修滿至少十八學分(不包括博士論文、專題研討)，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逕讀博士學位者，須加修原所屬領域或本校開設之博士班選修課程共12學分。
 - (二)研究生必修博士論文(十二學分)及專題研討(1學年, 零學分)共十二學分。
 - (三)研究生於通過博士資格考試後始得修習博士論文。
 - (四)研究生選課需經指導教授簽名同意。
 - (五) 研究生得選修本校其所屬組別之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作為畢業學分。
 - (六) 研究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9學分。
- 六、研究生均需通過資格考試，資格考試以口試方式舉行，欲申請之研究生需於每學期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未依資格考試辦法規定通過者應予退學，或提高畢業研究成果。博士班資格考試實施要點另訂之。
- 七、研究生於修滿第五點所規定之學分並通過資格考試後，始得提出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定之申請，經指導教授同意，送本學程學術委員會審查通過，方能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 八、研究生於獲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各項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技

術成果達到規定者，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後，始得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經本學程博士學位資格審查委員會議審定合格，確認口試委員名單後，使得安排學位考試。學位考試依據本校相關辦法辦理，第一次未通過者得重考一次，論文考試及格者始得取得畢業資格。

九、博士班研究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得申請博士學位考試：

(一)經博士班學術委員會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及學位考試資格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

(二)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

(三)修業屆滿二年之當學期起。

(四)已完成論文初稿。

(五)申請博士論文考試前應發表 EI、SCI、SSCI、TSSCI 認定之論文（期刊或研討會）兩篇，其中一篇論文得以「發明專利」折抵。上述論文作者除指導教授外研究生必須列為排序第一作者，其第一作者及申請研究生須以本校名義發表為準。

(六)英文門檻：(三擇一)

1. IBT-TOELF61 分以上、TOEIC650 分以上或 IELTS4 分以上。

2. 全民英檢中級檢定通過。

3. 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並以英語口頭發表論文，國際學術研討會的會議贊助者需為 IEEE、IET、ACM，或會議論文被 Ei Compendex、Engineering Village、Scopus 資料庫收錄。

十、申請博士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學位考試須於口試舉行日前至少一個月以上，應檢齊下列各項文件：

1. 博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

2. 歷年成績表。

3. 論文初稿。

4. **中英文論文摘要**

5. **當學期選課單**

6. **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

7. **發表或被接受之期刊或研討會論文佐證資料**

8. **英文門檻(三擇一)佐證資料**

(二)學程主任同意及學術委員會審核通過。

十一、學位考試依下列程序進行：

(一)組織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

(二)辦理博士學位考試。

十二、組織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委員五至九人(含指導教授)，召集人由委員互相推舉產生，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二)考試委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

2.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

3. 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須提供博士學位證明書影本，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及提供證明文件：**

(1)現任或曾任法人機構的研究員或任研究主管職。

(2) 著有三篇以上 EI、ESCI、SCIE 或 SCI 期刊文章，提供文章封面或網頁證明。

4.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博士班學術委員會議定之。

(三) 考試委員應對博士學位候選人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由指導教授推薦至博士班學術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遴聘之。

十三、學位考試之辦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 學位考試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申請學位考試須於上述期間結束前，檢齊第十條各項文件。

(二)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核准備案後，檢具繕印博士論文與摘要各九份，送請學術委員會審查符合規定後，擇期辦理有關學位考試事宜。考試方式以口試行之。

(三) 學位考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至少一週前於公佈欄公告論文考試題目、時間、地點及口試委員名單。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五) 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學位考試至少須委員五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三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六)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口試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予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及審查；並於離校前，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畢業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論文原創性比對之相似度須低於百分比三十(含)以下，唯得排除博碩士論文所引用學生自身曾發表相同研究主題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以及參考文獻書目。

(七)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令退學。

(八) 學位論文，以中英文撰寫為原則；已經用於取得其它學位之論文，不得再行提出。

十四、對於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十五、本學程學術委員會由各學院院長各推薦兩位教授擔任，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十六、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由本學程學術委員會組成，並請指導教授列席。

十七、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及本校規定辦理。

十八、本規章經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機械設計工程系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8年03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
97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99年09月14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01月11日9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0年06月14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02月21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3月13日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6月21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9月25日10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2年05月14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0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3年10月22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2月30日10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4年05月13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06月16日10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年03月22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03月28日105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年10月18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01月02日10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05月26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0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10月26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12月20日11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04月3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研究生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所。
- 三、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每學期（至多二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指導教授基於研究需要，得要求研究生增加修習必要之課程，指導教授未確定時由系主任指定選修科目。
- 五、研究生應於報到後三個月內繳交指導教授確認書，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本系以外教授共同指導，限於畢業前一學年提出申請並經研究生事務委員會審定同意之。
- 六、研究生欲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須隔學期才能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 七、研究生應在申請學位考試前，提出碩士論文主題專業領域相符檢核表經研究生事務委員會審查，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九月三十日。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二月二十八日。

八、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提出論文（含提要），同時提出已發表或被接受之期刊或研討會論文（更換指導教授者，須提出新指導教授指導之已發表或被接受之期刊或研討會論文），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屆滿一學年之當學期及次學期即提出申請學位考試申請者，各科學業成績均及格，以及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得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申請碩士學位考試；惟受保密條款限制之論文，提出證明文件並經指導教授確認及推薦，得提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九、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中英文摘要、當學期選課單、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發表或被接受之期刊或研討會論文佐證資料。

十、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研究生事務委員會認定之，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十一、凡與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二、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指數）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本系標準（排除參考文獻後，不得高於 30%）。
- (六) 論文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十三、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四、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五、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六、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七、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6年9月19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訂定
96年10月18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8年01月16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8年07月16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9年07月21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9年09月14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
100年02月29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3月1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
101年3月13日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5月22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05月30日100學年度第三次院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6月12日10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
101年07月31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9月25日10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
103年01月21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臨時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3年6月17日10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
105年6月22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
108年8月20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
108年12月24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
110年6月22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修訂
110年9月23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修訂
110年10月5日110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
113年5月15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修訂
113年5月22日工程學院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研究生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生得延長修業期限至第五年，並不得轉系所組。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除需修完本系所規定之必修課程，且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專業選修科目（不含碩士論文）；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年十一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限。於本系指導教授確認後，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
- 六、學生主動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在更換指導教授完成日期後，最少需半年以上才能提出學位考試申請，且總修業最少為二學年(含)以上。但如原指導教授退休、離職…等非學生主觀意願而需更換指導教授者，則不受此限，但仍需經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由系務會議同意後，由系主任代原指導教授行使更換教授之同意權，或採其他妥適之方式處理，提出學位考試申請及離校時間與第一項之規定相同：
 - 1、原指導教授拒絕同意者。
 - 2、研究生無法覓得新指導教授時。
 - 3、其他顯足以影響師生良好關係者。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

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碩士班研究生符合前項條件且欲於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申請者，GPA3.6(含)以上，且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為SCI、SSCI、TSSCI期刊所接受、獲得發明專利、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或其他優秀事蹟，且作者、發明者或得獎者須只含研究生及指導教授)，最早得於一年級下學期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八、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於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期限：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最晚申請日如下：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中英文論文摘要，經系課程委員會
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九、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指導教授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或曾擔任本系碩士生口試委員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指導教授依下列事實認定：

以第(三)項提出者，須繳驗學歷證件影印本。

以第(四)項提出者，須備相關工作年資滿5年之業界實務經驗證明(離職或服務證明書等)。

十、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評定以一次為限。

(五)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給學位考試委員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相似度標準為30%(含)以下，但學位論文中引用學生自身，就同一研究主題曾發表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的部分，則不在此限且比對不含參考文獻書目。

(六)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

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七) 凡與碩士生有三親等內(含配偶、前配偶、姻親)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八)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十二、碩士班研究生授予碩士學位後，如發現論文、創作、展演、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取消其畢業資格並追繳其碩士學位證書。

十三、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為次一學期開學前須完成學校圖書館論文提交系統，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六、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飛機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中華民國96年3月28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98年9月10日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4月10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3年5月21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1月4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5月6日學術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9月29日學術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10月4日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5月29日學術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5月29日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6月4日工程學院112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並不得轉系所組。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選修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學術研究倫理課程、繳交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及每學期（至多四學期）之專題研討，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如該生尚未選定指導教授則須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年十二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所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且完成可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或專利申請稿件，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含預備研究生）符合第六條規定，欲於修業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即提出申請者，平均學業總成績須為全班百分之50%（含），且入學後研究之成果表現優異（為SCI、SSCI、EI 期刊所接受、獲得發明專利、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或其他優秀事蹟），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八、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中英文論文摘要、當學期選課單，經本系學術委員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 九、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3至4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者。
-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 (四)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 (五) 前款第三款、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十、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口試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予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及審查；並於離校前，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畢業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論文原創性比對之相似度須低於百分比三十(含)以下，唯得排除碩士論文所引用學生自身曾發表相同研究主題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以及參考文獻書目。
- (六)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十二、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三、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八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六、本規章由系學術委員會、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再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動力機械工程系科目表 (110 學年度適用)

110 年 0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06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合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29							
	體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國文(二)	2	2																				
小計		3	8		6	12		6	8		6	8		4	4		4	4	0	0						
院核心必修課程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30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小計		11	12		9	9		3	3		3	3		0	0		2	3		2	3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機械製造	3	3	機械製造實務	1	3	熱力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熱傳學	3	3	機電整合工程	3	3	44				
	電腦輔助製圖	1	3	動力學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材料科學	3	3	量測與感測實驗	1	3	自動控制	3	3	流體實驗	1	3					
				動力機械概論與工程倫理	1	2	機構學	3	3	電腦數控工具機及實習	1	3	流體力學	3	3				熱工實驗	1	3					
小計		4	6		5	8		9	9		8	12		7	9		6	6		5	9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I			能源概論	3	3			熱力學(二)	2	2	數值分析	3	3	汽車學	3	3	電子裝備散熱	3	3	I、II、III中任一選項至少6學分					
												冷凍空調	3	3	潤滑學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II			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	2	3	機器動力學	3	3	傳動工程概論	3	3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精密工程實務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III			機電程式設計	2	3	電機學	3	3			氣液壓學	3	3	人機介面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電機機械	3	3												
	其他	科技英文導讀	2	2	工廠管理	2	2	品質工程	3	3	自動化設備程式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裝修實務		3	3	冷凍空調系統故障分析	3	3
		智慧財產權申請與保護	2	2	高科技產業分析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2	2	醫學工程導論	3	3	可靠度工程導論	3	3	流體機械	3	3	科技英文寫作		3	3	生產管理	2	2
		工廠實習	2	3	非傳統加工	3	3	微電腦控制	3	3	三維列印實務	3	3	振動學	3	3	氣壓迴路設計實務	3	3	工具機結構設計		3	3	汽電共生工程	2	2
工程圖學		2	3	基礎光學與元件應用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電腦輔助機構設計	3	3	數位電子學	2	2	發電機設計原理	3	3	電子電路分析	3	3	原動力廠	3	3		
基本電學		2	2	奈米工程技術	3	3	光學量測	3	3	創意技法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創新生醫機械輔具設計	3	3	磨潤設計	3	3	CNC 工具機設計與製造	3	3		
奈米科技概論		2	2	人工智慧導論	3	3	先進加工技術	3	3	空氣污染與防治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先進汽車概論	3	3	非線性系統	3	3	傳動系統設計	3	3		
化學		3	3	高科技廠務	3	3			機器學習	3	3	創意工程設計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齒輪設計與製造	3	3	實驗力學	3	3			
									無人機概論	3	3	電腦輔助製造與實習	2	4	線性系統	3	3	噴射發動機概論	3	3	順序控制	3	3			
														內燃機	3	3	實驗與最佳化設計	3	3	模糊控制實務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模糊控制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樓宇環境控制實務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暑期業界實習	1	1			
																		暑期業界實習(二)	1	1						
小計		16	19		28	31		23	25		30	31		43	45		42	42		41	41		38	38		
		34	45		48	60		41	45		47	54		54	58		54	55		48	53		38	38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院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4 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9 學分。
 二、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 I (熱流機械與能源科技)、II (傳動系統設計與製造)、III (機電整合工程與生醫機械應用) 中任一選項課程至少 6 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 (不含共同必修科目) 至多可計入 9 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三)(四)不計入畢業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動力機械工程系科目表 (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 年 06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06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合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103			
	國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英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服務學習(二)	0	2																		
				英文(二)	2	2																		
小計		4	8		7	12		6	8		6	8		2	2		2	2	0	0				
院核心必修課程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小計		11	12		9	9		3	3		3	3		0	0		2	3		2	3		
系專業必修科目	機械製造	3	3	機械製造實務	1	3	熱力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熱傳學	3	3	機電整合工程	3	3			
	動力機械概論與工程倫理	1	2	動力學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材料科學	3	3	量測與感測實驗	1	3	自動控制	3	3	流體力學	3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機構學	3	3	電腦數控工具機及實習	1	3	流體力學	3	3				熱工實驗	1	3			
										應用電子學實驗	1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4	5		5	9		9	9		8	12		9	11		6	6		5	9			
系專業選修科目	I			能源概論	3	3				熱力學(二)	3	3	數值分析	3	3	汽車學	3	3	電子裝備散熱	3	3			
													冷凍空調	3	3	潤滑學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II			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	2	3	機器動力學	3	3	傳動工程概論	3	3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精密工程實務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III			機電程式設計	2	3	電機學	3	3				氣液壓學	3	3	人機介面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電機機械	3	3									
				科技英文導讀	2	2	工廠管理	2	2	品質工程	3	3	自動化設備程式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裝修實務	3	3
				智慧財產權申請與保護	2	2	高科技產業分析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2	2	醫學工程導論	3	3	可靠度工程導論	3	3	氣壓迴路設計實務	3	3	科技英文寫作	3	3
				工廠實習	2	3	非傳統加工	3	3	微電腦控制	3	3	三維列印實務	3	3	振動學	3	3	流體機械	3	3	工具機結構設計	3	3
				工程圖學	2	3	基礎光學與元件應用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電腦輔助機構設計	3	3	數位電子學	2	2	發電機設計原理	3	3	電子電路分析	3	3
				基本電學	2	2	奈米工程技術	3	3	光學量測	3	3	創意技法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創新生醫機械輔具設計	3	3	磨潤設計	3	3
				奈米科技概論	2	2	人工智慧導論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案管理	3	3	空氣污染與防治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先進汽車概論	3	3	非線性系統	3	3
				化學	3	3	高科技服務	3	3				機器學習	3	3	創意工程設計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齒輪設計與製造	3	3
												無人機概論	3	3	電腦輔助製造與實習	2	4	線性系統	3	3	噴射發動機概論	3	3	
															內燃機	3	3	實驗與最佳化設計	3	3	模糊控制實務	3	3	
															樓宇環境控制實務	3	3	模糊控制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先進加工技術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暑期業界實習(二)	1	1		
小計		15	17		27	29		22	23		30	30		43	45		42	42		41	41			
合計		34	42		48	59		40	43		47	53		54	58		52	53		48	5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7 學分，院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6 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9 學分。
 二、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 I (熱流機械與能源科技)、II (傳動系統設計與製造)、III (機電整合工程與生醫機械應用) 中任一選項課程至少 6 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 (不含共同必修科目) 至多可計入 9 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動力機械工程系科目表 (112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2 年 06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0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3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合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學 分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小計		4	8		7	12		6	8		6	8		2	2		2	2	0	0			
院 核 心 必 修 課 程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小計		11	12		9	9		3	3		3	3		0	0		2	3		2	3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機械製造	3	3	機械製造實務	1	3	熱力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熱傳學	3	3	機電整合工程	3	3		
	動力機械概論與工程倫理	1	2	動力學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材料科學	3	3	量測與感測實驗	1	3	自動控制	3	3	流體力學	3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機構學	3	3	電腦數控工具機及實習	1	3	流體力學	3	3				熱工實驗	1	3		
										應用電子學實驗	1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4	5		5	9		9	9	9	12		8	12		6	6		5	9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I			能源概論	3	3				熱力學(二)	3	3	數值分析	3	3	汽車學	3	3	電子裝備散熱	3	3		
										冷凍空調	3	3				潤滑學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II			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	2	3	機器動力學	3	3	傳動工程概論	3	3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精密工程實務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業管理	3	3											
III			機電程式設計	2	3	電機學	3	3	物聯網實務	3	3	氣液壓學	3	3	人機介面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電機機械	3	3									
其 他	科技英文導讀	2	2	工廠管理	2	2	品質工程	3	3	自動化設備程式設計實務	3	3	冷凍工程與設計	3	3	冷凍空調設計實務	3	3	冷凍空調裝修實務	3	3		
	智慧財產權申請與保護	2	2	高科技產業分析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2	2	三維列印實務	3	3	可靠性工程導論	3	3	氣壓迴路設計實務	3	3	科技英文寫作	3	3		
	工廠實習	2	3	基礎光學與元件應用	3	3	微電腦控制	3	3	電腦輔助機構設計	3	3	振動學	3	3	流體機械	3	3	工具機結構設計	3	3		
	工程圖學	2	3	奈米工程技術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創意技法	3	3	數位電子學	2	2	發電機設計原理	3	3	電子電路分析	3	3		
	基本電學	2	2	人工智慧導論	3	3	光學量測	3	3	空氣污染與防治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創新生醫機械輔具設計	3	3	磨潤設計	3	3		
	奈米科技概論	2	2	高科技廠務	3	3	六個標準差的專業管理	3	3	機器學習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先進汽車概論	3	3	非線性系統	3	3		
	化學	3	3	醫學工程導論	3	3				無人機概論	3	3	創意工程設計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齒輪設計與製造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電腦輔助製造與實習	2	4	線性系統	3	3	噴射發動機概論	3	3		
													內燃機	3	3	實驗與最佳化設計	3	3			模糊控制實務	3	3
													樓宇環境控制實務	3	3	模糊控制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先進加工技術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冷凍空調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暑期業界實習	1	1
																		暑期業界實習(二)	1	1			
小計		15	17		27	29		22	23		36	36		43	45		42	42		41	41	38	38
合計		34	42		48	59		40	43		53	59		54	58		52	53		48	53	38	38
其 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7 學分，院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6 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9 學分。
 二、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 I (熱流機械與能源科技)、II (傳動系統設計與製造)、III (機電整合工程與生醫機械應用) 中任一選項課程至少 6 學分。
 三、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 6 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含跨院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 9 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五、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 18 學分。
 六、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 2 學分為跨院 6 學分之畢業門檻。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科目表

Course List for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20)

109年05月12日 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9年05月14日 108學年度第3次工程學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年06月03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9年06月16日 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年05月11日 109學年度第1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年5月12日 109學年度第4次工程學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6月25日 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05月18日 110學年度第1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6月14日 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7日 112學年度第1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年5月21日 112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Technical Seminar 1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	0	2	Technical Seminar 2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	0	2
機電 領域 Electr omec hanic s	Elective Courses	高等人因工程 Advanced Human Factors Engineering	3	3	演化運算 Evolutionary Comput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綠色能源工程 Green Energy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3	3	高等機構設計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智慧型機器人 Intelligent Robot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Machine Vis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電資 領域 Electr ical Engin eerin g and Comp uter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物理 Semiconductor Device Physics	3	3	光纖通信網路 Optical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3
	Elective Courses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3	直流轉換器原理 DC converter theory	3	3
	Elective Courses	有機光電元件 Organic Optoelectronic Devices	3	3	晶體光電元件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Device Engineer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icro-optics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高密度分波長多工技術 DWDM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Solar Cell Devices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纖感測原理與應用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of Fiber Optic Sensor	3	3			
管理 領域 Manag ement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Elective Courses	多屬性決策 Multiple Attributes Decision Making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文理 領域 Liber al Arts and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休閒產業與永續發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Leisure Industry	3	3	生物製劑與應用 Application of Biopesticides	3	3
	Elective Courses	人機介面互動設計研究 HCI Design Research	3	3	高等統計學 Advanced Statis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位典藏與加值應用研究 Value-added Applications in Digital Archiving Research	3	3	遊憩治療研究 Therapeutic Recre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 Creative Industries in Cultural Research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Dissertation 1 博士論文	6	0	Dissertation 2 博士論文	6	0

管理 領域 Management	Elective Courses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Big data processing	3	3
		最佳化導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3			
文理 領域 Liberal Arts and Science	Elective Courses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Recycling and Utilization of Environmental and Agricultural Resource	3	3			

Note :

1.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

含必修學分：12 學分 (博士論文、工程技術論文研討)；選修學分：18 學分；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2.研究生 **112 學年(含)前** 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 合開)；**113 學年度起，僅得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 9 學分。

3.各領域與產博合開之「**專題研討(一)**」或「**專題討論(一)**」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課程，「**專題研討(二)**」或「**專題討論(二)**」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科目表

Course List for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21)

110 年 05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 年 5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工程學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 年 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 年 05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6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Technical Seminar 1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	0	2	Technical Seminar 2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	0	2
機電 領域 Electr omec hanic s	Elective Courses	高等人因工程 Advanced Human Factors Engineering	3	3	演化運算 Evolutionary Comput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綠色能源工程 Green Energy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3	3	高等機構設計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智慧型機器人 Intelligent Robot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Machine Vis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電資 領域 Electr ical Engin eerin g and Comp uter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物理 Semiconductor Device Physics	3	3	光纖通信網路 Optical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Elective Courses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3	直流轉換器原理 DC converter theory	3	3
Elective Courses		有機光電元件 Organic Optoelectronic Devices	3	3	晶體光電元件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Device Engineer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icro-op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高密度分波長多工技術 DWDM Technology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Solar Cell Devices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纖感測原理與應用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of Fiber Optic Sensor	3	3			
管理 領域 Manag ement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Elective Courses	多屬性決策 Multiple Attributes Decision Making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Big data process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文理 領域 Liber al Arts and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休閒產業與永續發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Leisure Industry	3	3	高等統計學 Advanced Statis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永續觀光(全英授課) Sustainable Tourism	3	3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 Creative Industries in Cultural Research	3	3
	Elective Courses	遊憩景觀特論 Landscape and Recreation	3	3	觀光遊憩氣候變遷特論 Climate Change of Tourism and Recre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分生技術與原理 Principle and Technology of Molecular Biology	3	3	文化景觀與休閒遊憩 Cultural landscape and leisure recre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產物萃取技術 Extraction Technology of Natural Products	3	3	休閒觀光行銷管理研究 Leisure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物免疫功能分析 Immune Function Evaluation of Natural Compound	3	3	公園遊憩行銷與管理(全英授 課) Park, Recreation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生醫檢測技術 Biomedical Diagnostic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物製劑與實習 Practice of Biopesticides	3	3
	Elective Courses				作物病蟲害診斷與應用 Application of crop diseases and pests diagnosis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Dissertation 1 博士論文	6	0	Dissertation 2 博士論文	6	0
管理 領域 Management	Elective Courses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3	3	最佳化導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3
文理 領域 Liberal Arts and Science	Elective Courses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Recycling and Utilization of Environmental and Agricultural Resource	3	3			

Note :

1.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

含必修學分：12 學分 (博士論文、工程技術論文研討)；選修學分：18 學分；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2.研究生 **112 學年(含)前** 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 合開)；**113 學年度起，僅得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至多 9 學分。

3.各領域與產博合開之「專題研討(一)」或「專題討論(一)」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課程，「專題研討(二)」或「專題討論(二)」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科目表

Course List for the Doctoral Degree Program in Smart Industry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22)

111 年 05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05 月 26 日 110 學年度第 5 次工程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6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 年 12 月 01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12 月 08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工程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 年 5 月 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智慧產業科技研發博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Technical Seminar 1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	0	2	Technical Seminar 2 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	0	2
機電 領域 Electr omec hanic s	Elective Courses	高等人因工程 Advanced Human Factors Engineering	3	3	演化運算 Evolutionary Comput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c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綠色能源工程 Green Energy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3	3	高等機構設計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智慧型機器人 Intelligent Robot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Machine Vis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Elective Courses				模態實驗與分析 Modal Experiments and Analysis	3	3
電資 領域 Electr ical Engin eerin g and Comp uter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物理 Semiconductor Device Physics	3	3	光纖通信網路 Optical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3
	Elective Courses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3	直流轉換器原理 DC converter theory	3	3
	Elective Courses	有機光電元件 Organic Optoelectronic Devices	3	3	晶體光電元件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Device Engineering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icro-op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高密度分波長多工技術 DWDM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Solar Cell Devices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纖感測原理與應用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of Fiber Optic Sensor	3	3			
管理 領域 Manageme nt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Elective Courses	多屬性決策 Multiple Attributes Decision Making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Big data process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企業資料分析 Business Data Analysis	3	3			
文理 領域 Liber al Arts and Scien ce	Elective Courses	休閒產業與永續發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Leisure Industry	3	3	高等統計學 Advanced Statis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永續觀光(全英授課) Sustainable Tourism	3	3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 Creative Industries in Cultural Research	3	3
	Elective Courses	遊憩景觀特論 Landscape and Recreation	3	3	觀光遊憩氣候變遷特論 Climate Change of Tourism and Recre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分生技術與原理 Principle and Technology of Molecular Biology	3	3	文化景觀與休閒遊憩 Cultural landscape and leisure recreation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產物萃取技術 Extraction Technology of Natural Products	3	3	休閒觀光行銷管理研究 Leisure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天然物免疫功能分析 Immune Function Evaluation of Natural Compound	3	3	公園遊憩行銷與管理(全英授課) Park, Recreation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醫檢測技術 Biomedical Diagnostic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生物製劑與實習 Practice of Biopesticides	3	3
	Elective Courses				作物病蟲害診斷與應用 Application of crop diseases and pests diagnosis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Dissertation 1 博士論文	6	0	Dissertation 2 博士論文	6	0
管理領域 Management	Elective Courses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3	3	最佳化導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3
文理領域 Liberal Arts and Science	Elective Courses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Recycling and Utilization of Environmental and Agricultural Resource	3	3			

Note :

1.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

含必修學分：12 學分 (博士論文、工程技術論文研討)；選修學分：18 學分；並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2.研究生 **112 學年(含)前** 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本校(或他校)博碩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113 學年度起，僅得選修本校(或他校)博士班課程(不得與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合開)**，至多 9 學分。

3.各領域與產博合開之「專題研討(一)」或「專題討論(一)」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一」課程，「專題研討(二)」或「專題討論(二)」課程可抵免「工程技術論文研討二」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

111 年 11 月 30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11 年 12 月 0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
111 年 12 月 1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會議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
112 年 11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智慧創新委員會會議修正
112 年 12 月 0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會議修正
112 年 12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5 月 09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智慧創新委員會會議修正
113 年 05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智慧創新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 二、 本學程設置之宗旨係配合教育部，透過本學程進行創業輔導與創業實作進而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引導學生具備創業精神、數位轉型能力與重視永續發展議題，希冀能孕育出具產業競爭力之優秀人才。
- 三、 本學程由本校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負責規劃，本院各系協同規劃，本學程由本院院長委任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學程召集人，負責統籌相關行政事宜、學程活動、協調開課及負責授課。
- 四、 凡本校大學部各系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經原肄業主系同意後，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再送教務處備查。
- 五、 學生修習本學程之科目及學分總學分原則為18學分，包括基礎課程必修6學分；進階課程選修9學分；以及頂石(Capstone)課程必修3學分。
- 六、 學生修讀本學程各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且不計入每學期修讀學分之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相關之必選修課程，得認列主修系所應修科目之學分數。
- 七、 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五條規定之學分與科目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創新學程修讀證明書」。
- 八、 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 九、 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一、智慧創新學程課程規劃

必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開課單位	備註
基礎課程					
必修	智慧創新發想	1	1	管理學院	基礎課程至少6學分(其中必修至少4學分)。 *認列各系行動應用或網頁設計相關課程
必修	智慧科技運用	1	1	管理學院	
必修	生成式AI技術	1	1	管理學院	
必修	智慧創新平台	3	3	管理學院	
必修	創新創業白皮書	3	3	管理學院	
選修	CSR導論	1	1	管理學院	
選修	永續創業導論	1	1	管理學院	
選修	通識與各系之創意相關課程	2-3	2-3	通識或各系	
進階課程					
選修	產業大數據分析	3	3	管理學院	選修至少9學分 *認列各系大數據、人工智慧或智慧技術相關課程 *「創新創業實作」課程可以計畫參與 ¹ 與競賽成果 ² 抵免。
選修	永續創業論壇	3	3	管理學院	
選修	數位轉型經營管理	3	3	管理學院	
選修	數位商戰實務	3	3	管理學院	
選修	智慧創新企劃	1	1	管理學院	
選修	商業溝通技巧	1	1	管理學院	
選修	社會企業實務	1	1	管理學院	
選修	各系專題製作(一)	2	2	各系	
選修	各系專題製作(二)	2	2	各系	
選修	創新創業實作	3	3	管理學院	
選修	數位創業輔導	3	3	管理學院	
頂石(Capstone)課程					
必修	智慧創新實作專題	3	3	管理學院	

¹以計畫抵免係通過：國科會價創計畫、萌芽計畫；國科會產學計畫；經濟部學界科專；國發會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SBIR)；教育部U-star plan創新創業計畫；雲林縣在地青年創育坊補助計畫。

²參加創新創業相關競賽並入決賽，主辦單位係以政府單位或教學單位舉辦之，且規模為全國性之競賽為原則，不足之部分得由智慧創新委員會審查。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認證推動 事項

各系依學制訂定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校教育目標：	
秉持「誠正精勤」校訓，以學生本位，培育具備「人際互動、自我成長、人文素養、國際移動、創新創意、跨域整合、資訊能力、專業技能」之國家社會亟需之實務專業人才，以促進產學共同發展、厚植國家競爭力。	
管理學院教育目標：	
學院使命：培育具備溝通協調與解決實務問題能力之地區性產業所需專業管理人才。	
目標一：具備管理專業知識與資訊技術應用之能力。	
目標二：具備創新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目標三：具備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目標四：具備社會責任與專業倫理素養。	
目標五：具備國際化視野與外語能力。	
系所訂定：資訊管理系	
碩士班教育目標 (含碩在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養獨立研究能力。 2. 運用資訊管理專業理論發展實務應用。 3. 具備國際語言能力及宏觀視野。
日間碩士班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 碩士論文(一)、(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3-1. 邏輯思考與分析能力。 G3-2. 問題解決專業能力。 G3-3. 資訊系統應用與整合能力。 G3-4. 國際化與外語能力。 G3-5. 管理決策能力。
碩在職專班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 碩士論文(一)、(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3-1. 邏輯思考與分析能力。 G3-2. 問題解決專業能力。 G3-3. 資訊系統應用與整合能力。 G3-4. 國際化與外語能力。 G3-5. 管理決策能力。
大學部教育目標 (含日夜間部四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學生具備資訊科技與管理之專精學養。 2. 強化企業資訊應用與整合技術，培養協同合作與溝通之技巧。 3. 訓練學生具備蒐集及分析資訊，制定決策之能力。 4. 培養國際觀與外語能力。
日四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 實務專題(一)、(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系統開發能力。 3-2. 資訊分析與處理能力。 3-3. 國際化與外語能力。 3-4. 資訊系統管理與整合能力。 3-5. 企業倫理與團隊合作能力。 3-6. 管理決策能力。 3-7. 網路應用能力。
夜四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 管理資訊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系統開發能力。 3-2. 資訊分析與處理能力。 3-3. 國際化與外語能力。 3-4. 資訊系統管理與整合能力。 3-5. 企業倫理與團隊合作能力。 3-6. 管理決策能力。 3-7. 網路應用能力。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認證推動 事項

各系依學制訂定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校教育目標：	
秉持「誠正精勤」校訓，以學生本位，培育具備「人際互動、自我成長、人文素養、國際移動、創新創意、跨域整合、資訊能力、專業技能」之國家社會亟需之實務專業人才，以促進產學共同發展、厚植國家競爭力。	
管理學院教育目標：	
學院使命：培育具備溝通協調與解決實務問題能力之地區性產業所需專業管理人才。 目標一：具備管理專業知識與資訊技術應用之能力。 目標二：具備創新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目標三：具備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目標四：具備社會責任與專業倫理素養。 目標五：具備國際化視野與外語能力。	
系所訂定：財務金融系	
碩士班教育目標 (亦可另訂碩在職教育目標)	1.具備從事研究的專業知識與資訊技術 2.具備解決實務問題之能力 3.具備溝通或團隊合作之能力 4.具備金融倫理與社會責任感 5.具備國際化視野與外語能力
日間碩士班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論文	G3.1 財務金融領域的進階專業知識 G3.2 財金資訊技術應用能力 G3.3 撰寫財務金融領域報告的能力 G3.4 金融倫理素養與社會責任感 G3.5 溝通協調或團隊合作的能力 G3.6 良好的國際觀與外語溝通能力
碩在職專班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無	■無此學制□不參與評鑑
大學部教育目標 (亦可另訂二技教育目標)	1.具備基本的專業知識與資訊技術 2.加強解決實務問題之能力 3.加強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4.具備金融倫理與社會責任感 5.擴展國際化視野與強化外語能力
日四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實務專題	3.1 財務金融領域的專業知識 3.2 財金資訊技術應用能力 3.3 解決財務金融領域實務問題的能力 3.4 金融倫理素養與社會責任感 3.5 溝通協調或團隊合作的能力 3.6 國際化思維與外語溝通能力
夜四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金融領域的專業知識 3.2 財金資訊技術應用能力 3.3 解決財務金融領域實務問題的能力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認證推動 事項

	3.4 金融倫理素養與社會責任感 3.5 溝通協調或團隊合作的能力 3.6 國際化思維與外語溝通能力
二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此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與評鑑
夜二技核心能力 Capstone 課程：國際財務管理	3.1 財務金融領域的專業知識 3.2 財金資訊技術應用能力 3.3 解決財務金融領域實務問題的能力 3.4 金融倫理素養與社會責任感 3.5 溝通協調或團隊合作的能力 3.6 國際化思維與外語溝通能力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班

113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Management

110th academic year Curriculum for MS Program in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110 年 5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 年 5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 年 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 年 4 月 12 日 110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05 月 19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 年 6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 年 5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 年 06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2 月 2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年級 First Academic Year						二年級 Second Academic Year						
	一上 First Semester			一下 Second Semester			二上 First Semester			二下 Second Semester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專題討論(一) Seminar I	0	2	專題討論(二) Seminar II	0	2	專題討論(三) Seminar III	0	2	專題討論(四) Seminar IV	0	2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碩士研究論文 Master Thesis	6	0	
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物流管理與實務 Logistics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供應鏈管理與實務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人工智慧與最佳化 Artificial Intelligent and Optimization	3	3	企業診斷實務 Business Diagnosis Practice	3	3	
	精實生產與實務 Lean Manufacturing and Practice	3	3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3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3	
	品質工程 Quality Engineering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網路與運籌 Networks and Logistics	3	3	組織領導學 Organization Leading	3	3	
	服務品質管理 Services Quality Management	3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知識管理 Knowledge Management	3	3	
	多屬性決策 Multi-Attribute Decision Making	3	3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3	3	最佳化導論 Optimization Theory	3	3	實驗設計 Experimental Design	3	3	
	全面品質管理 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3	3	管理資訊系統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3	3	整數規劃與網路 Integer Programming and Networks	3	3	企業資源規劃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3	3	
	應用統計學 Applied Statistics	3	3	電子商務 Electronic Commerce	3	3	製造策略 Manufacturing Strategic	3	3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3	3	
	虛擬製造 Virtual Manufacturing	3	3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 Business Management Practice	3	3	數位替身設計 Design of Digital Twin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製造執行系統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3	3	圖網理論 Graph and Network Theory	3	3	高等品質管制 Advanced Quality Control	3	3	顧客關係管理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3	3	
	國際商業談判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 系統 Green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and Enterprise Systems	3	3							
	永續工程與管理 Sustainable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3	3										
	校外實習(一) Field Practice (I)	3	3	校外實習(二) Field Practice (II)	3	3							

備註
Remarks

- ◎ 最低畢業學分 36 學分，其中必修科目 9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27 學分（可修外系 6 學分）。
The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required for this program are 36 credits with 9 credits for required courses (including 6 thesis credits) and 27 credits for elective courses (6 credits can be taken from other departments).
- ◎ 對於非工業工程/工業管理背景外籍學生，生產管理與實務、應用統計學與高等品質管制為必修。（3 門課程任選 2 門課）
Foreign graduate students without industrial management background must take at least two from the following courses: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Applied Statistics, and Advanced Quality Control.
- ◎ 外籍生得免修專題討論(二)、(三)、(四)。
Foreign students are exempted from the seminars II, III, and IV
-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 ◎ 校外實習（一）為學期實習；校外實習(二)為學期中或暑期實習。
Field Practice (I) is a semester internship; Field Practice (II) is a mid-semester or summer internshi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課程科目表

110 年 5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05 月 19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 年 6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 年 5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 年 06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2 月 20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合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必修科目	研究方法	2	2	科技論文寫作	2	2	企業實務	2	2	碩士論文	6	0	12
	小計	2	2		2	2		2	2		6	0	
專業選修科目	生產管理與實務	3	3	組織領導學	3	3	企業診斷實務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至少選修 27 學分
	全面品質管理	3	3	電子商務	3	3	品質管制方法	3	3	資料探勘	3	3	
	多屬性決策	3	3	應用統計學	3	3	物流與供應鏈管理	3	3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專案管理	3	3	服務品質管理	3	3	精實生產與實務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策略管理	3	3	田口式品質工程	3	3	科技管理	3	3	
	風險管理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成本會計實務	3	3				
	虛擬製造	3	3	組織與管理	3	3							
				智慧製造系統	3	3							
				財務管理	3	3							
備註	1.本科目表適用於 113 學年度起入學者。 2.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其中必修科目 12 學分（含碩士論文），專業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27 學分。 3.修習外校之專業課程，至多承認 3 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四年制 課程標準科目表

109年6月9日108學年度第7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年5月11日109學年度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4月12日110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
 111年5月19日110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年5月2日111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年06月26日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2月20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同 必修 科目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一)	2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體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6	8		6	8		4	4		2	2												
院 必修 科目	微積分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21		
	經濟學(一)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會計學(一)	3	3																											
小計	12	12		3	3		3	3		3	3																			
系 專業 必修 科目	工業工程與管理	3	3	計算機程式	3	3	工作研究與實習	3	4	物料管理	2	2	生產管理與實習	3	4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47		
	電腦輔助繪圖	1	3	管理數學	3	3	成本會計	3	3	作業研究	3	3	工程經濟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工業4.0概論	2	2	經濟學(二)	3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3	4	設施規劃與實習	3	4												
	小計	6	8		9	9		6	7		5	5		11	13		8	10												
系 專業 選	電腦軟體應用	2	2	會計學(二)	3	3	工程寫作與表達	2	2	行銷管理	3	3	生產改善實務	3	3	服務業品質管理	3	3	六標準差	3	3	績效管理	3	3			至少 選修			
	工業安全衛生管理	2	2	網頁設計與管理	3	3	管理心理學	3	3	商業自動化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企業經營與診斷	3	3	中小企業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製造程序	3	3	動態文件製作	3	3	智慧介面製作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專案管理	3	3	可靠度導論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企業倫理	3	3	人因工程	3	3	決策分析實務	3	3	電腦整合製造	3	3	資料探勘	3	3	科技管理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產品開發與設計	3	3	組織行為	3	3	全面品質管理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供應鏈管理	3	3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物流管理	3	3	系統模擬	3	3	暑期實習	2	2	智慧生產與管理	3	3						

修 科 目						行銷企劃實務	3	3	電腦輔助設計 與製造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風險管理	3	3	學期實習(一)	9	9	學期實習(二)	9	9	37 學 分
						電子商務	3	3				服務業管理	3	3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3	3							
												國際品質標準	3	3	精實生產	3	3							
												綠色製造與永續 發展	3	3	智慧製造技術	3	3							
															巨量資料分析	3	3							
															數位化製造	3	3							
合計	畢業總學分最低 132 學分																							
其 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 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 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 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 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 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 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 育(四)	1	2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科目表適用於 113 學年度起入學者。 2. 畢業學分至少 132 學分，必修 95 學分，選修 37 學分 (得含選修外系學分)。 3. 一、二、三年級學生選課每學期不得少於 16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 4. 四年級學生選課每學期不得少於 9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 5. 修習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承認 9 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6. 本系學生於畢業前，至少須取得「工業 4.0 智慧營運學程」、「智慧輔助科技與創新應用學程」其中一個學程證書，方可畢業。 7. 院(系)專業必修課程科目名稱有分列(一)、(二)者，學生必須先修(一)後始可修(二)。 8. 專業必修課程必須在本系修課，通識課程超修部分不予計入專業選修課程 9.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10. 資訊能力檢定、工業工程相關證照各一張。 11.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 18 學分。 12. 112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院外 6 學分課程，院外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13.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 2 學分為跨院 6 學分之畢業門檻。 14.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Institute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Curriculum【碩士班】科目表（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年4月17日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年5月16日院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Academic Year		第一學年 First Academic Year						第二學年 Second Academic Year					
學期 Semester		上 First Semester			下 Second Semester			上 First Semester			下 Second Semester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管理資訊系統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s	3	3	書報討論(二) Postgraduate Discussion (2)	0	2	碩士論文(一) Thesis (1)	3	0	碩士論文(二) Thesis (2)	3	0	
	書報討論(一) Postgraduate Discussion (1)	0	2										
小計			3	5		0	2		3	0		3	0
專題研討 Seminar	必修 Required Courses	資訊管理專題研討(一) Seminar on Information	1	2	資訊管理專題研討(二) Seminar on Information	1	2						
	選修 Electives Courses						企業電子化專題研討(一) Seminar on E-Business(1)	1	2	企業電子化專題研討(二) Seminar on E-Business(2)	1	2	
小計			1	2		1	2		1	2		1	2
核心課程 Core Curriculum	選修 Electives Courses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3	3	多變量資料分析 Multivariate Data Analysis	3	3	企業資料通訊 Enterprise Communication	3	3			
		軟體工程 Software Engineering	3	3	資料庫管理 Database Management	3	3						
小計			6	6		6	6		3	3			
選修科目 Electives Courses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3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校外實習(一) Internship(1)	3	3	校外實習(二) Internship(2)	3	3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Big data Processing	3	3	Web-技術 Web-Technology	3	3	Web-應用 Web-Application	3	3	
	企業電子化 E-Business	3	3	企業資源規劃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3	3	雲端運算 Cloud Computing	3	3	大數據視覺化分析 Visual Analysis for Big Data	3	3	

網路多媒體應用 Networked Multimedia Applications	3	3	資訊安全與管理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3	3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模 專題 ETL and Modeling for Big Data	3	3	領導與組織行為 Leadership and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3	3
雲端學習科技 Cloud Learn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3	3	計算方法分析 與設計 The Design and Analysis of Computer Algorithms	3	3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行動計算與應用 Mobile Computing and Applications	3	3
資料庫系統專題 Database System Project	3	3	機器學習與大 數據 專題 Machine Learning and Big data	3	3	資訊科技與管理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Management	3	3	智慧科技 Intelligent Technology	3	3
行動應用軟體 整合 Mobile Application Integration	3	3	多準則決策 Multiple Criteria Decision Making	3	3	資訊科技融入教 學 Integrat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to	3	3			
雲端架構與應用 Cloud Service Architecture and Applications	3	3	Web 技術應用與 整合 Web Technology Application and Integration	3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深度學習 deep learning	3	3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Quantitative Research and Statistical Analysis	3	3	國際英文應用 International English Applications	3	3						
小計	30	30		30	30		21	21		18	18

附註
Note

- (1) 本表由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1) This table started from the 113 academic year.
(2) 最低畢業學分 35 學分 (含碩士論文 6 學分)。
(2)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for this program are 35 credits (including Master Thesis 6 credits).
(3) 核心課程至少需修畢 2 門課程。
(3) Students at least have to select 6 credits of core curriculum.
(4) 跨所選修最多認可 3 學分。
(4) Students can select courses which given by other department, but only maximum 3 credit points will be included in the credits of graduation.
(5) 畢業前至少應修習 1 門全英授課課程。
(5) Students at least have to select one course which lecture in English before graduate.
(6) 外籍生必須修習本系至少 18 學分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其餘 12 學分可選修管理學院各系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合計最低畢業學分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
(6) Foreign students must take at least 18 credits of the Required or Electives Courses, and the remaining 12 credits can take the Required or elective courses of each department of Management college,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for this program are 36 credits (including master's thesis 6 credits).
(7)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 相關規定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6)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表】科目表（113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 年 4 月 17 日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 年 5 月 16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Academic Year	第一學年 First Academic Year						第二學年 Second Academic Year					
學期 Semester	上 First Semester			下 Second Semester			上 First Semester			下 Second Semester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小計				碩士論文 (一)	3	0	碩士論文 (二)	3	0			
選修科目 Electives Courses	網路科技與管理	3	3	企業電子化	3	3	教學網站建置與管理	3	3	智慧科技	3	3
	研究方法	3	3	資訊安全與管理	3	3	數位學習理論與設計	3	3	商業智慧	3	3
	管理資訊系統專題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軟體專案管理	3	3			
	進階程式設計	3	3	適性化學習理論與實務	3	3	智慧聯網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3	3	書報討論	3	3			
	大數據資料處理	3	3	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3	3						
	進階軟體應用	3	3	數位學習內容分析與設	3	3						
	數位學習應用	3	3	資料探勘	3	3						
小計		24	24		24	24		15	15		6	6
附註 Note	<p>(1)本表由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p> <p>(2)最低畢業學分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其論文得以技術報告代替)，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0 學分。</p> <p>(3)跨所選修最多認可 3 學分。</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資訊管理系 課程表

113年04月17日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年05月16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5	10		6	10		4	6		6	8		4	4		2	2		0	0		0	0		0	0		27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會計學(一)	3	3																									
	經濟學(一)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12	12		3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21
系專業必修科目	程式設計(一)	3	3	離散數學	3	3	資料結構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程式設計(二)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企業資料通訊	3	3	大數據專題研討	3	3							
							資料科學與大數據導論	3	3				專業英文	2	2													
	3	3		6	6		9	9		6	6		8	8		5	6		5	6							42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腦軟體應用	3	3	網頁程式設計	3	3	視覺化分析與設計	3	3	智慧聯網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組織行為	3	3	雲端架構與應用	3	3	最佳化實務應用	3	3				
	初級商用日文	3	3	企業電子化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網際網路資料庫	3	3	統計軟體應用	3	3	網際網路應用	3	3	資料探勘	3	3	校外實習(二)	3	3				
	科技日文	3	3	資料呈現與人機介面	3	3	資訊創意設計與應用	3	3	網路行銷	3	3	作業研究	3	3	專案管理	3	3	區塊鏈	3	3	校外實習(三)	3	3				
				行銷管理	3	3	日文翻譯實務	3	3	會計資訊系統	3	3	AIOT實務	3	3	無線感測網路技術與應用	3	3	Web技術應用與整合	3	3	校外實習(四)	3	3				
				商用日文會話	3	3	資訊安全導論	3	3	商業智慧導論	3	3	商業智慧系統設計	3	3	企業資源規劃應用	3	3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3	3	深度學習	3	3				
							大數據資料分析	3	3	顧客分析與市調	3	3	行動應用軟體設計	3	3	大數據系統建置與管理	3	3	科技英文	3	3	校外實習(五)	3	3				
							多媒體製作	3	3	雲端系統概論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雲端資料分析與檢索	3	3	校外實習(一)	3	3	校外實習(六)	3	3				
							網頁程式設計	3	3	函數式語言	3	3	資料建模	3	3	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	3	3	校外實習(七)	3	3				
										社群網路分析	3	3	軟體品質管理	3	3	系統模擬	3	3	校外實習(二)	3	3	Web技術應用與整合	3	3				
										資料探勘	3	3	大數據資訊系統	3	3	人工智慧應用	3	3	校外實習(三)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校外實習(四)	3	3								
												深度學習	3	3														
合計		6	6		12	12		21	21		30	30		36	36		30	30		27	27				15	1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1) 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21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42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2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

(3) 一、二、三年級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16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四年學生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

(4) 本系學生至少須修畢「企業電子化學程」或「企業運算力學程」其中一個學程。各學程之課程參見所附文件。

(5) (a)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相關課程至多9學分可列為專業選修畢業學分。但該學期本系有開之選修課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b)修習外系課程(含必修及選修)須經"系課程委員會"審核同意後，得抵免選修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6)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7) 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8)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9)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四技 資訊管理系 課程表

113年04月17日系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3年05月16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進階英文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7	8		8	8		2	4		4	6		2	4		2	2			0	0				0	0	25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多媒體製作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網際網路資料庫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程式設計(一)	3	3	微積分	3	3	資料結構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企業資料通訊	3	3	大數據專題研討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設計(二)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網頁程式設計	3	3	資訊創意設計與應用	3	3																
		9	9		9	9		12	12		9	9		6	6		6	6			0	0				0	0	51
選 修 科 目	電腦軟體應用	3	3	組織行為	3	3	行銷管理	3	3	企業電子化	3	3	作業研究	3	3	專案管理	3	3	科技管理	3	3	知識工程	3	3				
	初級商用日文	3	3	離散數學	3	3	進階程式設計	3	3	智慧聯網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會計資訊系統	3	3	商用日文會話	3	3				
	會計學(一)	3	3	軍訓(一)	1	2	日文翻譯實務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網際網路應用	3	3	資料探勘	3	3	深度學習	3	3				
				經濟學(一)	3	3	管理數學	3	3	網路行銷	3	3	AIOT實務	3	3	軟體工程	3	3	區塊鏈	3	3	最佳化實務應用	3	3				
				科技日文	3	3	資訊安全導論	3	3	雲端系統概論	3	3	知識管理	3	3	商業智慧	3	3	企業倫理	3	3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	3	3				
							商用日文會話	3	3	統計學(二)	3	3	進階資料庫管理	3	3	人工智慧應用	3	3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3	3	企業實習(二)	9	9				
										資料探勘	3	3	物件導向系統分析	3	3				企業實習(一)	9	9							
										資訊創意設計與應用	3	3	深度學習	3	3													
		6	6		13	14		15	15		24	24		24	24		18	18		24	24				18	18	142	
合計		22	23		30	31		29	31		37	39		32	34		26	26		24	24				18	18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218	

- 備註： 1. 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a)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1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52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
(b)軍訓及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3. (a)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相關課程至多9學分可列為專業選修畢業學分。但該學期本系有開之選修課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b)修習外系課程(含必修及選修)須經"系課程委員會議"審核同意後，得抵免選修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碩士班】113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Master's Degree Curriculum of Department of Finance,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113年02月2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暨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First Academic Year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科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計量經濟學 Econometrics	3	3	時間數列分析 Time Series Analysis	3	3
	公司理財 Corporate Finance	3	3	投資學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vestment	3	3
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財務報表分析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3	3	財金計量 Financial Econometrics	3	3
	財務數學 Financial Mathematics	3	3	不動產投資專題 Investment in Real Assets	3	3
	電子金融與商務專題 Seminar on Electronic Finance and Commerce	3	3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Seminar on Mutual Funds Management	3	3
	個人理財專題 Seminar on Personal Finance	3	3	運動經濟與行銷專題研討 Sports Economy and Marketing seminar	3	3
	金融道德與倫理 Finance Ethic	3	3	迴歸分析 Regression Analysis	3	3
	保險理論與實務專題 Seminar on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surance	3	3	財金書報導讀專題 Seminar on Introductory Guide to Financial Books and Newspapers	3	3
	證券交易程式設計 Programming for Securities Trading	3	3	財金資訊平台開發 Development of Financial Information Platform	3	3

第二學年 Second Academic Year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科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論文(一) Essay(I)	3	0	論文(二) Essay(II)	3	0
	衍生性金融商品 Derivatives	3	3			
小計		6	3		3	0
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國際財務管理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	3	3	財務工程專題 Topics on Financial Engineeing	3	3
	企業購併與評價 Merge and Evaluation	3	3	銀行管理專題 Topics on Bank Management	3	3
	財務會計專題 Topics on Financial Accounting	3	3	證券市場專題 Topics on Security Market	3	3
	固定收益證券專題 Topics on Fixed Income	3	3	合作金融專題 Topics on Cooperative Finance	3	3
	資產證券化專題 Topics on Securitization	3	3	財金程式交易 Financial Program Trading	3	3
	中小企業金融專題 Topics on Small business finance	3	3			
	金融實習(一) Finance Internship(I)	1	1			
	金融實習(二) Finance Internship(II)	2	2			
	金融機構與風險管理 Financial Institutions and Risk Management	3	3			
證券交易策略開發 Development of Securities Trading Strategy	3	3				

備註：
Note：

1. 畢業總學分最低36學分，必修21學分、選修至少15學分（含跨所選修學分），修習完畢始得畢業。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for this program: 36 credits with 21 required credits and 15 elective credits which may include some pre-approved inter-institution elective credits.
2. 跨所選修最多認可6學分，但選修全英課程(含「國際商業談判」及「國際英文應用」課程)最多得至15學分。
Graduate students are permitted to select course which offered by other department, but only maximum 6 credits will be included in the credits of graduation. And then a maximum of 15 credits for elective courses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3.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財務金融系 科目表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02月2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暨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體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5	10		4	8		6	8		6	8		4	4		2	2		0	0		0	0		0	0		0	0				
院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21
	計算機概論	3	3																															
	會計學(一)	3	3																															
	經濟學(一)	3	3																															
	12	12		3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會計學(二)	3	3	財務管理(一)	3	3	財務管理(二)	3	3	投資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39
				經濟學(二)	3	3	金融市場	3	3	保險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財務風險管理	3	3													
		0	0		6	6		6	6		6	6		5	5		8	9		8	9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電子商務	3	3	商事法	3	3	貨幣銀行學	3	3	中級會計學(二)	3	3	銀行實務	3	3	固定收益證券	3	3	投資組合管理	3	3	財務管理個案	3	3										選 修 至 少 43 學 分
	財金英文	3	3	稅務法規	3	3	中級會計學(一)	3	3	財政學	3	3	國際金融與匯兌	3	3	金融法規(二)	3	3	金融交易實務	3	3	合作金融理論與實務	3	3										
	民法概要	3	3	不動產估價理論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金融法規(一)	3	3	證券分析實務	3	3	金融行銷	3	3	投資銀行	3	3										
				財務數學	3	3	金融講堂(一)	2	2	資料處理與分析(一)	3	3	財金應用軟體	3	3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3	3	企業評價	3	3	企業購併	3	3										
							個人理財	3	3	金融講堂(二)	2	2	計量經濟學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營運資金管理	3	3	金融機構最後一哩實習	9	9										
							不動產估價實務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二)	3	3	資產證券化	3	3	財務預測與分析	3	3	財務工程	3	3										
							金融資訊概論	3	3				稅務會計	3	3	信託與管理	3	3	金融機構實習	3	3	公司治理	3	3										
													保險實務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時間數列分析	3	3																
																財金書報導讀	3	3																
合計	畢業總學分最低130學分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p>(1)本表自113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p> <p>(2)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21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39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3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p> <p>(3)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 12 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不列入畢業總學分數。</p> <p>(4)該學期本系有開之課程，非特殊原因且經主任同意外，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p> <p>(5)本系學生於畢業前，須取得甲級專證照乙張、乙級專業證照二張或丙級專業證照三張，方得畢業；證照之分類另訂之。</p> <p>(6)本系學生於畢業前，至少須取得「公司理財學程」、「證券投資學程」或「證券產業學程」其中一個學程證書，方可畢業。學程修課規範及課程規劃一覽表，請參照本系網頁公告之專業學程內容。</p> <p>(7)以中五學歷入學之學生，本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12學分，修習科目限本系專業選修科目。</p> <p>(8)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p> <p>(9)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院外6學分課程，院外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p> <p>(10)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p> <p>(11)「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進修推廣部 【財務金融系】 課程標準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02月2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暨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7	8		8	8		4	6		2	4		2	4		2	2		0	0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微積分	3	3	會計學(二)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投資學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財務風險管理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經濟學(二)	3	3	財務管理(一)	3	3	財務管理(二)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會計學(一)	3	3	管理學	3	3	金融市場	3	3	保險學	3	3																	
	經濟學(一)	3	3																										
			12	12		9	9		9	9		9	9		6	6		6	6		3	3		0	0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商務	3	3	商事法	3	3	貨幣銀行學	3	3	中級會計學(二)	3	3	銀行實務	3	3	固定收益證券	3	3	投資組合管理	3	3	財務管理個案	3	3					
	民法概要	3	3	稅務法規	3	3	中級會計學(一)	3	3	財政學	3	3	國際金融與匯兌	3	3	金融法規(二)	3	3	金融交易實務	3	3	合作金融理論與實務	3	3					
				不動產估價理論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金融法規(一)	3	3	證券分析實務	3	3	金融行銷	3	3	投資銀行	3	3					
				財務數學	3	3	個人理財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一)	3	3	財金應用軟體	3	3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3	3	企業評價	3	3	企業購併	3	3					
							不動產估價實務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計量經濟學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營運資金管理	3	3	金融機構最後一哩實習	9	9					
							財金英文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二)	3	3	資產證券化	3	3	財務預測與分析	3	3	財務工程	3	3						
							金融資訊概論	3	3			稅務會計	3	3	信託與管理	3	3			公司治理	3	3							
												保險實務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時間數列分析	3	3													
														財金書報導讀	3	3													

畢業總學分最低128學分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1) 本表自113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
 (2)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4學分，選修科目至少49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
 (3) 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12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不列入畢業總學分數。
 (4) 該學期本系有開之課程，非特殊原因且經主任同意外，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5) 本系學生於畢業前，須取得丙級證照至少一張，方得畢業；證照之分類另訂之。
 (6) 以中五學歷入學之學生，本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12學分，修習科目限本系專業選修科目。
 (7) 本系學生修讀「非屬原就讀學制之必修課程」抵免「必修課程」時，須於修讀前，事先申請且經核准後，方得列為畢業必修學分。
 (8)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技進修部【財務金融系】課程標準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02月2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暨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	2	2	英文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11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3	4	小計	4	4	小計	2	2	小計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財務管理	3	3	金融市場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24
	風險管理	3	3	投資學	3	3	投資分析實務	3	3				
	統計學(一)	3	3										
	小計	9	9		6	6		6	6		3	3	
選修科目	會計學(一)	3	3	會計學(二)	3	3	財產保險	3	3	資產證券化	2	2	選修至少37學分
	金融法規	2	2	統計學(二)	3	3	資產信託	3	3	創業融資實務	2	2	
	保險理論與實務	3	3	人身保險	3	3	消費金融	2	2	財金外文名著導讀	2	2	
	財金英文	3	3	公司理財	3	3	證券市場管理	2	2	投資組合管理	3	3	
	投資專案管理	3	3	財務金融實務專題(一)	1	3	不動產估價及實務	3	3	創投管理	2	2	
	財金應用軟體	3	3	固定收益證券	2	2	財務金融實務專題(二)	1	3	資產經營管理	3	3	
	貨幣銀行學	2	2	金融實務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投資銀行	3	3	
	證券法規	2	2	成本會計學	3	3	期貨與選擇權	3	3	投資型保險	3	3	
	個人理財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營運資金管理	2	2	企業債信評等	2	2	
							金融行銷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畢業總學分最低72學分

- (1)113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
- (2)校共同必修11學分，系專業必修24學分，選修科目至少37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
- (3)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12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
- (4)該學期本系有開之課程，非特殊原因且經主任同意外，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 (5)本系學生修讀「非屬原就讀學制之必修課程」抵免「必修課程」時，須於修讀前，事先申請且經核准後，方得列為畢業必修學分。
- (6)「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

Master's Program in Business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課程規劃表科目表

Curriculum for Master's Degree

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16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Credit	Hour	Cours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研究方法(一) Research Methodology I	3	3	研究方法(二) Research Methodology II	3	3
Elective Courses	智慧財產權管理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	3	3	行為財務 Behavioral Finance	3	3
	公司財務管理 Corporate Financial Management	3	3	組織行為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3	3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3	3	服務業管理 Services Management	3	3
	服務科學 Service Science	3	3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3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3	薪酬管理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3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3	3
	企業資料分析 Business Data Analysis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 Strategic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3
				企業評價 Business Valuation	3	3
				應用統計學 Applied Statistics	3	3
				英文論文討論與報告 English Paper Discussion and Presentation	3	3

Second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Course	Credit	Hour	Course	Credit	Hour
Required Courses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3	0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3	0
Elective Courses	行銷研究 Marketing Research	3	3	產業分析 Industries Analysis	3	3
	網路行銷 Internet Marketing	3	3	市場調查分析與預測 An Analysis of Market Survey and Prediction	3	3
	激勵與領導 Motivation and Leadership	3	3	顧客關係管理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3	3
	產業實習 Industrial Practice	3	3	休閒產業政策 Leisure Policy and Planning	3	3
	全球化行銷 Global Marketing	3	3	策略管理專題研討 Seminar on Strategic Management	3	3
	產業經濟 Industrial Economy	3	3	勞資關係 Labor-Management Relation	3	3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ship	3	3	行銷策略 Marketing Strategy	3	3
	農產品行銷 Marketing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3	3			
	多變量分析 Multivariate Analysis	3	3			
	服務品質管理 Services Quality Management	3	3			
	財務計量 Financial Econometrics	3	3			

備註Note :

本國生:

1. 先修課程：包括會計學、經濟學、統計學、管理學（大學曾修習者可免修；若無者，經鑑定考試或入學成績達一定程度者，該科目可申請免修，門檻另訂之；申請抵免者於新生入學第一學期開學後兩週內完成抵免手續，以上四科雖不計畢業學分，但是為畢業條件之一。）
2. 必需選擇下列選修科目修習，人力資源管理(3學分/3小時)、公司財務管理(3學分/3小時)、行銷管理(3學分/3小時)、科技管理(3學分/3小時)、策略管理(3學分/3小時)、資訊管理(3學分/3小時)、創業管理(3學分/3小時)，最少完成15學分。
3. 畢業總學分42學分；必修12學分、選修30學分。
4. 跨所選修最多認可 6 學分。

5.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Foreign Student:

1.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a minimum of 15 credits from the following elective courses during their length of study. The courses are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Corporate Financial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Marketing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Strategic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and Entrepreneurship (3 credits/3 hours).
2.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for this program: 42 credits with 12 required credits and 30 elective credits which may include some pre-approved inter-institution elective credits.
3. Students also can select courses which given by other departments, but only 9 credits will be included in the credits of graduation.
4. Foreign students can use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to exempt for 'Research Methodology I', and other English courses to exempt for 'Research Methodology II'.
5.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13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113年3月13 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16 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必修科目	企業研究方法（一）	3	3	企業研究方法（二）	3	3	論文（一）	3	0	論文（二）	3	0
選修科目	智慧財產權管理	3	3	服務業管理	3	3	市場調查分析與預測	3	3	產業分析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國際行銷	3	3	網路行銷	3	3	行銷專題研討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薪酬管理	3	3	農產品行銷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行銷管理	3	3	專案管理	3	3	激勵與領導	3	3	休閒產業政策	3	3
	企業評價	3	3	行銷通路	3	3	科技管理專題研討	3	3	策略管理專題研討	3	3
				資訊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勞資關係	3	3
				公司財務管理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經營管理實務專題研討（二）	3	3
				組織行為	3	3	產業經濟	3	3			
				品質與創新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商業應用軟體	3	3	科技管理	3	3			
				投資專案管理	3	3	創業管理	3	3			
							經營管理實務專題研討（一）	3	3			
	開課小計	必修	3	3	必修	3	3	必修	3	0	必修	3
選修		15	15	選修	33	33	選修	36	36	選修	21	21
總計	畢業總學分42學分											
備註	◎畢業總學分42學分；其中必修12學分、選修30學分。 ◎跨所或跨組選修最多認可3學分。 ◎學生報考類組於入學後尋找該類組專長之教授指導論文，雙指導者其中一位必須為該類組之教師。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日間部 企業管理系 科目表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16日 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2	2		4	4					2	2		0	0	27
必修科目	微積分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會計學(一)	3	3																										
	經濟學(一)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小計		12	12		3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21	
專業必修科目	企業概論	3	3	經濟學(二)	3	3	管理數學	3	3	財務管理	3	3	企業研究方法	3	3	策略管理	3	3	企業經營個案研討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行銷管理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企業管理專題製作(一)	2	3	企業管理專題製作(二)	2	3								
				會計學(二)	3	3	資訊管理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3	3		9	9		9	9		6	6		8	8		5	6		5	6		0	0		0	0	45
系專業選修科目	人際關係管理	2	2	組織溝通與領導	3	3	管理經濟	3	3	決策分析	3	3	風險管理	3	3	零售管理	3	3	市場調查與分析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組織行為	3	3	企業倫理	2	2	貨幣銀行學	3	3	通路管理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投資學	3	3	期貨與選擇權	3	3					
				組織理論與管理	3	3	金融市場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行銷企劃	3	3	新產品開發與管理	3	3	品牌管理	3	3	連鎖事業經營與管理	3	3					
				民法概要	2	2	商事法	2	2	服務業管理	3	3	科技創新管理	3	3	專案管理	3	3	產業分析	3	3	服務品質管理	3	3					
							薪酬制度與設計	3	3	跨領域設計思考	2	2	作業研究	3	3	供應鏈管理	3	3	網路行銷	3	3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	3					
							問題分析與解決	3	3	廣告及整合性行銷	3	3	商業軟體應用	3	3	電子商務	3	3	財務報表分析	2	2	企業經營分析與診斷	3	3					
										資料庫管理	3	3	創意設計思考	2	3	成本與管理會計	3	3	創意行銷	3	3	創業管理	3	3					
													財務管理個案分析	3	3	商務系統模擬	3	3	商用英文(一)	3	3	商用英文(二)	3	3					
													商業智慧導論	3	3	企業經營實務	3	3	國際行銷管理	3	3	校外實習(一)	3	3					
													全球化行銷	3	3	智慧財產權	3	3	國際金融	3	3	校外實習(二)	3	3					
													創業家與創業精神	2	3	感性量化研究	3	3	知識管理	3	3	校外實習(三)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大數據導論	3	3	校外實習	2	2	圓夢創業實作	3	3					
															國際企業管理	3	3	智慧物聯網	3	3	創業思維與實踐	3	3						
																		圓夢設計思考	2	2									
																		跨域創業實作	3	3									
																		技術商品化	2	2									
	小計		5	5		10	10		17	17		20	20		34	36		39	39		44	44		39	39		39	39	208
合計		25	30		26	30		33	35		35	37		44	46		48	49		51	52		39	39		39	39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7	

備註: 1. 本表由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含校共同必修27學分, 管理學群必修21學分, 系必修45學分, 選修39學分)。

3. (A) 選修科目如上表, 開放至外系選修, 至多9學分, 並且須經系主任審核同意。

(B) 該學期系上有開之選修科目, 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科目。

(C)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4 「校外實習」依本系「校外實習修課辦法」執行之。

5 本系學生畢業需符合本校管理學院資訊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之規定。

6 本系學生畢業須通過英語檢定多益(TOEIC)測驗450分(含)以上, 或同級之其他語言測驗通過; 未通過者, 加選一門相關英語課程或國際化課程, 詳細課程由系上訂定之

7 以中五學歷入學之學生, 其畢業學分至少144學分, 其中校共同必修29學分, 管理學群必修21學分, 系必修43學分, 選修51學分(其中外系選修, 至多9學分)。

8 修畢學程者, 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 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9 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 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 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積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10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 並於畢業前修畢; 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 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 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11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 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二技進修部【企業管理系】課程標準

113年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16日 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英文	2	2						
	小計	3	4	小計	4	4	小計	2	2	小計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人力資源管理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科技管理	3	3	企業經營個案研討	3	3
	商用統計學	3	3	財務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行銷管理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會計學	3	3									
	小計	12	12	小計	9	9	小計	6	6	小計	3	3
選修科目	商用英文	2	2	電子商務	3	3	風險管理	3	3	中小企業管理	3	3
	企業倫理	2	2	連鎖事業經營與	3	3	行銷企劃	3	3	供應鏈管理	3	3
	組織行為	3	3	企業研究方法	3	3	市場調查與分析	3	3	創業管理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感性量化研究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智慧財產權	3	3	通路管理	3	3	創意設計思考	2	3	廣告與促銷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商業應用軟體	3	3	服務業管理	3	3
				網路行銷	3	3				薪酬管理	3	3
				專案管理	3	3				投資學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小計	13	13	小計	27	27	小計	17	18	小計	24	24

備註：

- 1.本表由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始實施。
- 2.畢業總學分至少72(含)學分以上(含校共同必修11學分以上,系專業必修30學分以上,選修31學分以上)。
- 3.A選修科目如上表,開放至外系選修,至多9學分,並且須經系主任審核同意。
B.該學期系上已有開之選修課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科目。
- 4.«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班修業規章

95年5月30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96年5月15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5月3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1年5月29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3年09月23日103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3月6日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6月23日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1日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9日109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29日10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5月10日110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5月24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12月13日111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6月7日111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6月26日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8日112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9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系所組。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三十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每學期之專題討論；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入學後第二學期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原則，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需至少一年以上。
- 六、碩士班研究生若大學或專科非工業工程與管理相關科系畢業者，需於碩士班就讀期間至本系大學部修習1.「生產管理與實習」、「作業研究」、「品質管理與實習」三擇一；及2.「統計學（二）」，且學期成績及格（60分）始得畢業，但學分不予計入畢業學分數。先修課程不列入超修學分計算。研究生於入學後，得憑入學考試成績、大學成績單或其它相關證明，提出先修課程之免修申請，再由系課程委員會審核，決定是否得以免修或改修相關課程。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提出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不含參考文獻需25%（含）以下）同時提出：
 - （一）國內外有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發表至少一篇論文（研討會需親赴會場口頭報告並檢附證明）。
 - （二）英檢中級以上複試通過；或多益550分以上；或赴國外交換學生；未達標準者應參加系內補救措施。

(三) 修業期間內，考取工業工程相關證照一張，如入學前已取得四張(含)以上，可抵免，證照種類參照第十六點說明。

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指數)給學位考試委員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各院系所標準。

八、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可多於十二學分(不含碩士論文)。若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且在班上排名前三分之一者，可超修至十五學分。若以其他原因修課超出學分上限者，須先提修課計畫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後，始得辦理選課。

九、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 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隔年一月二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二十日止。

(二) 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摘要。

(三)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應檢齊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十、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 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者。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十一、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二、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五)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十三、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

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 十四、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十五、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十六、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二冊本系收藏， 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 十七、碩士班工業工程與管理相關證照種類說明如下：(1)生管類：生產管理技術師(工業工程學會)、初階ERP規劃師、進階ERP規劃師、ERP軟體應用師、ERP軟體顧問師、ERP導入顧問師、物流證照(一級：基層人員)、物流證照(二級：物流基層幹部)、物流證照(三級：物流營運經理)、物流證照(四級：物流高階經理)、精實工程師。(2)品管類：品質管理技術師(工業工程學會)、品質技術師、品質工程師、品質管理師、可靠度工程師、軟體品質工程師、服務業品質專業師、ISO 9001內部稽核員、六標準差證照(綠帶以上)。(3)其他：工業工程師(工業工程學會)、勞工安全與衛生乙級技術士、勞工安全甲級技術士、勞工衛生甲級技術士、中華專案管理師、企業電子化規劃師(第一級以上)、國際製造管理師(國際製造工程學會)、企業風險管理師(中華民國風險管理學會)、智慧生產工程師。
- 十八、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九、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章

96年10月16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97年12月17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5月3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1年5月29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2年5月21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2年12月24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3年09月23日103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9日108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1日109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9日109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29日10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8日112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9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以下簡稱本系)為有效推動各種教學及行政作業，特訂定本規章。
- 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最低為一年，最高為五年。
- 三、碩士在職專班之學生除非經各種相關入學考試，不得轉變為一般碩士生。
- 四、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必須修滿三十九學分，其中含六學分專業必修課程，六學分【碩士論文】，以及二十七學分之專業選修課程。
- 五、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須於入學後第二學期期中考前確認指導教授，並提出書面申請，確認指導教授後選修之課程均須經由指導教授同意。
- 六、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原則，如需本系以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若指導教授因故離職或特殊緣故無法繼續指導研究生不在此限。
- 七、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提出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不含參考文獻需25%(含)以下)及至少具備下列二項條件之一：(1) 於國內外有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需親赴會場口頭報告)發表至少一篇論文(檢附證明)；(2) 未於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發表論文者，得以修習六學分專業課程替代之。完成前述規定者，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與以上相關文件，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指數)給學位考試委員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各院系所標準。
- 八、本專班新生曾修畢教育部核准之研習班(含學分班)持有學分證明者，若屬本校所開設課程可抵同科目代號之學分，其抵免學分數以十學分為上限。若非本校所開設課程則須經本系課程委員會審定後予以抵免，最多為三學分，並僅能於入學時一次申請。
- 九、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三學分且不可多於十二學分(不含碩士論文)。若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且在班上排名前三分之一者，可超

修至十五學分。若以其他原因修課超出學分上限者，須先提修課計畫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後，始得辦理選課。

十、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聘請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十一、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依行事曆或公告時間向各所屬系所提出申請。

(二)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應檢齊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十二、凡與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三、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採用口試方式舉行，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六)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及格者一律以七十分計；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七)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十四、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五、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二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六、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或提系務會議議決。

十七、本規章由系務、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中華民國 95 年 03 月 15 日系務會議通過制訂
中華民國 95 年 03 月 22 日系務會議第 1 次修訂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9 日系務會議第 2 次修訂
中華民國 99 年 04 月 07 日系務會議第 3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系務會議第 4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4 日系務會議第 5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第三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須完成課程標準規定之學分數（不含碩士論文）；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第四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所長同意始得選修。

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年之第二學期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非本系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同意及建議，經系主任審定通過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論文繳交期限需至少八個月以上。

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原則上應於畢業學年之 上學期於 9 月 30 日前及下學期於 2 月 28 日前，將其學位論文名稱及摘要交至系上審查。

第六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提出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不含參考文獻需 25%(含)以下)同時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第七條 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二) 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初稿。

第八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 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 專業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第三、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第九條 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十條 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學位考試委員會應有委員至少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不予平均。

(五)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六)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第十一條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二條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十三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第十四條 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十五條 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中華民國 99 年 04 月 07 日系務會議通過制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系務會議第 1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4 日系務會議第 2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五年為限。

第三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於畢業前須完成課程標準規定之學分數（不含碩士論文）；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第四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所長同意始得選修。

第五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在第一年之第二學期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非本系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同意及建議，經系主任審定通過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論文繳交期限需至少八個月以上。

碩士在職專班應屆畢業生原則上應於畢業學年之上學期於 9 月 30 日前及下學期於 2 月 28 日前，將其學位論文名稱及摘要交至系上審查。

第六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提出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不含參考文獻需 25%(含)以下)同時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第七條 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二) 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初稿。

第八條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 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 專業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第三、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第九條 凡與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十條 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學位考試委員會議應有委員至少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不予平均。
- (五) 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六)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第十一條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二條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十三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第十四條 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十五條 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100年9月21日100學年度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年12月13日100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年1月5日100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102年1月15日101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19日105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2月27日105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月3日105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3月28日105學年度第八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6月14日105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2月23日109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5月27日109學年度第三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4月17日112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9日112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 二、本校財務金融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以下簡稱碩士生）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 三、碩士生應符合以下修業規定，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始得畢業：
 - （一）至少修畢三十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 （二）在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須親赴會場發表與檢附證明），以本系名義發表與碩士論文內容相關的論文至少一篇。
 - （三）至少選修兩門管理學院所開設之全英語課程。
 - （四）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指數）給學位考試委員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各院系所標準。論文提要暨論文全文（不含參考文獻）之原創性比對相似度指數檢測結果需在25%（含）以下。
- 四、碩士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不得超過十二學分。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及格或以其他原因超修學分者，得經系主任同意，超修至十五學分。
- 五、碩士生在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並提交「指導教授同意書」。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原則，如需外系教師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並經系主任同意後為之。
- 六、碩士生更換指導教授以一次為限，須經原指導教授與新指導教授雙方同意，並於學期結束日六個月前提交「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申請書」及「指導教授同意書」，經系主任同意後生效。
- 七、碩士生須符合第三點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並提出學位論文（含提要）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碩士生如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其各科學業成績均須及格且平均達八十分以上，並且入學後的論文成果表現優異，方得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後，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八、碩士生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

手續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二)應檢附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九、本系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碩士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或助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十、碩士生之配偶或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指導教授及碩士學位考試委員。

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至少於口試日期前一週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學位論文題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至少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視為不及格。

(五)學位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後，以不及格論。

(六)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擇期再考。

十二、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三、通過學位考試後，學位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最後期限之前繳交。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原則。最後定稿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傳，並繳交論文四冊(乙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六、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Regulations and Requirements of

Master's Program in Business Management

95.9.15 經管所 95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
97.1.17 經管所 96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
97.5.27 經管所 96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
99.12.23 企管系 99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6.23 企管系 99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9.13 企管系 100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12.4 企管系 10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4.6.17 企管系 103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1.4 企管系 105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6.14 105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2.24 企管系 109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5.27 109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0.6.25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12.29 企管系 110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05.24 110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1.6.14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3.8 企管系 111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6.7 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2.6.26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5.15 企管系 112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5.29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6.13.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Article 1 The regulation is formulated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egulations of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二、經營管理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Article 2 Students of the Master's program in Business Management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master's program) are expected to complete their studies in one to four years.

三、本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四十二學分（含碩士論文）及符合第六點，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Article 3 Students of the master's program must complete at least 42 credits (including the master's thesis) and meet the English proficiency standards as listed in Article 6 before graduation, and must pass the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四、本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第一學期需經系主任同意外，其餘需由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

Article 4 The coursework of the students must be approved by the chairperson of department for the first semester. Students must consult their advisors regarding course selection since the second semester of the first academic year.

五、本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原則，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需至少六個月以上。

Article 5 Students must choose their advisors from the list of full-time faculty members of the master's program and submit the "Thesis Advisor Consent Form" before the midterm of the second semester of the first academic year. Co-advisor outside the master's program can only be suggested by the advisor and approved by the chairperson of department. The change of the advisor must be approved by the original advisor, the prospective advisor, and the chairperson, and the change is limited to one time. The change must be done at least 6 months before graduation.

六、本碩士班研究生畢業前應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同等級以上之英文檢定）以上或至少選修一門管理學院所開設之全英課程，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Article 6 Students must pass the Intermediate level of The Gener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or the English examination of the same level or above) or take at least one English-taught course offered by the College of Management before graduation.

七、本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後，尚須在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發表一篇(含)以上之論文(須親赴會場口頭報告)，且需以本校名義發表，並與畢業論文相關，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

士論文(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不含參考文獻需25%(含)以下)，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Article 7 In addition to completing the required courses (including the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course) and credits, students must publish at least one research article related to their thesis research in peer-review academic journals or conferences (oral presentation on the site is required) with the affiliation of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The thesis advisor can recommend a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for students if they meet the above requirements. Students must submit the thesis (attached similarity report with lower than 25% references excluded) after passing the examination, the department will submit it to the school for awarding a master's degree.

八、本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可多於十二學分。若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且在班上排名前三分之一者，可超修至十五學分。若以其他原因修課超出學分上限者，須先提修課計劃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後，始得辦理選課。

Article 8 Students may not take more than 12 credits per semester. If students' average academic score of the previous semester is above 85 and ranks in the top third of the class, 3 extra credits can be obtained. If the course exceeds the credit limit for other reasons, the course plan and relevant supporting documents must be submitted first, and course selection can only be made after the approval of the advisor and the chairperson.

九、本碩士班研究生在修業年限，必需選擇下列選修科目修習，人力資源管理(3學分/3小時)、公司財務管理(3學分/3小時)、行銷管理(3學分/3小時)、科技管理(3學分/3小時)、策略管理(3學分/3小時)、資訊管理(3學分/3小時)、創業管理(3學分/3小時)，最少完成15學分。

Article 9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a minimum of 15 credits from the following elective courses during their length of study. The courses are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Corporate Financial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Marketing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Strategic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credits/3 hours), and Entrepreneurship (3 credits/3 hours).

十、凡本碩士班研究生擬提前畢業，除需修完本系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及學分外，各科分數不得低於 70 分，且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 88 分(含)以上，並需以本系名義於入學後之碩士論文發表至國內 TSSCI 資料庫或國際 SSCI、SCI、FLI、ABI、Econlit、Scopus、ESCI 資料庫收錄之期刊，並有接受函者，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可提前畢業。發表一篇者修業年限得一年半畢業，二篇者修業年限得一年畢業；唯本系之預研究生不受此限。

Article 10 Students who plan to apply for early graduation have to complete the required courses and credits stipulated by the master's program, each subject score must not be lower than 70, and the average score of each semester must be above 88 (inclusive). In addition, students need to publish research articles in the following indexed journals, TSSCI, SSCI, SCI, FLI, ABI, EconLit, Scopus, and ESCI under the affiliation of the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Transcripts, an acceptance letter from the above indexed journals, and a recommendation letter by the student's advisor are required for applying for early graduation. The department affairs meeting must evaluate the application and make the final decision. Those who publish one article are qualified to graduate early in one and a half years of study, and those who publish two articles are qualified to graduate in one year of study. Pre-graduate students of the department are not subject to this restriction.

十一、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依行事曆或公告時間向各所屬系所提出申請。
- (二)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應檢齊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Article 11 **Degree examination shall be conducted once before the end of each semester. A graduate student shall apply for** the degree examin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following regulations:

- A. **Postgraduates shall submit their applications to their respective department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chedules specified in the regulations or announcements.**
- B. **One month before the commencement of the degree examination,**

postgraduates shall compile academic transcripts for the previous academic year(s) and submit them, along with the degree examination application form, to the University. After convening relevant meetings at the department to review and confirm that the thesis topic aligns with the professional field, the application shall be submitted to the university for approval.

十二、本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Article 12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committee members are 3 to 5 members, Including at least 1 member outside of the university and the chairperson shall appoint one member as the convener of the exam. The members of the committee must have research expertise in the field of the student's research topic and possess at least one of the following qualifications:

- A. Be a current or former professor, associate professor, or assistant professor;
- B. Be a current academician or a current or former researcher, associate researcher, or assistant researcher at the Academia Sinica;
- C. Hold a Ph.D. degree with a distinguished record of achievement in his or her field;
- D. Have a distinguished record of achievement or practical experience in an unusual or highly specialized academic discipline or profession.

The detailed standards for determining the qualifications listed above under C and D shall be set out and approved by the department affairs meeting.

十三、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Article 13 I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ommittee members and the graduate student meets any of the third-degree relatives, the said person(s) will not be permitted to serve as an advisor or on the committee.

十四、本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不予平均。
- (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六)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Article 14 The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shall be conducted orally, though a written exam may be given if deemed necessary. All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s shall be conduc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following regulations:

- A. The oral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is held in public, and the time, location, and topic of the thesis must be announced at least one week in advance.
- B. All members of the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committee are expected to be present at the examination in person and may not authorize a proxy to represent him or her. At least three members of the examination committee must be present for the examination to be held.
- C. The advisor shall serve as a committee member but can not be the chairperson.
- D. The grade for the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shall be the average of all the grades given by the thesis committee members present. The passing grade for the examination will be 70 and full grade will be 100. However, if one-half or more of the members of a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committee give the examinee a grade lower than 70 points, the grade will not be averaged.

E. If plagiarism or any other forms of cheating are found in the thesis, after investigation and confirmation of the violation(s) by the examination committee, the examinee will be deemed to have failed the examination.

F. Students who fail to pass their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may apply to take a second examination.

十五、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Article 15 Students who fail to pass their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and who have not exceeded their maximum period of study may apply to take a second examination in the following semester or academic year. Students who fail to pass their defense examination a second time will be required to withdraw from the university.

十六、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Article 16 The deadline for submitting the final master's thesis is January 31 for the first semester and July 31 for the second semester following the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Students who miss this deadline for submitting their thesis but have not yet exceeded their maximum period of study shall register for the semester following their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and submit their thesis before the deadline for that semester. They will be considered to have graduated that semester. Those students who miss the deadline for submitting their thesis and have reached the limit of their maximum period of study will be deemed to have failed their thesis defense examination and be required to withdraw from the university.

十七、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Article 17 The thesis (and the abstract) must be primarily written in Chinese and comply with the rules of the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Students must upload an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 abstract and must also submit three copies of the thesis (one for the department and two for the display in the library).

十八、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Article 18 Matters not mentioned herein shall be governed by relevant regulations.

十九、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Article 19 Revisions of the regulations are passed at the department affairs meeting, reviewed by the course committees at the College of Management and the University levels, and submitted for approval at an academic affairs meeting. Amendments must follow the same procedure.

本法規有中英文兩個版本，在有疑義的情況下以中文版為準。

The Regulations were drawn up in Chinese and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In the event of any discrepancy between the two versions, the original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博士班修業規章

94年10月13日光電與材料科技研究所94 學年度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

100 年12月21日100 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7日100 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3月13日100 學年度第3次教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4月18日光電工程系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年3月16日光電工程系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年01月03日105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

106年10月25日106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

109年07月02日108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

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4月10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

113年5月30日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博士班由本系專任或合聘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所指導，學生之修業悉依據本規章辦理。

第三條 課程學分規定

一、本系博士班必修科目包括博士論文（十二學分，畢業時才核給）、專題研討（一學年、零學分）共十二學分，且須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二、學生於通過博士資格考試後始得修習博士論文。

三、本系博士班應至少修滿十八學分，其不包括博士論文、專題研討。

四、學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非本系博碩士班開設課程，至多承認九學分。

第四條 資格考試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均須參加資格考試，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舉行，欲參加之考生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未依資格考試辦法規定通過者應予退學，或提高畢業研究成果，資格考試實施要點及辦理提高畢業研究成果詳細辦法另訂之。

第五條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一、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修滿第三條第三款規定學分並且通過資格考試，始得提出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定之申請，經指導教授同意，送本系審查通過，方能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二、博士班研究生應於取得候選人資格的同時，提出博士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檢核表（第一階段）經系（所）召開學術委員會議完成審核並通過。

第六條 研究成果統計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發表之各項論文、技術成果均列入畢業條件之審查，研究成果詳細辦法另訂之。

第七條 修業年限

博士班修業年限最少二年，最多七年。

第八條 申請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獲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研究成果達到規定之標準，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後，始得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經本系資格審查審定合格，及通過口試委員名單後，始得安排學位考試。

第九條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查委員會議委員由本系學術委員會組成，並請指導教授列席。

第十條 學位考試依據本校相關辦法辦理，第一次未通過者得重考一次，論文考試及格者始得畢業。

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及本校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規章經系務、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生修業規章

98年03月27日通過系務會議
100年12月21日通過100學年度第0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04月18日通過101學年度第08次系務會議
106年10月25日通過106學年度第02次系務會議
106年12月21日通過106學年度第04次系務會議
109年07月02日通過106學年度第05次系務會議
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4月10日通過112學年度第06次系務會議
113年5月30日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系所組。

第三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不含碩士論文）及每學期（至多二學期）之書報討論；並須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及碩士學位考試。

第四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第二學期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為限，如需外系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第六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畢業學期之前一學期的開學第一週，提出第一階段的碩士論文主題專業領域相符檢核表並經系(所)召開學術委員會議審查。

第七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畢碩士學位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11月30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04月30日止。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中英文摘要、當學期選課單、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及碩士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之檢核表(第二階段)並經系(所)召開學術委員會議審查確認。

三、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屆滿一學年之當學期及次學期即提出申請學位考試申請者，除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辦理之外，尚需符合下列規定：

(一)、各科學業成績（含以大學部課程抵免碩士學分之科目）均及格且平均達80分以上。

(二)、視情況得要求申請同學於系務會議列席並報告。

第八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第九條 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十條 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數決定；但學位考試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五、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相似度指數）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離校前，由指導教授確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符合本系(所)訂之標準(排除參考文獻後，不得高於30%)。

六、論文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第十一條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二條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01月31日，第二學期為07月31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十三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第十四條 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十五條 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7年2月18日 系務會議通過
97年2月29日 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100年12月14日 第7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3月7日 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3月13日 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6月12日 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0月30日 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6月24日 第8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9月12日 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12月27日 第7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3月14日 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10月23日 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5月11日 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5月6日 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5月30日 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並不得轉系所組。

第三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三十學分（含論文）及每學期之必修科目；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第四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第一學期加退選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須至少一年以上，才能舉行口試，唯因原指導教授職務異動，學生必須更換指導教授，則由系主任召開系務會議，特案處理。

第六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並提出論文（含提要）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與可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稿件，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第七條 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第四條規定，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屆滿一學年之當學期及次學期即提出申請學位考試申請者，其論文成果及學業表現，須符合下列標準：

- 一、 各科學業成績均及格且平均達82分以上。
- 二、 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得由指導教授出具推薦書推薦。
- 三、 經本系系務會議資格審查通過。

第八條 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二、申請時應檢附歷年成績單及學位考試申請書(含佐證文件)，經系務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第九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委員互推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左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 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者。

三、 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第十條 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十一條 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論文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六、 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扣除引用、參考文獻、目錄及附件後，總相似度指數須低於20%(含)以下。但學位論文中引用學生自身，就同一研究主題曾發表之期刊或學術會議論文的部分，則不在此限。

七、 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總相似度指數須低於20%(含)以下並簽名後，繳交至系辦公室留存備查。若比對結果高於20%者，應檢附說明，並經由指導教授簽名同意後，繳交至系辦公室留存備查。

第十二條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三條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十四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所收藏，二冊送本校圖書館）。

第十五條 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十六條 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碩士班

研究生修業規章

99年9月14日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1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3月2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06月2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0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12月2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 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並不得轉系所組。
- 第三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24學分（不含碩士論文）以及書報討論(一)、書報討論(二)、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一)、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二)，並須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及碩士學位考試。
- 第四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第一學期期中考週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外系或外校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務會議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務會議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 第六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畢碩士學業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與可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之全論文稿件，或參與全國性以上比賽之證明，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第七條 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11月30日止。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04月30日止。
 - (二) 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中英文摘要、當學期選課單、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經系務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
- 第八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 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 (二)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助理研究員者。
 - (三) 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分身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系務會議認定之。

第九條 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十條 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數決定；但學位考試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總相似度指數不超過30%)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總相似度不超過30%並簽名，繳交至系辦公室。
- (六) 論文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第十一條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第十二條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01月31日，第二學期為07月31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第十三條 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第十四條 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十五條 本規章由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再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6年1月11日 95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97年6月25日 96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97年7月23日 96學年度第5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1月11日 100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13日 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12月27日 101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年3月7日 106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0月6日 109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 11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9日 112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5月30日 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並不得轉系所組。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除修畢必修學分外，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不含碩士論文)；並須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及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十二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教師為限，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須至少一學年以上。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七、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預計提出學位考試者，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
 -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四月三十日止。
 -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經本系召開學術倫理委員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報請學校核定。
- 八、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者。
 -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 九、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 十、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 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 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數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 (五) 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 報告書（相似度指數） 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本系所訂之標準（排除參考文獻後）後不得高於 30%。
 - (六) 論文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其指導教授應負之責任，由教評會審議處理。
- 十一、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十二、每學期學位考試最後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論文於最後定稿繳交期限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十三、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四冊（一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 十四、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五、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3學年度電機工程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Curriculum of the master program of the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Academic year 2024)

	碩士班一年級/1st academic year			碩士班二年級/2nd academic year		
	科目/course	上/1st semester	下/2nd semester	科目/course	上/1st semester	下/2nd semester
		學分數/時數 credits/hours	學分數/時數 credits/hours		學分數/時數 credits/hours	學分數/時數 credits/hours
必修 /Required Courses	專題研究(一)/Research Project(1)	0/2		碩士論文(一)/Thesis(1)	3/0	
	書報討論(一)/Seminar(1)	0/2		碩士論文(二)/Thesis(2)		3/0
	專題研究(二)/Research Project(2)		0/2			
	書報討論(二)/Seminar(2)		0/2			
選修/ Elective Courses	能源轉換/Energy Conversion	3/3		電力系統穩定度分析/Power System Stability Analysis	3/3	
	高等電機機械/Advanced Electrical Machinery	3/3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計/UPS System Design	3/3	
	電力系統運轉與控制/Power System Operation and Control	3/3		強健控制/Robust Control	3/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ing Mode Power Supply	3/3		視訊通訊/Video Communication	3/3	
	電力品質/Power Quality	3/3		正交分頻多工/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	3/3	
	高等電力電子/Advanced Power Electronics	3/3		電磁應用/Electromagnetic Application	3/3	
	數位訊號處理/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3		電子安定器/Electronic Ballasts	3/3	
	線性系統理論/Linear System Theory	3/3		5G行動通訊技術應用/5G 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application	3/3	
	模糊系統/Fuzzy Systems	3/3		混合訊號積體電路佈局設計/Mixed Signal IC Layout and Design		3/3
	FPGA電路設計/FPGA Circuits Design	3/3		校外實習/Practicum Training		3/3
	高等數位通訊/Advanced Digital Communications	3/3		5G物聯網與通訊技術/5G IoT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ies		3/3
	嵌入式系統/Embedded Systems	3/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Very Large Scale Integrated Circuits Design	3/3				
	功因修正電路設計/Power Factor Correction Circuit Design	3/3				
	無線網路協定技術實務與應用/Wireless Network Technologies Principles Protocols and Applications	3/3				
	機器學習/Machine Learning	3/3				
	物聯網平台應用開發/ Internet of Things Application Development Platform	3/3				
	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Intelligent Living Technology System Design	3/3				
	電源管理電路設計/Power Management Circuit Design	3/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Analog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3				
	電子產業實務與應用/Applications and practices for electrical industries	3/3				
	科技論文寫作/Technical Paper Writing		2/2			
	交直流馬達驅動/AC/DC Motor Driver		3/3			
	電力轉換器設計實務/Power Converter Design Practice		3/3			
	電子電路設計實務/Power Electronics Design Practice		3/3			
	適應性濾波器/Adaptive Filtering		3/3			
	線性控制器設計/Linear Controller Design		3/3			
	電腦視覺/Computer Vision		3/3			
	非線性系統/Nonlinear System		3/3			
	智慧型控制/Intelligent Control		3/3			
	通信與網路/Communications and Networks		3/3			
	電力電子磁性元件與應用/ Magnetic Device and Application of Power Electronics		3/3			
	高等FPGA系統設計與實務/ Advanced FPGA System Design and Practice		3/3			
	行動通訊/Mobile Communications		3/3			
	網路效能分析與模擬/ Network Performance Analysis and Simulations		3/3			
	無線感測網路/Wireless Sensor Networks		3/3			
適應性訊號處理/Adaptive Signal Processing		3/3				
5G核心網路技術與實務/Technology and Practice of 5G Core Networks		3/3				
系統應用設計與實務/Application System Design and Practice		3/3				
多核心晶片設計實作/Multicore Chip Design Laboratory		3/3				
照明驅動電路/Lighting Drivers		3/3				
物聯網核心技術與應用/Key Technologies and Applications of IoT		3/3				
4G/5G行動寬頻協同網路/4G/5G Mobile Broadband Collaborative Network		3/3				
高等電路理論/Advanced Circuit Theorem		3/3				
智慧機器人應用/Applications in Intelligent Robotics		3/3				
電源管理晶片設計實作/Power management chip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3/3				

1.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二學期之書報討論及專題研究，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M.S. students in the program must complete at least 30 credits of coursework, including 24 credits elective course, 6 credits of thesis, seminar coursework through 2 semesters and the master degree examination must be passed.

2.畢業學分必須包含2學分之「科技論文寫作」；外系選修課至多承認6學分。

The 2 credits technical paper writing coursework is required and students may elect other academic department courses to satisfy up to 6 hours of elective credit.

3.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4.外國學生修讀「華語教學」課程得免修「專題研究」課程。外國學生開放選修外系(電資、工程學院)全英文授課課程，惟須經指導教授同意，不受上述6學分限制。

International Students having passed any one course of "Mandarin (1) to (4)" can be applied for waiving the course of "Research Project". Besides the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an also take the English speaking courses from the Departments of the College of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and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Otherwise, unles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ir advisers, the courses they take will be subjected to the 6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limits mentioned above.

5.113學年度起適用。

This program is commenced from the academic year 202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3學年度電機工程系碩士在職班課程規劃表

	碩士班一年級			碩士班二年級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必修	專題研究(一)	0/2		碩士論文(一)	3/0	
	專題研究(二)		0/2	碩士論文(二)		3/0
選修	能源轉換	3/3		電力系統穩定度分析	3/3	
	高等電機機械	3/3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計	3/3	
	電力系統運轉與控制	3/3		強健控制	3/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	3/3		視訊通訊	3/3	
	電力品質	3/3		正交分頻多工	3/3	
	高等電力電子	3/3		電磁應用	3/3	
	數位訊號處理	3/3		電子安定器	3/3	
	線性系統理論	3/3		5G行動通訊技術應用	3/3	
	模糊系統	3/3		混合訊號積體電路佈局設計		3/3
	FPGA電路設計	3/3		5G物聯網與通訊技術		3/3
	高等數位通訊	3/3				
	嵌入式系統	3/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	3/3				
	功因修正電路設計	3/3				
	無線網路協定技術實務與應用	3/3				
	機器學習	3/3				
	物聯網平台應用開發	3/3				
	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	3/3				
	電源管理電路設計	3/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3/3				
	電子產業實務與應用	3/3				
	科技論文寫作		2/2			
	交直流馬達驅動		3/3			
	電力轉換器設計實務		3/3			
	電子電路設計實務		3/3			
	適應性濾波器		3/3			
	線性控制器設計		3/3			
	電腦視覺		3/3			
	非線性系統		3/3			
	智慧型控制		3/3			
	通信與網路		3/3			
	電力電子磁性元件與應用		3/3			
	高等FPGA系統設計與實務		3/3			
	行動通訊		3/3			
	網路效能分析與模擬		3/3			
	無線感測網路		3/3			
	適應性訊號處理		3/3			
	5G核心網路技術與實務		3/3			
	系統應用設計與實務		3/3			
	多核心晶片設計實作		3/3			
照明驅動電路		3/3				
物聯網核心技術與應用		3/3				
4G/5G行動寬頻協同網路		3/3				
高等電路理論		3/3				
智慧機器人應用		3/3				
電源管理晶片設計實作		3/3				

1.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及二學期之專題研究，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外系選修課至多承認6學分。

2.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3.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四技課程表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6	6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邏輯設計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子學(一)	3	3	微處理機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實習	1	3	訊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物理	3	3				電路學(二)	3	3	電子學(二)	3	3	自動控制	3	3	電磁學	3	3			
	物理實驗	1	2				電機機械(一)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自動控制實習	1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1	3						
小計		10	11		6	6		13	15		12	18		13	17		8	9	2	3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I) 生物科技概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數值方法	3	3	複變函數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離散數學	3	3	
													向量分析	3	3						
	(II) 邏輯設計實習	1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1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3	物聯網通訊應用實習	1	3	電動機控制實習	1	3	
												單晶片應用實習	1	3	校外實習(二)	2	2	校外實習(三)	1	1	
												電機機械實習(二)	1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實習	1	3	校外實習(四)	9	9	
												校外實習(一)	1	1							
	(III) 人機介面應用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資料結構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冷凍空調	3	3	高等電力系統	3	3	電動機控制	3	3
	電機學	3	3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機機械(二)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	3	3	人工智慧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電子儀表原理與應用	3	3	視覺軟體設計	3	3	串列通訊控制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	3	3	數位訊號處理導論	3	3
										專利法概論	2	2	電力系統	3	3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電腦介面控制與應用	3	3
												網路工程實務	3	3	軌道系統概論	3	3	數位通訊	3	3	
												作業系統	3	3	LED驅動電路設計	3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3	3	
												工業配電	3	3	系統晶片應用	3	3	DSP單晶片設計應用	3	3	
												電力電子分析與模擬	3	3	證照實務(一)	3	3	無線通訊網路導論	3	3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軌道機電系統導論	3	3	
													工業程序控制	3	3	模糊控制	3	3			
													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	3	3	影像處理	3	3			
																證照實務(二)	3	3			
																處理器設計與實作	3	3			
																電磁干擾防制概論	3	3			
																電力電子電路製作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科技英文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p>1.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5學分。</p> <p>2.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多18學分。</p> <p>3.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各學院所開之課程，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上限承認12學分；惟文理及管理學院至多承認6學分。</p> <p>4.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p> <p>5.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包含必、選修），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p> <p>7.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p> <p>8.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 (I) 「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9學分；另需修3門以上系專業選修科目 (II) 且學期成績及格，其中「校外實習」課程至多承認1門。</p> <p>9.校外實習課程之實施內容與實習時數規定如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校外實習課程最多承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p> <p>10.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p> <p>11.通識課程(一)~(七)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p> <p>12.113學年度起適用。</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四技【**電機工程系**】課程標準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6	7		7	7		3	5		5	7		2	4		2	2		0	0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物理	2	2	微積分(二)	3	3	電機機械(一)	3	3	微處理機	3	3	電力系統	3	3	實務專題(一)	2	4	實務專題(二)	2	4			
	微積分(一)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機機械實習(一)	1	2	微處理機實習	1	2	電力電子學			通訊系統	3	3						
	邏輯設計	3	3	程式語言	2	3	電子學(一)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1	2	訊號與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2	3				電子學實習(一)	1	2	電子學(二)	3	3	自動控制	3	3									
	人機介面控制實習	1	2				電路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2	自動控制實習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小計		11	13		8	9		14	16		12	15		9	9		5	7		2	4		0	0
(I)	生物科技概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數值方法	3	3	複變函數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離散數學	3	3			
												向量分析	3	3										
	人機介面應用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資料結構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2	電磁學	3	3	人工智慧	3	3	能源應用	3	3
	邏輯設計實習	1	2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1	2	工業配電	3	3	物聯網通訊應用實習	1	2	電動機控制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2
	電腦網路概論	3	3	電子儀表原理與應用	3	3	視覺軟體設計	3	3	電機機械(二)	3	3	冷凍空調	3	3	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	3	3	數位訊號處理導論	3	3	電機設備保護	3	3
	電機學	3	3						電機機械實習(二)	1	2	單晶片應用	3	3	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	3	3	電腦介面控制與應用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串列通訊控制	3	3	單晶片應用實習	1	2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數位通訊	3	3	無線通訊系統	3	3	
									專利法概論	2	2	作業系統	3	3	軌道系統概論	3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網路工程實務	3	3	LED驅動電路設計	3	3	DSP單晶片設計應用	3	3	科技日文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系統晶片應用	3	3	無線通訊網路導論	3	3	數位通訊模擬	3	3		
											電力電子分析與模擬	3	3	高等電力系統	3	3	軌道機電系統導論	3	3	保護電驛	3	3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3	證照實務(一)	3	3	模糊控制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影像處理	3	3	專家系統	3	3		
											自動控制實習	1	2	工業程序控制	3	3	證照實務(二)	3	3	校外實習(五)	9	9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實習	1	2	處理器設計與實作	3	3	電力電子實務應用專題	3	3			
													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	3	3	電磁干擾防制概論	3	3	機器學習實務	3	3			
															電力電子電路製作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二)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	3	3							
															校外實習(四)	9	9							
															類神經網路	3	3							
														科技英文	3	3								
小計		13	14		12	12		12	12		16	18		36	39		38	40		66	66		49	50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61學分，選修科目至少42學分。
- 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電資學院、工程學院及管理學院各系所開之課程；惟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至多承認12學分。
- 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包含必、選修)，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
-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I)「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9學分。
- 校外實習課程之實施內容與實習時數規定如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校外實習課程最多承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通識課程(一)~(五)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
- 113學年度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 日間部 二年制 電機工程系 科目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 必修科 目	國文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英文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2	6	3	8		4	4	0	0		
系 專業 必修 科目	電路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工程數學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3			
	訊號與系統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人機介面應用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電子學			3	3						
	電子學實習			1	3						
	通訊系統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小計	12	12	12	15		3	6	0	0		
(I)	生物科技概論	3	3			離散數學	3	3			
	線性代數	3	3			向量分析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數值方法			3	3	
	複變函數			3	3						
	電力系統	3	3			電磁學	3	3			
	微電腦系統應用	3	3			電力電子分析與模擬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模糊控制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3	3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3			無線通訊網路導論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1	3			證照實務(二)	3	3			
	作業系統			3	3	數位通訊	3	3			
	大機介面			3	3	數位訊號處理導論	3	3			
	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			3	3	處理器設計與實作	3	3			
	校外實習(二)	2	2			電磁干擾防制概論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力電子電路製作	3	3			
	系統晶片應用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	3	3			
	證照實務(一)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	3	3			電力電子實務應用專題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專家系統			3	3	
	工業程序控制	3	3			電子安定器設計			3	3	
	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影像處理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科技日文			3	3	
						保護電驛			3	3	
						校外實習(五)			9	9	
						無線通訊系統			3	3	
						數位通訊模擬			3	3	
						機器學習實務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二)			3	3	
	其他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 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9學分，專業必修科目27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6學分。
- 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各學院各系所開之課程，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至多上限承認12學分；惟文理及管理學院至多承認6學分。
- 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包含必、選修)，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
-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得列入外系學分。
- 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I)「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6學分。
- 校外實習課程之實施內容與實習時數規定如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
- 通識課程(一)~(二)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113學年度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四技申請入學專班課程表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27	40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6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邏輯設計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計算機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電路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	1	3	專業英文	2	2												
	程式語言	3	3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訊號與系統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微處理機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小計		9	9		9	9		13	15		13	15		7	8		2	3		0	0		0	0	53	59	
系專業選修科目	(I)			線性代數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數值方法	3	3	複變函數	3	3	向量分析	3	3	離散數學	3	3						
	(II)	基本電學	3	3	電子儀表原理與應用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影像處理	3	3	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	3	3	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	3	3	AI電腦視覺	3	3	深度學習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電機機械	3	3	資料結構	3	3	數位訊號處理導論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演化計算	3	3	模糊控制	3	3		
		人機介面應用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電機機械實習	1	3	工業電子學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1	3	半導體物理與製程導論	3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3	3	超啟發演算法	3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1	3	機器視覺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實務	3	3	基頻通訊	3	3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機器學習實務	3	3	無線通訊系統	3	3	FPGA電路設計導論	3	3				
												通訊系統	3	3	數位通訊	3	3	智慧物聯網	3	3	次世代無線通訊網路	3	3				
												電磁學	3	3	物聯網通訊應用	3	3	電動機控制	3	3	無線感測網路	3	3				
												通訊系統模擬實習	1	3	電力系統	3	3	保護電驛	3	3	校外實習(五)	9	9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3	電力電子實務應用專題	3	3	證照實務(二)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二)	3	3				
												自動控制	3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實習	1	3	科技英文	3	3							
												校外實習(一)	1	1	數位通訊模擬實習	1	3	校外實習(三)	1	1							
															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	3	3	校外實習(四)	9	9							
													證照實務(一)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校外實習(二)	2	2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p>1.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3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6學分。</p> <p>2.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p> <p>3.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各學院各系所開之課程，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上限承認12學分；惟文理及管理學院至多承認6學分。</p> <p>4.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p> <p>5.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包含必、選修)，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p> <p>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p> <p>7.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p> <p>8.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I)「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9學分。</p> <p>9.校外實習課程之實施內容與實習時數規定如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校外實習課程最多承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p> <p>10.通識課程(一)~(七)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p> <p>11.113學年度起適用。</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產學攜手合作專班課程標準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二)	0	2														
	小計	0	0	小計	0	0	小計	5	7	小計	7	9	小計	3	3	小計	3	3	小計	2	2	小計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物理	2	2	電路學(一)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通訊系統	3	3								
	微積分	3	3	計算機概論	2	3	電路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	1	2	訊號與系統	3	3	電力系統	3	3								
	邏輯設計	3	3	職場實習(一)	3	3	工程數學	3	3	電機機械(一)	3	3	微處理機	3	3	自動控制	3	3								
							程式語言	2	3	電機機械實習(一)	1	2	微處理機實習	1	2	自動控制實習										
							職場實習(二)	3	3																	
	小計	8	8	小計	8	9	小計	14	15	小計	8	10	小計	10	11	小計	9	9	小計	0	0	小計	0	0		
選修科目	人機介面應用	3	3	證照實務	3	3	線性代數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2	電磁學	3	3	人工智慧	3	3	能源應用	3	3		
	電工法規	3	3	技能競賽實務	3	3	資料結構	3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1	2	冷凍空調	3	3	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	3	3	電動機控制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2		
	工業配電	3	3	電機學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串列通訊控制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	3	3	數位訊號處理導論	3	3	電機設備保護	3	3		
				可程式控制	3	3	視覺軟體設計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單晶片應用實習	1	2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電腦介面控制與應用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數值方法	3	3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作業系統	3	3	軌道系統概論	3	3	數位通訊	3	3	無線通訊系統	3	3		
							工業管理	2	2	職場實習(三)	2	3	機率與統計	3	3	LED驅動電路設計	3	3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工廠實務	2	2				網路工程實務	3	3	系統晶片應用	3	3	DSP單晶片設計應用	3	3	數位通訊模擬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高等電力系統	3	3	無線通訊網路導論	3	3	保護電驛	3	3		
													電力電子分析與模擬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軌道機電系統導論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3	工業程序控制	3	3	模糊控制	3	3	專家系統	3	3		
													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與實習	1	2	物聯網通訊應用實習	1	2	影像處理	3	3	電力電子實務應用專題	3	3		
													電機機械(二)	3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實習	1	2	處理器設計與實作	3	3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二)	3	3		
													電機機械實習(二)	1	2	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	3	3	電磁干擾防制概論	3	3	職場實習(七)	2	3		
													職場實習(四)	2	3	職場實習(五)	2	3	電力電子電路製作	3	3					
																自動控制實習	1	2	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	3	3					
																			科技英文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職場實習(六)	2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小計	10	11	小計	13	14	小計	23	24	小計	16	19	小計	34	40	小計	38	42	小計	53	54	小計	36	38		

- 1.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0學分，專業必修57學分，選修科目至少51學分。
- 2.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電資學院、工程學院及管理學院各系所開之課程；惟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至多承認12學分。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4.職場實習(一)~(七)係配合企業進行實習。
- 5.每位學生入學後需取得至少一張乙級技術士證照，始可取得畢業證書。
- 6.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光電與材料科技碩/博士班/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Institute of Electro-Optical and Materials Science

Curriculum for Master's and Doctor's Degrees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Required Courses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論文寫作與研討(一) Paper Study (1)	0	2	論文寫作與研討(二) Paper Study (2)	0	2
	書報討論(一) Seminar(1)	0	2	書報討論(二) Seminar (2)	0	2
	碩士班外籍生 Master Program Foreign Student					
	論文寫作與研討(一) Paper Study (1)	0	2	論文寫作與研討(二) Paper Study (2)	0	2
	華語教學(一) Mandarin Course (1)	0	4	華語教學(二) Mandarin Course (2)	0	4
	碩士在職專班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書報討論(一) Seminar (1)	0	2	書報討論(二) Seminar (2)	0	2
	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專題研討(一) Seminar (1)	0	2	專題研討(二) Seminar (2)	0	2
	博士班外籍生 Doctoral Program Foreign Student					
	專題研討(一) Seminar(1)	0	2	專題研討(二) Seminar (2)	0	2
	華語教學(一) Mandarin Course (1)	0	4	華語教學(二) Mandarin Course (2)	0	4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物理 Semiconductor Device Physics	3	3	光纖通信網路 Optical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3
Elective Courses	積體光學 Integrated Optics	3	3	應用量子力學 Applied Quantum Mechanic	3	3
Elective Courses	平面顯示器 TFT 技術 Principle of TFT in Flat Panel Display	3	3	化合物半導體工程 Compound Semiconductor Engineer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元件 Micro-Optics Devices	3	3	積體電路製程 Integrated Circuit Process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近代光學 Modern Optics	3	3	影像處理 Image Process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物理光學 Physical Optics	3	3	光學 Op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Analog Integrated Circuit Design	3	3	矽晶圓光伏元件 Silicon Wafer Photovoltaic Devices	3	3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 Solar cell	3	3	數值分析 Numerical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磊晶技術與發光二極體 Epitaxial Technology and Light Emitting Diodes	3	3	光纖感測原理與應用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of Fiber Optic Sensor	3	3
Elective Courses	薄膜物理 Thin Film Physics	3	3	繞射物理 Diffraction Phys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有機光電元件 Organic Optoelectronic Devices	3	3	光電電磁學 Electro-Optics Electro-magne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液晶顯示器工程 Liquid Crystal Engineering	3	3	光學設計 Optical Syste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奈米光電元件 Nano-optoelectronics	3	3	直流轉換器原理 DC Converter Theory	3	3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材料與元件特性分析專論 Characterization of Semiconductor Materials and Devices	3	3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Thin Film Fabrication Technology and Material analysis	3	3
Elective Courses	前瞻光電材料與應用之開發 RD of Exploratory Photonic Materials and Applications	3	3	發光二極體材料與技術分析 Analysis of Light Emitting Diode Materials and Technologies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光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icro-optics	3	3	數位相機技術 Digital Camera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伏元件物理 Photovoltaic Device Physics	3	3	薄膜太陽能電池 Technology of Thin Film Solar Cells	3	3

First Academic Yea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Elective Courses	先進半導體物理與元件專論 Advances in Semiconductor Physics and Devices	3	3	電漿化學氣相沉積系統原理與應用 Fundamental Plasma CVD Process and its Application	3	3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元件量測技術 Semiconductor Devices Measurement Techniques	3	3	金氧半奈米元件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Nano-devices	3	3
Elective Courses	新能源材料專論 Topic in New Energy Materials	3	3	高等通訊理論 Advanced Communication Theory	3	3
Elective Courses	液晶顯示材料與應用 Liquid Crystal Materials and Applications	3	3	電漿製程技術之開發及應用 Plasma Deposition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s	3	3
Elective Courses	奈米電子學 Nanoelectronics	3	3	光學薄膜設計 Optical Thin Fil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通訊系統原理 Principle of Optical Communication system	3	3	精密機械誤差量測技術 Precision Mechanical Error of Measurement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半導體製造技術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3	3	前瞻光電材料與元件 Exploratory Photonic Materials and Devices	3	3
Elective Courses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Solar Cell Devices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3	3	晶體光電元件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Device Engineer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3	光電系統設計 Electro-Optics System Design	3	3
Elective Courses	微機電系統 Micro Electro-Mechanical System	3	3	光纖感測技術 Technology of Fiber Optics Sensor	3	3
Elective Courses	LED 驅動電路設計與應用 LED Driving Circuit Design and Application	3	3	光電量測技術 Electro-optical Measurement Technology	3	3
Elective Courses	高密度分波長多工技術 DWDM Technology	3	3	嵌入式系統 Embedded System	3	3
Elective Courses	經典光學 Classical Optics	3	3	傅氏光學 Introduction to Fourier Opt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電半導體元件 Optical Semiconductor Device	3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設計 Design of Switching Power Supply	3	3
Elective Courses	新型 LED 原理與應用 Modern LED Technologies and Applications	3	3	綠色光電材料開發與應用 Green Optoelectronic Materials and Devices	3	3
Elective Courses	晶體光電工程 Crystal Electro-Optical Engineering	3	3	奈米光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Nanophotonics	3	3
Elective Courses	AMA 先進微控制器應用實作 AMA advanced microcontroller experiment	3	3	穿戴式感測器之基礎、實現與應用 Wearable Sensors Fundamentals, Implementation and Applications	3	3
Elective Courses	進階業界實習(一) Advanced Internship(1)	3	3	進階業界實習(二) Advanced Internship(2)	3	3
Elective Courses	有機顯示器技術與驅動電路設計 OLED Display Technology and Driver Design	3	3	工程倫理與專利實務 Engineering Ethics and Practical Patent	3	3
Elective Courses	專利商品化與育成創業輔導 Patent product and build new company under incubation	3	3	高效率矽基太陽能電池 High-efficiency silicon-based solar cells	3	3
Elective Courses	光觸媒材料與應用 Photo-Catalytic Materials and Applications	3	3	生成式深度學習 Generative Deep Learning	3	3
Elective Courses	材料科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materials science	3	3	材料計算物理特論 Special topics in Computational Physics	3	3

備註 (Note) :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

1. 最低畢業學分：30 學分，含必修學分（畢業論文）6 學分及選修學分 24 學分（選修學分含跨所選修學分）。
2. 碩士論文一科於畢業前一次評定，不必於選課單內填寫。
3. 研究生因研究需要，經系主任之同意得選外系所開授之科目，其學分准列入畢業學分之計算，外系所修課至多承認 6 學分。
4. 外國學生開放選修外系（電資、工程學院）全英文授課課程，唯須經指導教授同意，不受上述 6 學分限制。
5.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

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

1. 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18 學分。
2. 畢業最低學分為 30 學分（含博士論文 12 學分）。
3.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p>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p> <p>6. 論文寫作與研討課程不列入碩士在職專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30 credits with 6 required credits and 24 elective credits which may include some pre-approved inter-institution elective credits. 2. The subject "Master Thesis" will be appraised before graduation at a time; no need to fill it out in the Course Selection Sheet. 3. For research purpose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 head of the department, students are allowed to take courses from other departments and those credits are counted in the required graduation credits (at most 6 credits). 4. Besides the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an also take the English speaking courses from the departments of the college of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and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Otherwise, unles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ir advisers, the courses they take will be subjected to the 6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limits mentioned above. 5.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6. The courses on thesis writing and seminar are not listed in the In-Service Master Program.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At least 18 credits of elective courses should be studied. 2. At least 30 credits are required for graduation (including the 12 credits of Dissertation) 3.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共同必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院必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6	
小計		3	3		3	3		0	0																
系專業必修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二)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67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微處理機	3	3	電磁學(一)	3	3	電子學(三)	3	3										
	光電工程簡介	3	3	光學(一)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三)	1	3										
	計算機概論	3	3	光學實習(一)	1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近代物理	3	3										
				程式語言	3	3	光學(二)	3	3				專業英文	2	2										
				電路學(一)	3	3	光學實習(二)	1	3																
小計		10	11	(18)	14	17	(21)	17	21	(21)	10	12	(16)	12	14	(16)	2	3	(6)	2	3	(2)			
系專業選修	色彩學	3	3	化學(二)	3	3	訊號與系統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控制系統	3	3	光纖通訊	3	3	半導體光電元件	3	3	光電子學	3	3	
	化學(一)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3	真空與鍍膜技術實習	1	3	光電儀器原理	3	3	通訊系統	3	3	先進半導體元件	3	3	光學薄膜設計	3	3	
							光電元件製程實習	1	3	光學(三)	2	2	光纖通訊與感測實習	1	3	光纖光學與元件技術	3	3	晶體光學元件工程	3	3	平面顯示器TFT技術	3	3	
										真空與鍍膜技術	3	3	固態電子學	3	3	半導體元件物理	3	3	太陽能電池	3	3	數位通訊	3	3	
										基礎光學設計	3	3	半導體器件精密控制實務	3	3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3	3	顯示器製作與光電量測實習	1	3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3	3	
													光電系統設計	3	3	近代光電實驗	1	3	液晶顯示器工程	3	3	通訊電子學	3	3	
													暑假校外實習(一)	1	1	寒假校外實習(一)	1	1	光電工程校外實習(一)	9	9	光電工程校外實習(二)	9	9	
													平面顯示器原理	3	3	光電精密量測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3	3	生醫檢測技術	3	3	
													光資訊設備	3	3	光電精密量測實習	1	3	影像處理	3	3	液晶光電實習	1	3	
													光資訊設備實習	1	3	高頻電路設計	3	3	光電檢測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液晶光電元件原理	3	3	高頻電路量測實驗	1	3	積體光學	3	3	光電電磁學	3	3	
													暑假校外實習(二)	2	2	單晶片應用設計與實習	1	3	工程倫理與專利實務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電漿物理簡介	2	2	特殊研究問題討論	2	2	研發創新管理	2	2	液晶光電元件製作實習	1	3	
																			精度檢驗標準介紹	3	3	光學設計	3	3	
																			暑假校外實習(三)	1	1	光電檢測實習	1	3	
																			暑假校外實習(四)	2	2	高等電子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寒假校外實習(二)	1	1	
																		材料科學導論	3	3	材料計算物理導論	3	3		
																		生成式深度學習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 1.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67學分，專業選修科目32學分（可修外系選修課程至多8學分〈須包含跨院課程6學分〉）。
- 2.學生選修校內學程並修畢者，如非屬本系課程，若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開放承認外系學分至多18學分。
- 3.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並可計入畢業學分（外系選修）。
- 4.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並可計入畢業學分（外系選修）。
- 5.同一學期不可同時選修實務專題(一)與實務專題(二)。
- 6.畢業學分內須包含本系開設之任三門選修實習課程學分。
- 7.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之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8.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5	7		7	9		3	3		3	3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光學(一)	3	3	光學(二)	3	3	光電元件製程實務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光學實習(一)	1	2	光學實習(二)	1	2	電磁學(二)	3	3											
				微積分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2	電子學實習(二)	1	2	電磁學(一)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電子學(三)	3	3														
				光電工程實務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微處理機	3	3														
				職場實習(一)	2	3	職場實習(二)	2	3																				
小計				17	18		15	17		11	13		13	14		6	6												
系專業選修科目	證照實務	3	3	化學	3	3	真空與鍍膜技術	3	3	職場實習(三)	2	3	職場實習(四)	2	3	職場實習(五)	2	3	職場實習(六)	2	3	職場實習(七)	2	3	職場實習(八)	2	3		
	技能競賽實務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真空與鍍膜技術實習	1	2	基礎光學設計	3	3	控制系統	3	3	光纖通訊	3	3	半導體光電元件	3	3	光電子學	3	3	光學薄膜設計	3	3		
	太陽能光電工程實務	3	3	安衛環概論	2	2	訊號與系統	3	3	特殊研究問題討論	3	3	光電儀器原理	3	3	通訊系統	3	3	先進半導體元件	3	3	太陽能電池	3	3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3	3		
	太陽能光電元件簡介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固態電子學	3	3	高頻電路設計	3	3	高頻電路量測實驗	1	2	晶體光學元件工程	3	3	顯示器製作與光電量測實習	1	2	平面顯示器 IFT 技術	3	3
	工廠實務(一)	2	2									光電系統設計	3	3	半導體元件物理	3	3	液晶顯示器工程	3	3	通訊電子學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3			
	工廠實務(二)	2	2									光資訊設備	3	3	光電精密量測	3	3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3	3	影像處理	3	3	光電檢測	3	3			
												光資訊設備實習	1	2	平面顯示器原理	3	3	光纖光學與元件技術	3	3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3	3	光電實習	1	2			
												平面顯示器實習	1	2	液晶光電元件原理	3	3	光纖通訊與感測實習	1	2	近代光電實驗	1	2	積體光學	3	3			
												液晶光電元件原理	3	3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3	3	半導體設備精密控制實務	3	3	光纖通訊實驗	1	2	工程倫理與專利實務	3	3			
												電漿物理簡介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2	單晶片應用設計與實習	1	2	研發創新管理	2	2	液晶光電元件製作實習	1	2			
												光纖通訊與感測實習	1	2	數位訊號處理概論	3	3	光學(三)	2	2	精度檢驗標準介紹	3	3	光學設計	3	3			
												半導體設備精密控制實務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近代物理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2	色彩學	3	3												
	小計	16	16	8	8	7	8	11	12	41	45	33	39	38	40	40	43												
合計	16	16	25	26	27	32	29	34	57	62	42	48	40	42	40	4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至少 128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62 學分，系專業選修科目 46 學分。

二、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 12 學分。

三、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之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四、每位學生入學後需取得至少一張與電機、電子及光電工程相關之乙級技術士證照，始可取得畢業證書。

五、若學生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接受半年專業技能養成訓練成績及格並取得「太陽能光電設置乙級」證照，將依據相關法規做學分採認，最多可承認 16 學分。

六、職場實習(三)至職場實習(七)為學生必選之系選修科目。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課程科目表

(113 學年入學適用)

Curriculum Table (Since 2024 Academic Year)

Graduate Class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Academic Year	First Year							
Semester	First			Second				
Required Courses	Subject	Credit	Hours	Subject	Credit	Hours		
	(I)	專題研討(一) Project Discussion (1)	0	2	(III)	專題研討(二) Project Discussion(2)	0	2
		書報討論(一) Seminar(1)	0	2		書報討論(二) Seminar(2)	0	2
	(II)	產業研發實習(一)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1)	1	2	(IV)	產業研發實習(三)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3)	1	2
		產業研發實習(二)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2)	1	2		產業研發實習(四)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4)	1	2
	科技論文寫作 Scientific Writing		3	3				
	碩士班外國學生必修課程							
	Additional Compulsory Courses for Overseas Students in Master's Program							
	(Applicable for Non-Mandarin Native Speakers)							
		Subject	Credit	Hours	Subject	Credit	Hours	
	華語教學(一) Mandarin(1)	0	4	華語教學(二) Mandarin(2)	0	4		
Elective Courses	物聯網 Internet of Things	3	3	新一代 web 技術 New Generation Web Technology	3	3		
	圖形識別 Pattern Recognition	3	3	軟體硬體協同設計與應用 Software and Hardware Co-design and Applications	3	3		
	電腦視覺處理 Computer Vision Processing	3	3	數位視訊處理 Digital Video Processing	3	3		
	感測網路 Sensor Network	3	3	資料隱藏 Data Hiding	3	3		
	感測網路實驗 Sensor Network Experiments	3	3	高等演算法 Advanced Algorithms	3	3		
	生物計算 Computational Biology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 題 Intelligent Robot System	3	3		

				Application Project		
	可編程系統單晶片設計實務 SOPC Design	3	3	雲端作業系統 Cloud Operating Systems	3	3
	行動商務安全 M-Commerce Security	3	3	行動計算與應用 Mobile Computing and Applications	3	3
	網路安全維運 Network Security Maintenance	3	3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機器人作業系統 Robot Operating System	3	3	生物資訊學 Bioinformatics	3	3
				嵌入式車載通訊電子網路 系統設計 Embedded Telematics Electronic Network System Design	3	3
				數論 Number Theory	3	3
				無線網路協定 Wireless Network Protocols	3	3
				USB 驅動程式實作 USB Device Driver	3	3
				深度學習 Deep Learning	3	3
				物聯網安全 Internet of Things Security (IoT Security)	3	3
				雲端大數據安全 Cloud Computing and Big Data Security	3	3
				行動寬頻網路 Mobile broadband network	3	3
				模糊計算 Fuzzy Computing	3	3
Academic Year	Second Year					
Semester	First			Second		
Required Courses	Subject	Credit	Hours	Subject	Credit	Hours
	碩士論文(一) Master's Thesis(1)	3	0	碩士論文(二) Master's Thesis(2)	3	0
Elective Courses	Subject	Credit	Hours	Subject	Credit	Hours
	多媒體通訊 Multimedia Communications	3	3	影像擷取裝置設計與應用 Image Capturing Device Design and Application	3	3
	高等隱藏學 Advanced Steganography	3	3	高等人工智慧 Advance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3	3
	資料壓縮 Data Compression	3	3	網路協定工程 Networks Protocol Engineering	3	3
	多代理人系統 Multiagent System	3	3	平行演算法 Parallel Algorithm	3	3
	演化式基因演算法 Evolutionary Genetic	3	3	密碼學 Cryptography	3	3

Algorithm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智慧型最佳化演算法 Intelligent Algorithm of Optimization	3	3
高等數位系統設計 Advanced Digital Design	3	3	巨量資料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3	3
資通訊安全專論 Information & Communication Security	3	3	下世代行動通訊網路 Next generation mobile communication networks	3	3
產業研發實習(五)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5)	3	3	產業研發實習(六)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6)	3	3

備註：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 30 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 6 學分、科技論文寫作 3 學分及二學期之專題研討及書報討論，專業選修至少須修滿 21 學分，其中 6 學分可選修外系課程，唯須經指導教授同意。
 2. 研究生修畢碩士學位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得申請學位考試。詳細規定請參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3.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外國學生修讀「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可免修「書報討論(一)」及「書報討論(二)」；修讀「華語教學(三)」或「華語教學(四)」可擇一抵免「專題研討(一)」。外國學生開放選修外系全英文授課課程，唯須經指導教授同意，不受上述 6 學分限制。
 4. (I)組課程和 (II)組課程須擇一組修習；(III)組課程和 (IV)組課程須擇一組修習。
1. Please note that for students in the CSIE Department the minimum requirement for completing postgraduate study is four-consecutive semesters of study and 30 credits. At least 6 of the required credits must be for the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a thesis, 3 credits for scientific research writing, and at least 21 credits from elective courses. Up to 6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can be taken from other departments, however students wanting to enroll in courses outside of the CSIE Department must first secure permission from their supervisor.
 2. The Postgraduate students who completed all the required subjects of a master's degree course(including passing an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course) must apply for a degree examination. For detailed regulations, please refer to the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Graduate Studies of the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3. **International students whose first language is not Mandarin are mandat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set in the NFU Regulations for Foreign Students Mandarin Learning. Seminar Course (1) and Seminar Course (2) can be exempted if students receive the required credits for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subjects. Students can choose Mandarin (3) or Mandarin (4) subject to waive credits for the Special Discussion Course (1). Enrolling in English instructed other than the CSIE department courses at NFU needs to first obtain permission from their supervisors beforehand. Otherwise, they will be subject to the aforementioned 6 elective credits limit.**
 4. (I) courses and (II) courses are alternative ; (III) courses and (IV) courses are alternativ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四技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入學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6			
小計		3	3		3	3		0	0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計算機程式設計	3	3	計算機網路概論	3	3	資料結構(一)	3	3	資料結構(二)	3	3	演算法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69			
	計算機程式設計實習	1	3	線性代數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計算機組織	3	3	作業系統	3	3	編譯程式	3	3														
	資訊工程導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微處理機實習	1	3														
	計算機概論	3	3	數位系統導論	3	3	離散數學	3	3	科學計算	1	3	微處理機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Linux實務	1	3	數位系統實習	1	3	電子學(一)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11	15		13	15		13	15		10	12		13	14		9	12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I	網際網路應用與實習	1	3	多媒體應用與實習	1	3	快速離型設計與硬體描述語言實習	1	3	行動裝置 3D 程式開發實習	1	3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設計實習	1	3	Python程式實習	1	3								至少選修30學分			
	II	資訊倫理	3	3	科技文件閱讀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多媒體系統設計	3	3	數值分析	3	3	人工智慧	3	3	資料探勘	3	3	虛擬實境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模糊系統導論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軟體工程	3	3	嵌入式微處理器系統	3	3	編碼與資訊理論	3	3							
								JAVA程式設計(一)	3	3	分子生物學導論	3	3	網路安全	3	3	無線網路	3	3	數位通信	3	3	分散式系統	3	3							
								暑期校外實習(一)	2	2	物件導向模型分析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基因體學	3	3	軟體品質	3	3	模糊計算	3	3							
								訊號處理實務	3	3	網路工程實務	3	3	系統分析	3	3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3	計算機圖學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生物晶片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通信系統導論	3	3	寬頻網路	3	3	計算機視覺	3	3					
										JAVA程式設計(二)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	3	3	資料壓縮導論	3	3	產業實務實習	1	2	專利實務概論	3	3								
										電子學(二)	3	3	影像處理	3	3	XML技術與應用	3	3	網路作業系統	3	3	網路安全維護	3	3	網路攻防技術與應用	3	3					
										電腦輔助電路分析	3	3	印刷電路板佈局設計	3	3	資訊安全	3	3	科技英文	3	3	學期校外實習(一)	3	3	生物資訊導論	3	3					
												Web技術與應用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學期校外實習(二)	3	3	學期校外實習(四)	3	3						
												網路工程規畫	3	3	多媒體安全	3	3	資訊專案實習(一)	1	2	學期校外實習(三)	3	3	學期校外實習(五)	3	3						
												暑期校外實習(二)	2	2	類神經網路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資訊專案實習(二)	1	2	學期校外實習(六)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合計		4	6		4	6		15	17		31	33		38	38		43	45		33	37					37	38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p>1、最低畢業學分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69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0學分。</p> <p>2、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p> <p>3、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p> <p>4、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以上課程連同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9學分可計入畢業選修學分。</p> <p>5、系專業必修科目除「實務專題(一)」、「實務專題(二)」強制規定修本系開設課程外，其餘系必修科目允許「大四(含)以上之重修生」選修他系開設課程。</p> <p>6、在畢業前，至少需修3門以上系專業選修科目(I)且至少2門(含)以上成績及格。</p> <p>7、產業實務實習課程得視學生需要於各學期加開，校外實習學分數累計最多9學分。</p> <p>8、畢業前須通過本系程式能力檢定，詳細規定請參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科)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p> <p>9、中五生以同等學力就讀本校大學部，除本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12學分(需修習「本系專業選修科目」)。</p> <p>10、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p> <p>11、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五年制資訊工程科課程科目表(113學年入學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共同 核心 科目	本土語文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國文(三)	2	2	英文聽講練習(一)	2	2	英文聽講練習(二)	2	2	專業英文(一)	2	2	專業英文(二)	2	2															66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文(三)	2	2	英文(四)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體育(三)	1	2	體育(四)	1	2	體育(五)	1	2	法律與生活	2	2																								
	數學(一)	3	3	數學(二)	3	3	數學(三)	3	3	化學	2	2																														
	歷史	2	2	全民國防教育(一)	1	1	全民國防教育(二)	1	1																																	
	音樂	2	2	生物	2	2	生命教育	2	2																																	
	地理	2	2	物理	3	3																																				
	藝術生活	2	2																																							
	健康與護理	2	2																																							
小計		18	19		14	15		11	12		7	8		5	6		6	6		3	4		2	2			0	0					0	0								
科專業 必修 科目	基本電學(一)	3	3	資訊倫理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電子學(二)	3	3	資料結構(一)	3	3	資料結構(二)	3	3	微處理機(二)	3	3	專題製作(二)	2	3																107		
	計算機概論	3	3	計算機程式實習(一)	1	3	電腦網路實習	1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微積分(二)	3	3	科學計算應用	3	3	微處理機實習(二)	1	3	計算機組織	3	3																		
	Scratch程式設計	3	3	電腦軟體應用	3	3	電子學(一)	3	3	數位邏輯	3	3	Linux實務	3	3	資料庫概論	3	3	專題製作(一)	2	3	演算法	3	3																		
	基本電學實習	1	3	基本電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數位邏輯實習	1	3	資訊安全導論	3	3	微處理機(一)	3	3	離散數學	3	3	線性代數	3	3																		
				多媒體導論實習	1	3	電腦硬體裝修	3	3	微積分(一)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務(二)	3	3	微處理機實習(一)	1	3	作業系統	3	3	伺服器架設與管理	3	3																		
							計算機程式實習(二)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務(一)	3	3	介面技術實務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小計		10	12		11	15		12	18		14	18		18	18		16	18		12	15		14	15			0	0					0	0								
科專業 選修 科目	網際網路應用	3	3	智慧科技應用	3	3	網頁設計	3	3	動畫設計導論	3	3	數位系統設計實務	3	3	Maker實務	3	3	JAVA程式設計(一)	3	3	JAVA程式設計(二)	3	3	資訊安全	3	3	人工智慧	3	3										至少 選修 47 學分		
				電腦系統實務	3	3			JavaScript程式設計	3	3	物聯網介面實務	3	3	php程式設計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行動裝置3D程式開發實習	1	3	快速雛型與硬體描述語言實習	1	3	無線網路	3	3													
																		Web技術與應用	3	3	網路工程實務	3	3	影像處理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XML技術與應用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子商務導論	3	3	機器人應用實務	3	3	python程式實習	1	3	寬頻網路	3	3													
																		資料庫系統實務	3	3	雲端物聯網	3	3	資料探勘	3	3	專利實務概論	3	3													
																		訊號處理實務	3	3	APP程式開發	3	3	計算機圖學	3	3	資料擷取	3	3													
																		資訊專案實習(一)	1	2	物件導向模型分析	3	3	網路工程規劃	3	3	計算機視覺	3	3													
																		暑期校外實習(一)	2	2	電腦輔助電路分析	3	3	數值分析	3	3	科技英文	3	3													
																				模糊系統導論	3	3	學期校外實習(一)	3	3	軟體工程	3	3														
																				科技文件閱讀	3	3	學期校外實習(二)	3	3	學期校外實習(四)	3	3														
																			印刷電路板佈局設計	3	3	學期校外實習(三)	3	3	學期校外實習(五)	3	3															
																			資訊專案實習(二)	1	2	暑期校外實習(二)	2	2	學期校外實習(六)	3	3															
小計		3	3		6	6		3	3		6	6		6	6		6	6		24	25		35	38			34	38					39	39								
必修		28	31		25	30		23	30		21	26		23	24		22	24		15	19		16	17			0	0					0	0				173				
選修		3	3		6	6		3	3		6	6		6	6		6	6		24	25		35	38			34	38					39	39				162				

1. 最低畢業學分數220學分，共同核心科目66學分，科專業必修科目107學分，科專業選修科目47學分，其中他系(科)選修科目至多9學分。
2. 畢業前須考取資工相關領域丙級證照二張或乙級證照一張，詳細規定請參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專業證照實施辦法」。
3. 畢業前須通過本系(科)程式能力檢定，詳細規定請參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科)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
4. 資訊專案實習課程得視學生需要於各學期加開，與校外實習學分數累計最多12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碩士班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入學適用] (Since 2024 Academic Year)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Curriculum of the master program of the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學年 Academic Year	第一學年First Year					
學期 Semester	上學期First			下學期Second		
	科目Subject	學分Credit	時數Hours	科目Subject	學分Credit	時數Hours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	書報討論(一) Seminar(I)	0	2	書報討論(二) Seminar(II)	0	2
	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 (一)Technical paper reading and writing(I)	0	2	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 (二)Technical paper reading and writing(II)	0	2
專業選修科 目 Elective Courses	展頻通訊技術Spread spectrum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3	3	電磁波傳播Electromagnetic wave propagation	3	3
	無線通訊Wireless communications	3	3	微波電路設計Microwave circuits design	3	3
	微波工程Microwave engineering	3	3	語音處理技術Voice processing technology	3	3
	正交分頻多工技術 (OFDM)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 technology	3	3	數位通訊技術Digital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3	3
	高等數位訊號處理Advanced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3	行動通訊技術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3	3
	隨機程序Random process	3	3	電腦視覺Computer visions	3	3
	機器人學Robotic theory	3	3	高速網路High-speed networks	3	3
	光電能源元件Optoelectric energy device	3	3	高速半導體元件High-speed semiconductor device	3	3
	顯示器元件Displaying device	3	3	表面分析Surface analysis	3	3
	壓電元件Piezoelectric device	3	3	薄膜工程技術專論Special topics on thin film technology	3	3
	高速半導體元件物理High-speed semiconductor physics & device	3	3	電子材料製程與分析 Technology and analysis of electronic material	3	3
	固態物理Solid state physics	3	3	奈米科技應用The application of nanotechnology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製程VLSI processing	3	3	嵌入式微處理器程式設計 Embeded microprocessor programs design	3	3
	嵌入式系統設計與應用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embedded system	3	3	類比積體電路分析與設計 Analog IC design and analysis	3	3
	數位積體電路分析與設計 Digital IC analysis and design	3	3	鎖相迴路分析與設計Design and analysis of phase-locked loops	3	3
	混合模式積體電路設計Mixed- mode IC design	3	3	FPGA系統設計實務Practical training of FPGA system design	3	3
高等數位系統設計Advanced digital systems design	3	3	系統晶片設計SOC design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分析與設計 VLSI analysis and design	3	3	智慧型系統設計Intelligent system design	3	3	
奈米光能電池Nano photoenergy cells	3	3	高科技專利取得與攻防 Advanced technology patents acquisition and defense	3	3	
類神經網路Artificial neural network	3	3	光電元件Opoelectric device	3	3	
多媒體通訊Multimedia communications	3	3	光學薄膜設計Optical thin film design	3	3	
進階物件導向程式Advanced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Intelligent robot system application project	3	3	
應用電路學Applied Electric Circuits	3	3	校外實習Internship	2	2	

	深度學習Deep Learning	3	3	進階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務 Advanced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Design and Practice	3	3
	高等演算法Advanced Algorithms	3	3	應用電子學Applied Microelectronic Circuits	3	3
學年 Academic Year	第二學年Second Year					
學期 Semester	上學期First			下學期Second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	科目Subject	學分Credit	時數Hours	科目Subject	學分Credit	時數Hours
	碩士論文(一) Master Dissertation(I)	3	0	碩士論文(二) Master Dissertation(II)	3	0
專業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書報討論(三) Seminar(III)	0	2	書報討論(四) Seminar(IV)	0	2
	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 (三)Technical paper reading and writing(III)	0	2	科技論文閱讀與寫作 (四)Technical paper reading and writing(IV)	0	2
備註Note	<p>1.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其中必修科目6學分，最低選修科目：24學分。</p> <p>2.研究生因研究需要，經系主任之同意得選修他所開授之科目，其學分准列入畢業學分之計算，外所選修課至多承認6學分；以同等學力或非相關科系畢業而考取者，依需要加修大學部相關學系開授之科目，其學分不得列入畢業學分之計算。</p> <p>3.選修華語教學可免修書報討論學分(限外籍生適用)。外國學生開放選修外系(電資、工程學院)全英文授課課程，唯須經指導教授同意，不受上述6學分限制。</p> <p>4.學生於畢業前須至「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台修習指定課程，課程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並於線上取得修業證明，經指導教授推薦並提出論文(含提要及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始得申請學位考試。</p> <p>5.校外實習之實習時數需滿320小時。</p> <p>6.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p> <p>7.113學年度起適用。</p>					
	<p>1.Minimum credits for graduation is 30, which includes required courses at least 6 credits and elective courses at least 24 credits.</p> <p>2.For research purpose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 head of the department, students are allowed to take courses from other departments and those credits are counted in the required graduation credits (at most 6 credits). For students who possess B.S. equivalent certificates, or non-electronic engineering related diplomas, should take additional necessary undergraduate courses and those course-credits are not counted in the required graduation credits.</p> <p>3.Having passed any one course of "Mandarin (1) to (4)" can be applied for waiving the course of "Seminar(I)" or "Seminar(II)". (Only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Besides the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an also take the English speaking courses from the departments of the college of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and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Otherwise, unles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ir advisers, the courses they take will be subjected to the 6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limits mentioned above.</p> <p>4.The postgraduate students who enroll in the Master's degree of the NFU EE department must attend the designated online course provided by the Taiwan Academic Ethics Education Resource Center online platform before graduation. they can apply for their oral examination for Master's degree only after they pass the required course, acquire the course certificate of fulfillment, and recommend to submit their thesis (which also include thesis abstract and pass the Turnitin plagiarism Checker system mandated by the University) by their supervisors.</p> <p>5.The Internship is at least 320 hours.</p> <p>6.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p> <p>7.The above regulations are valid since the academic year 2024.</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4	4		0	0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實務專題(一)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10	11		10	11		13	15		13	15		13	14		5	6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工程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組合語言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普通化學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資料結構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FPGA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電子材料	3	3	介面技術	3	3	VLSI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微波工程	3	3
									業界實習(一)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電儀表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離型製作實習	1	3	數位IC離型製作實習	1	3	
											電機機械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光電元件	3	3	光電元件	3	3	
																	天線設計	3	3	控制工程	3	3	控制工程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校外實習(一)	9	9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校外實習(二)	3	3	校外實習(二)	9	9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3D列印原理與整合應用實習	1	3	3D列印原理與整合應用實習	1	3		
																			物聯網科技創意實作專題	3	3	物聯網科技創意實作專題	3	3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小計		9	9		7	8		4	6		13	17		41	45		40	44		64	74		73	8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1、最低畢業學分129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2學分。 2、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多18學分。 3、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4、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5、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7、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8、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英文			2	2					
	體育(四)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2	6	3	8	小計	4	4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VLSI概論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電磁學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半導體元件			3	3					
	通訊系統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小計	17	18	8	9	小計	0	0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通信電子學	3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數位通訊	3	3		
	介面技術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	3	3		
	電儀表學	3	3			作業系統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智慧型系統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人工智慧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電機機械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校外實習(一)	9	9		
	電磁波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業界實習(一)			2	2	數位影像處理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微波工程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控制工程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校外實習(二)			9	9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物聯網科技創意實作專題			3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小計	34	36	36	38	小計	51	59	68	76	
合計	53	60	47	55	合計	55	63	68	76	

1、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9學分，專業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8學分。
 2、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
 3、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4、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6、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年制專科日間部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3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選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三)	0	2		
	國文(一)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體育(四)			0	2
	體育(二)			0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小計	4	8	5	10	小計	3	6	3	6
院專業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一)	3	3		
	物理(一)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計算機概論	3	3			電子學(一)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工程數學(一)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物理(二)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程式語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物理實驗(二)			1	2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電路學(二)			3	3
	小計	10	11	10	11	實務專題(二)			2	3
小計					小計	15	18	15	18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工程導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普通化學	3	3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組合語言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資料結構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FPGA實習			1	3
	機率與統計			3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電子材料			3	3
小計	9	9	7	8	小計	4	6	11	15	
合計	26	31	25	32	合計	22	30	29	39	

- 1、最低畢業學分8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15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0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9學分。
- 2、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
- 3、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3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6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 4、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5、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 6、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半導體智慧製造專班】四技課程科目表（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22	24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進階英文	2	2												
	小計	5	5		5	5		3	3		3	3		4	4		1	2		1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職場實習(一)	2	3	職場實習(二)	2	3	職場實習(三)	2	3	職場實習(四)	2	3	職場實習(五)	2	3	職場實習(六)	2	3	職場實習(七)	3	3	職場實習(八)	3	3	77	89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電磁學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與網路實習	3	3	程式語言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一)	2	2	物理(二)	2	2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14	16		14	16		14	15		12	15		9	12		8	9		3	3		3	3			
必修科目 小計	19	21		19	21		17	18		15	18		13	16		9	11		4	5		3	3	99	113		
系專業選修科目						材料科學導論	3	3	電子材料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機電工程概論	3	3	至少選修 29 學分			
												計算機組織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線性代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光纖通訊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智慧型系統	3	3	VLSI概論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人工智慧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控制工程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電機機械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小計	0	0		0	0		3	3		3	3		24	24		23	27		23	27		22		24	98	108
	總計	19	21		19	21		20	21		18	21		37	40		32	38		27	32		25		27	197	221
備註	1、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2學分，專業必修科目77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9學分。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4、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5、113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0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10		5	10		6	8		6	8		6	6		2	2	0	0	29				
院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6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實務專題(一)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小計		10	11		10	11		13	15		13	15		11	12		5	6		0	0	62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電子工程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組合語言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普通化學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資料結構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FPGA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電子材料	3	3	介面技術	3	3	VLSI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業界實習(一)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電儀表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錐型製作實習	1	3			
											電機機械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光電元件	3	3			
	小計		9	9		7	8		4	6		13	17		41	45		40	44		64	74		73	85

至少選修32學分

備註
 1、最低畢業學分129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9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2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2學分。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4、110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1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4	4		0	0	0	0	27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實務專題(一)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10	11		10	11		13	15		13	15		13	14		5	6		0	0	0	0	64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工程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組合語言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普通化學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資料結構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FPGA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電子材料	3	3	介面技術	3	3	VLSI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業界實習(一)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電儀表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習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雜型製作實習	1	3				
											電機機械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光電元件	3	3				
																	天線設計	3	3	控制工程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校外實習(一)	9	9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校外實習(二)	9	9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3D列印原理與整合應用實習	1	3		
																							物聯網科技創意實習專題	3	3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小計		9	9		7	8		4	6		13	17		41	45		40	44		64	74		73	8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1、最低畢業學分129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2學分。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4、111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2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4	4		0	0		0	0	27					
院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6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實務專題(一)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10	11		10	11		13	15		13	15		13	14		5	6	0	0	64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電子工程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線性代數	3	3	組合語言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普通化學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資料結構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FPGA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電子材料	3	3	介面技術	3	3	VLSI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業界實習(一)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電儀表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人工智慧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離型製作實習	1	3
													電機機械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光電元件	3	3
																			天線設計	3	3	控制工程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機器人設計實習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校外實習(一)	9	9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校外實習(二)	9	9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小計		9	9		7	8		4	6		13	17		41	45		40	44		64	74		73	8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1、最低畢業學分129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2學分。 2、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多18學分。 3、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4、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5、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6、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7、112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12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英文			2	2					
	體育(四)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2	6	3	8	小計	4	4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VLSI概論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電磁學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半導體元件			3	3					
	通訊系統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小計	17	18	8	9	小計	0	0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通信電子學	3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數位通訊	3	3		
	介面技術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	3	3		
	電儀表學	3	3			作業系統	3	3		
	數位音訊廣播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智慧型系統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人工智慧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電機機械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校外實習(一)	9	9		
	電磁波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實習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業界實習(一)			2	2	數位影像處理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人工智慧實務			3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微波工程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控制工程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校外實習(二)			9	9	
					3D列印技術與系統整合應用實習			3	3	
					物聯網科技創意實作專題			3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小計	34	36	36	38	小計	51	59	68	76	
合計	53	60	47	55	合計	55	63	68	76	

- 1、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9學分，專業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8學分。
- 2、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
- 3、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 4、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5、112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四技進修部 科目表 (110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6	7		7	7		3	5		5	7		2	4		2	2	0	0	0	0	25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4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一)	2	2	物理(二)	2	2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實務專題(一)	2	4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小計		12	13		12	13		12	12		10	12		9	13		8	10		0	0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電子材料	2	2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線性代數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固態元件材料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人工智慧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機機械	3	3	VLSI概論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人工智慧實務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雜型製作實習	1	3				
																天線設計	3	3	光電元件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控制工程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	3	3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 題	3	3				
																		校外實習	9	9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小計		3	3		0	0		3	3		2	2		27	27		35	39		50	60		61	71	

- 備註
- 1、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3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0學分。
 -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4、110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四技進修部 科目表 (111學年度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6	7		7	7		3	5		5	7		2	4		2	2	0	0	0	0	25		
系專業必修科目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習	3	3	電路學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4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半導體物理	3	3							
	物理(一)	2	2	物理(二)	2	2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實務專題(一)	2	4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小計		12	13		12	13		12	12		10	12		9	13		8	10		0	0		0	0	63
系專業選修科目	人工智慧導論	3	3				材料科學導論	3	3	電子材料	2	2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線性代數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	3	3	固態元件材料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智慧型系統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人工智慧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電機機械	3	3	VLSI概論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人工智慧實務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置實務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Python程式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雜型製作實習	1	3
														電力電子學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天線設計	3	3	光電元件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控制工程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電子電路設計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	3	3	
																		太陽光電系統整合實習	3	3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9	9		
																							3	3	
小計		3	3		0	0		3	3		2	2		27	27		35	39		50	60		61	71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1、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科目63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0學分。
 備註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4、111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科(五專)

教育目標

1. 培訓學生成為資訊科技應用之實務技術專才。
2. 培訓學生成為資訊專案開發之實務技術專才。
3. 培訓學生成為具備專業操守和國際觀之實務技術專才。

核心能力

- 1.1 具備應用資訊科技解決實際問題的技術能力。
- 1.2 具備計資訊科技的專業知識與證照。
- 1.3 具備程式設計與使用專業資訊軟體之技能。

- 2.1 具備開發、測試和維護資訊系統的專業技術能力。
- 2.2 具備在專案中合作與分工之溝通能力。
- 2.3 具備產業實習與理解產業需求的技術能力。

- 3.1 具備資訊科技的專業操守和倫理認知。
- 3.2 具備運用網路學習新興資訊科技的能力。
- 3.3 具備運用與學習資訊領域專業英文詞彙的能力。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碩士班】科目表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必修科目	專題研討(一)	0	2	專題研討(二)	0	2	碩士論文(一)	3	0	碩士論文(二)	3	0	9
	科技論文寫作	3	3										
小計		3	5		0	2		3	0		3	0	
選修科目	應用質譜分析	3	3	應用食品檢驗	3	3	分子病理學	3	3	農業認驗證與稽核	3	3	專業選修至少21學分
	分生技術與原理	3	3	蛋白質化學與產業應用	3	3	專題研究	0	2	基因轉殖技術	3	3	
	天然物免疫功能分析	3	3	奈米生物技術	3	3	保健食品開發	3	3	論文研究	2	2	
	科技論文研討	2	2	分子診斷學	3	3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3	3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植物健康疫苗技術	3	3	科技論文評析	2	2	海洋生物科技學	3	3	應用生物資訊學	3	3	
	環境毒理與安全評估	3	3	藥物設計與應用	3	3	專題研討(三)	1	2	專題研討(四)	1	2	
	薄膜與生化分離技術	3	3	基因體應用技術	3	3	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	2	2	進階生物統計學	3	3	
	中草藥開發與應用	3	3	仿生科技	3	3	蜂產品開發與應用	3	3	應用生態學	3	3	
	天然產物萃取技術	3	3	酵素學應用	3	3							
	動物生物技術	2	2	生物二次代謝	3	3							
	食品發酵學	3	3	生物製劑與實習	3	3							
				生物科技與法律	2	2							
				校外實習	3	3							
				藻類營養學	3	3							
				生醫檢測技術	3	3							
			作物病蟲害診斷與應用	3	3								
			應用昆蟲學與實習	3	3								
小計		31	31		49	49		18	21		21	22	
合計		34	36		49	51		21	21		24	22	
附註	1. 本系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其中含碩士論文6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1學分。 2. 選修外系所課程，至多承認6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3. 課程抵免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辦理。 4. 選修全英文授課之「科技論文評析」課程可抵免專題研討課程。 5. <u>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u>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碩士在職專班】科目表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必修科目							碩士論文(一)	3	0	碩士論文(二)	3	0	6
小計		0	0		0	0		3	0		3	0	
選修科目	植物健康種苗技術	3	3	應用食品檢驗	3	3	科技論文寫作	3	3	農業認驗證與稽核	3	3	專業選修至少24學分
	生物技術學及應用	3	3	微生物應用開發	3	3	環境農業資源再利用	3	3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中草藥開發與應用	3	3	生物檢測技術	3	3	免疫功能評析	3	3	生物產業經營管理	3	3	
	保健食品設計原理與應用	3	3	食品生物科技學	3	3	海洋生物科技學	3	3	創意思考	3	3	
	作物病害診斷	3	3	蛋白質化學與產業應用	3	3	仿生學	3	3	應用生態學	3	3	
	永續農業	3	3	奈米生物技術	3	3	蜂產品開發與應用	3	3	應用生物資訊學	3	3	
	生物農藥開發與應用	3	3	中草藥藥理研究方法	3	3				進階生物統計學	3	3	
	食品發酵學	3	3	植物應用技術	3	3							
小計		24	24		24	24		18	18		21	21	
合計		24	24		24	24		21	18		24	21	
附註	1. 本系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其中含碩士論文6學分。 2. 選修外系所課程，至多承認6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2	2		2	2		0	0		
院 必 修 科 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有機化學	3	3	生物化學(二)	3	3	分子生物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生物學(一)	3	3	生物學(二)	3	3	生物化學(一)	3	3				專業英文	2	2	動物細胞培養與實習	2	3	專題討論	2	2			
	生物學實驗	1	3	微生物學	3	3	生物化學實驗	1	3							生物科技文獻選讀	1	2						
	普通化學實驗	1	3	微生物實驗	1	3	生物統計學	2	2															
	小計		8	12		10	12		11	13		3	3		5	5		5	8		4	5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生物產業概論	2	2	藥用植物學	2	2	食品微生物學與實習	3	3	遺傳學	2	2	真菌學與實習	3	3	食品分析與實習	3	3	病毒學	2	2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中草藥概論	2	2	營養學	2	2	植物生理學	3	3	儀器分析與實習	3	3	細胞生物學	2	2	免疫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生物科技製藥	2	2
	奈米生物科技概論	2	2	食品營養成分分析實習	1	3	環境化學	2	2	生理學	3	3	農藥化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藥學專論	2	2	分子診斷技術與實習	2	4
	生物科技概論(一)	2	2	生物科技概論(二)	2	2	農業診斷	2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分子生物學實習	1	3	智慧化食品加工技術與實習	3	3	生技產業專論與倫理	2	2	機構實習(三)	1	1
				農業昆蟲學	3	3	職業安全概論	2	2	植物病理學	3	3	保健食品總論	2	2	農業廢棄物的創新與應用	3	3	食品加工學與實習	3	3	機構實習(四)	9	9
												食品品保概論	2	2	機構實習(一)	1	1	動物生物技術	2	2	仿生科技	3	3	
												植物生物技術	2	2	體適能	1	2	薄膜與生化分離技術	3	3	生物製劑與實習	3	3	
												渾室氣體測量與計算	2	2	生技產品開發與智慧管理	3	3	分子診斷學	3	3	藻類營養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酵素學應用	3	3	
																		機構實習(二)	2	2	進階生物統計學	3	3	
																		食品發酵學	3	3	機構實習(五)	3	3	
																					機構實習(六)	3	3	
																					機構實習(七)	3	3	
小計		8	8		10	12		12	12		13	13		17	19		22	23		27	27		44	46
總計		21	30		28	36		31	35		24	26		24	26		29	33		31	32		44	46
其 他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 註	1.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共同必修27學分，專業必修52學分，專業選修49學分(除機構實習外，至少須選修4門具實習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2學分。 2. 實務專題(一)(二)必須全部及格才能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二)學期結束一週內時，實施論文發表口試及評分，論文格式以一般學術研討會格式撰寫，由系上匯集裝冊。 3.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食品分析檢驗乙級證照可抵免「機構實習(一)」課程。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 取得乙級「化學/化工」技術士證照可抵免「普通化學實驗」課程 6.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7. 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含本系外系選修12學分)，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8.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9.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數位內容創意產業碩士班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Multimedia Design Curriculum for Master's Degree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Year	第一學年 First Academic Year								第二學年 Second Academic Year							
學期 Semester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
		研究方法特論 Design Research Methods	3	3		專題討論(二) Project Discussions (2)	0	2		碩士論文(一) Master's Thesis (1)	3	0		碩士論文(二) Master's Thesis (2)	3	0
		專題討論(一) Project Discussions (1)	0	2												
小計	9		3	5			0	2			3	0			3	0
專業選修科目 Professional Electives Courses		人機介面互動設計研究 HCI Design Research	3	3		數位人文與文化創意專題研究 Digital Humanities and Cultural Creative Research	3	3		影像敘事研究 Visual Narrative Research	3	3		歐洲休閒音樂文化研究 European Leisure Music Culture Research	3	3
		數位媒體藝術研究 Digital Media Arts Research	3	3		互動科技應用研究 Interactiv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Research	3	3		數位媒體傳播 Digital media communication	3	3		社交媒體互動研究 Research on social media interaction Integrated	3	3
		數位典藏與加值應用研究 Value-added Applications in Digital Archiving Research	3	3		數位歌唱及音樂理論研究 Digital singing and Music Theory Research	3	3								
		數位音樂整合設計研究 Digital Music Integrated Design Research	3	3		文化创意產業研究 Creative Industries in Cultural Research	3	3								
		尋路訊息與空間識別分析研究 Wayfinding and Signage Design Analysis Research	3	3		多媒體創作與表現專題研究 Multimedia Creativity and Performance Research	3	3								
		數位影片創作研究 The Reserach of Digital Video Creation	3	3		虛擬實境設計研究 Research of Virtual Reality in Design	3	3								
		創意創新研究 Creativity and Innovation Research	3	3		互動媒體與創新設計研究 Research in Interactive Media and Innovation	3	3								
	小計	54		21	21			21	21			6	6			6
必修 Required	9		3	5			0	2			3	0			3	0
選修 Electives	54		21	21			21	21			6	6			6	6
合計 Total	63		24	26			21	23			9	6			9	6
備註 Note	◎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This table started from the 113 academic year.															
	◎本所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專業選修至少21學分，其中專業必修9學分(含畢業論文6學分)。 The minimum credit for this master's degree is 30 credits. including 21 professional elective credits, 9 professional compulsory credits and 6 graduation thesis credits.															
	◎修習外所課程，至多承認6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Students also can select courses which given by other college, but only maximum 6 credit points will be included in the credits of graduation.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113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課程規劃表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27			5	10			4	8			6	8			4	4																
院共同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小計	6			0	0			2	2			2	2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音樂概論	2	2		設計繪畫A/B	3	3		配音旁白及音樂製作	3	3		3D遊戲引擎	2	2		專業英文	2	2		專題製作(一)	2	3		專題製作(二)	2	3					
		設計素描A/B	3	3		2D電腦繪圖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資料庫設計	2	2		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2	2						多媒體展演	3	3					
		多媒體程式設計	2	2		3D電腦建模A/B	3	3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A/B	3	3		視覺傳達設計	2	2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虛擬實境美術製作	3	3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2	2																									
		3D電腦建模	3	3		基礎錄音技術	2	2																									
						數位錄影A/B	3	3																									
小計	46			13	13			13	13			3	3			4	4			6	6			2	3			5	6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平面攝影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數位藝術	2	2		遊戲美術設計	3	3		暑期實習	2	2		人機介面設計	2	2		數位媒體產業需求調查分析	2	2		學期實習	9	9	
		文案撰寫	2	2		書法藝術	2	2		2D電腦動畫	2	2		數位影片特效	2	2		數位雕塑	3	3		創意短片製作	2	2		數位歌唱美學	2	2		作品集設計	3	3	
		電腦影像處理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3D電腦動畫	3	3		繪本創作	2	2		數位燈光設計	3	3		設計實務	2	2		網路行銷策略應用	2	2		進階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電影概論	2	2		整合設計	3	3		篆刻藝術	2	2		數位錄音技術	2	2		行動遊戲程式設計	2	2		電子商務網站設計	2	2		數位推廣活動企劃實作	2	2		國際見習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故事腳本編寫	2	2		文字造形	2	2		體適能	1	2		AR/VR實作	2	2		電腦應用設計	3	3		社會設計創意設計方法	3	3	
										數位剪接實務	2	2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2	2		使用者介面設計	2	2		網店經營實務	2	2		數位媒體產業實踐	3	3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	2	2		實用美學	2	2									
														3D遊戲引擎	2	2		數位影片特效進階	2	2		AR/VR實作	2	2		配音旁白	3	3					
選修合計	120			8	8			12	12			13	13			17	17			21	22			15	15			14	14			20	20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必修合計	79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120	必修	18	23	必修	19	23	必修	11	13	必修	12	14	必修	10	10	必修	4	5	必修	5	6	必修	0	0								
總學分	199	選修	8	8	選修	12	12	選修	13	13	選修	17	17	選修	21	22	選修	15	15	選修	14	14	選修	20	20								

備註：
 (1) 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校定畢業門檻：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同等級之其他英文檢定通過。
 (3)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GA ACP、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本系日間部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檢附參展證明方可畢業。
 (4)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5)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定專業必修46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49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6)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7)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8) 海外中五學制畢(結)業生，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學士班者，除本系原訂之畢業學分128學分外，應加修12學分，全校課程皆可選修。
 (9)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述至18學分。
 (10) 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分課程。
 (11)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12) 一年級的「3D電腦建模」課程，採分組上課制，分為上下學期。A組：在一年級上學期；B組：在一年級下學期。
 (13)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113學年度 四技夜間部課程規劃表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校共同必修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小計	25		5	6			6	6			4	6			4	6			4	6			2	2	
		音樂概論	2	2		2D電腦繪圖	2	2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3	3		設計實務	3	3		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專題製作(一)	2	4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3		3D電腦建模	3	3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視覺傳達設計	2	2		資訊軟體應用	3	3		3D遊戲引擎	3	3	
		電腦影像處理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資料庫設計	3	3	
		電影概論	2	2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小計	51		12	12			10	10			6	6			5	5			6	6			8	10	
		文案撰寫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2D電腦動畫	2	2		數位影片特效	3	3		數位雕塑	3	3		數位歌唱美學	2	2	
		設計素描	2	2		書法藝術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繪本創作	2	2		數位燈光設計	3	3		人機介面設計	2	2	
		平面攝影	2	2		設計繪畫	2	2		故事腳本編寫	2	2		數位錄音技術	2	2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創意短片製作	2	2	
						數位錄影	3	3		3D電腦動畫	3	3		數位藝術	2	2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行動遊戲程式設計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篆刻藝術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數位影片特效進階	2	2		文字造形	2	2	
														3D電腦動畫	3	3		配音旁白及音樂製作 配音旁白	2	2		進階設計實務	3	3	
																		藝術企劃	2	2		實用美學	2	2	
選修合計	88		6	6			12	12			8	8			14	14			16	16			15	1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必修合計	76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88	必修	17	18	必修	16	16	必修	10	12	必修	9	11	必修	10	12	必修	10	12	必修	4	6	必修	0	0
總學分	164	選修	6	6	選修	12	12	選修	8	8	選修	14	14	選修	16	16	選修	15	15	選修	9	9	選修	8	8

備註：
 (1) 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 ACP、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畢業班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
 (3)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4)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1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52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5)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6)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113學年度 二技日間部課程規劃表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國文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英文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9		4	8		1	6		4	4		0	0
必修科目	設計素描	3	3	專題製作(一)	2	3	專題製作(二)	2	3				
	音樂概論	2	2	實用英文字彙	2	2	視覺傳達設計	2	2				
	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資訊軟體應用	2	2				
	3D電腦建模	2	2				多媒體展演	3	3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2	2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小計	28		15	15		4	5		9	10		0	0
專業選修科目	數位錄影	3	3	數位藝術	2	2	2D電腦動畫	2	2	創意短片製作	2	2	
	2D電腦繪圖	2	2	3D電腦動畫	3	3	數位燈光設計	3	3	作品集設計	3	3	
	文案撰寫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行動遊戲程式設計	2	2	進階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整合設計	2	2	故事腳本編寫	2	2	設計實務	3	3	電子商務網站設計	2	2	
	數位媒體產業需求調查分析	2	2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2	2	實用美學	2	2	社會設計 創意設計方法	3	3	
	多媒體程式設計	2	2	數位影片特效	2	2	資料庫設計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設計繪畫	2	2	電腦應用設計	3	3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電腦影像處理	2	2	實用英文字彙	2	2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3D遊戲引擎	2	2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小計	76		19	19		25	25		19	19		13	13
其他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必修	37		19	23		5	11		13	14		0	0
選修	76		19	19		25	25		19	19		13	13
合計	113		38	42		30	36		32	33		13	13

備註

(1)本表由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 ACP、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本系日間部畢業班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檢附參展證明，方可畢業。

(3)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4)共同必修9學分（包含通識4學分）、專業必修28學分、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35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至外系選修學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

(5)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得列入外系學分。

(6)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學年 (Year), 學期 (Semester), 第一學年 (Year 1), 第二學年 (Year 2), 第三學年 (Year 3), 第四學年 (Year 4), and 小計 (Total). Rows include 共同必修科目, 學院核心科目, 專業必修科目, 經貿模組, 英語教學模組, 其他, and 其他. Includes sub-columns for 代碼, 科目, 學分, and 時數.

附註：1. 本系學生需修滿128學分(含)以上始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學院核心科目6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4學分及選修科目41學分(含)以上。
2. 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本系以外(不含通識課程)所開課程，但不得修習外系所開設之英語文相關課程，且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3. 系專業必修科目修習規定如下：英文文法(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一)(二)，英文寫作(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文寫作(三)(四)。
4. 英語口語訓練修習規定：英語口語訓練(一)(二)學期成績皆不及格者不得修習英語口語訓練(三)(四)。
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護理不列入畢業學分。
6. 中五生除原128畢業學分外，應加修系內選修課程12學分使得畢業。
7. 大四上學期結束仍未通過本系外語畢業門檻者，大四下學期必須加修「英語文能力評量」選修課程。
8. 畢業門檻規定參閱本系畢業門檻實施作業要點辦理。
9.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10. 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可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分課程。
11.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12.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進修推廣部 應用外語系 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3年0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年05月21日 112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年0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25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7	8			8	8			4	6			2	4			2	4			2	2									
專業必修科目		英語閱讀與字彙(一)	2	2		英語閱讀與字彙(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一)	2	2		英語口語訓練(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三)	2	2		英語口語訓練(四)	2	2		演講與辯論(一)	2	2		演講與辯論(二)	2	2	50	
		英文文法(一)	2	2		英文文法(二)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一)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二)	2	2		中英筆譯(一)	2	2		中英筆譯(二)	2	2		商用英文寫作(一)	2	2		商用英文寫作(二)	2	2		
		發音練習	2	2		實用英文	2	2		英文寫作(一)	2	2		英文寫作(二)	2	2		英文寫作(三)	2	2		英文寫作(四)	2	2					職場英文	2	2			
										西洋文學概論	2	2		翻譯導論	2	2																		
		小計		6	6			6	6			8	8			8	8			6	6			6	6			4	4			6		6
專業選修科目		語言與文化(一)	2	2		語言與文化(二)	2	2		英文兒童文學	2	2		西洋文學賞析	2	2		英語教學概論	2	2		英語教材教法	2	2		英語教具設計	2	2		兒童英語活動設計	2	2	至少選修53學分	
		電腦文書處理(一)	2	2		電腦文書處理(二)	2	2		英美小說(一)	2	2		英美小說(二)	2	2		語言測驗訓練(一)	2	2		語言測驗訓練(二)	2	2		商務溝通	2	2		商務談判	2	2		
		企業管理概論	2	2		國際企業管理	2	2		初級日語(一)	2	2		初級日語(二)	2	2		中級日語(一)	2	2		中級日語(二)	2	2		高級日語(一)	2	2		高級日語(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一)	2	2		越南語與應用(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三)	2	2		越南語與應用(四)	2	2		語言學概論	2	2		應用語言學概論	2	2		中英口譯(一)	2	2		中英口譯(二)	2	2		
		觀光英語	2	2		領隊導遊英文	2	2		多媒體簡報	2	2		多媒體英文	2	2		網際網路英文應用	2	2		英語簡報與講演技巧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一)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二)	2	2		
										資訊科技應用(一)	2	2		資訊科技應用(二)	2	2		初級西班牙語(一)	2	2		初級西班牙語(二)	2	2		中級西班牙語(一)	2	2		中級西班牙語(二)	2	2		
										法文(一)	2	2		法文(二)	2	2		電影與文化	2	2		英語語音學	2	2		信用狀實務	2	2		國貿個案分析	2	2		
										英文散文選讀	2	2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2	2		商學資料庫應用	2	2		商業軟體應用	2	2		教材選擇編纂	2	2						
										新聞英文	2	2						財經英文	2	2		金融英語	2	2										
																		國貿實務(一)	2	2		國貿實務(二)	2	2										
																		國際專案管理	2	2														
																		航空英文	2	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不列入畢業學分		
必修			13	14			14	14			12	14			10	12			8	10			8	8			4	4		6	6	畢業總學分至少128學分		
選修			11	12			11	12			19	20			17	18			25	26			20	20			16	16		14	14			
合計			24	26			25	26			31	34			27	30			33	36			28	28			20	20		20	20			

備註：1. 本系學生需修滿128學分(含)以上始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0學分及選修科目53學分(含)以上。
2. 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本系以外(不含通識課程)所開課程，但不得修習外系所開設之英語文相關課程，且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護理不列入畢業學分。
4. 中五生除原128畢業學分外，應加修系內選修課程12學分使得畢業。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研究 方法 特論	3	3	專題 討論 (一)	0	2	專題 討論 (二)	0	2	專題 討論 (三)	0	2	
						碩 士 論 文 (一)	3	0	碩 士 論 文 (二)	3	0		
小計	3	3		0	2		3	2		3	2		
專業 選 修 科 目	休 閒 遊 憩 特 論	3	3	遊 憩 環 境 定 量 評 估 研 究	3	3	觀 光 遊 憩 氣 候 變 遷 特 論	3	3	休 閒 觀 光 行 銷 管 理 研 究	3	3	專業 選 修 至 少 27 學 分
	社 區 營 造 特 論	3	3	高 等 統 計 學	3	3	節 慶 活 動 規 劃 與 管 理 研 究	3	3	休 閒 遊 憩 產 業 政 策 研 究	3	3	
	休 閒 產 業 與 永 續 發 展	3	3	休 閒 創 意 產 業 研 究	3	3	社 區 組 織 運 作 研 究	3	3	休 閒 資 源 管 理 特 論	3	3	
	遊 憩 景 觀 特 論	3	3	休 閒 資 源 調 查 與 規 劃 研 究	3	3	生 態 旅 遊 特 論	3	3	遊 憩 治 療 研 究	3	3	
	休 閒 社 會 學 專 論	3	3	休 閒 教 育 研 究	3	3	觀 光 地 理 專 論	3	3	海 洋 暨 濱 岸 休 憩 特 論	3	3	
	休 閒 文 獻 選 讀 及 論 文 寫 作	3	3	休 閒 環 境 與 空 間 規 劃	3	3	遊 憩 環 境 衝 突 與 管 理	3	3	社 會 結 構 與 區 域 結 構	3	3	
	休 閒 心 理 與 行 為 研 究	3	3	書 報 討 論	3	3	景 觀 生 態 學 特 論	3	3	文 化 景 觀 與 社 會	3	3	
	休 閒 環 境 與 空 間 專 論	3	3	公 園 遊 憩 行 銷 與 管 理 (全 英 授 課)	3	3	遊 憩 景 觀 大 數 據 與 資 料 探 勘	3	3	文 化 景 觀 與 休 閒 遊 憩	3	3	
	永 續 觀 光 (全 英 授 課)	3	3										
小計	27	27		24	24		24	24		24	24	99	
合計	30	30		24	26		27	26		27	26	108	
備 註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本所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其中專業必修9學分(含畢業論文6學分)。												
	◎修習外所課程，至多承認6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外籍生修習外所課程，至多承認12學分(僅限選修全英文課程)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113年04月23日112學年度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年04月23日112學年度第五次系務委員會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二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小計
學期													
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研究方法特論	3	3	休憩理論與實務	3	3	碩士論文(一)	3	0	碩士論文(二)	3	0
小計		3	3		3	3		3	0		3	0	
專業選修科目	休閒農業實務與研究	3	3	休閒遊憩環境規劃設計	3	3	休閒遊憩產業經營管理	3	3	文化景觀與社會	3	3	專業選修至少24學分
	水域休憩經營管理	3	3	遊憩環境資源經營管理	3	3	休憩書報討論	3	3	研究資料分析特論	3	3	
	團隊分工與組織	3	3	專案計劃管理	3	3	激勵與領導	3	3	遊憩治療研究	3	3	
	休閒環境設計特論	3	3	休閒環境規劃特論	3	3	休閒創意產業研究	3	3	非營利組織管理	3	3	
	休閒社會學專論	3	3	生態旅遊理論與實務	3	3	社區休閒產業發展理論與實務	3	3	地區行銷	3	3	
	城鄉觀光營造	3	3	休閒遊憩統計	3	3	休閒遊憩行為研究	3	3				
	休閒遊憩特論	3	3	質性研究方法	3	3	休閒產業與永續發展	3	3				
				休閒心理與行為研究	3	3	閒置空間營造特論	3	3				
小計		21	21		27	27		24	24		15	15	87
合計		24	24		30	30		27	24		18	15	99
備註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本所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其中專業必修12學分(含畢業論文6學分)。												
	◎修習外所課程，至多承認6學分計入畢業選修學分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休閒遊憩系 四技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

113年04月23日112學年度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年04月23日112學年度第五次系務委員會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二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文(一)	2	2																					
小計	5	10	0	4	8	0	6	8	0	6	8	0	4	4	0	2	2	0	0	0				
院必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休閒遊憩概論	2	2	綠建築與生態社區	2	2	統計學	3	3	研究方法	3	3	遊憩環境規劃實務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圖學與基本設計	3	3	基地分析	2	2	遊憩環境調查	2	2	社區組織與運作	2	2	生態旅遊與解說實務	2	2	社區營造實務	3	3						
	社區營造概論	2	2	遊憩環境創意設計	2	2	遊憩環境設計實務	3	3	觀光行銷學	2	2	社區設計	2	2	休閒地理資訊系統	3	3						
	台灣觀光資源概要	2	2	休閒心理與行為	2	2	文化創意產業	2	2	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	2	2	校外實習(一)	2	2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9	9		8	8		10	10		9	9		11	11		8	9		2	3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電腦輔助設計	3	3	永續觀光規劃導論	2	2	3D數位建模	3	3	景觀工程	3	3	遊憩環境主題研討	2	2	遊憩分析實務	3	3	景觀風水	2	2	遊憩景觀案例分析	2	2
	景觀學概論	2	2	數位景觀輔助設計	2	2	休閒農業	2	2	3D數位模擬	3	3	景觀生態學	2	2	遊憩環境設計監測	2	2	節慶文化與活動設計	2	2	遊憩產業政策與評估	2	2
	非營利組織理念與經營	2	2	環境倫理	2	2	休閒節能與永續設計	2	2	社區營造主題研討(一)	2	2	虛擬實境技術	2	2	土地使用計劃	2	2	景觀文化空間營造	2	2	社區營造案例分析	2	2
	設計美感表現法	2	2	環境教育	2	2	遊憩區景觀評估	2	2	地方特色產業	2	2	社區工作坊	2	2	社區營造主題研討(二)	2	2	城鄉景觀營造政策	2	2	文化空間之保存與利用	2	2
	景觀植物學	2	2	都市觀光	2	2	觀光日語(一)	3	3	遊憩管理	2	2	遊憩規劃財務分析	2	2	閒置空間再利用	2	2	策展空間設計實務	2	2	遊憩活動服務案例分析	2	2
	公共空間與藝術	2	2	農產文化設計實務	2	3	空間創意設計	2	2	水域休憩暨環境規劃	2	2	體適能	1	2	會議策展實務	2	2	數位遊憩案例分析	2	2	遊憩療育案例分析	2	2
				環境美學	2	2	遊憩活動服務設計	2	3	遊憩活動服務實務	2	2	文化景觀遊憩	2	2	領隊導遊與實務	2	2	觀光英語	2	2	景觀行政與法規	2	2
							園藝教育	2	2	觀光日語(二)	3	3	農業休閒場域實務	2	3	社區產業設計實務	2	2	導覽解說與國際禮儀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2	2
										地方文化創意實作	2	2	智慧遊憩理論與實務	3	3							校外實習(二)	9	9
										遊程及活動策畫實務	2	3												
									農業社區營造實務	1	2													
小計	13	13		14	15		18	19		24	26		18	20		17	17		16	16		25	25	
總計																								
其他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必修	14	19		14	18		18	20		17	19		15	15		10	11		2	3		0	0	
選修	13	13		14	15		18	19		24	26		18	20		17	17		16	16		25	25	
合計	27	32		28	33		36	39		41	45		33	35		27	28		18	19		25	25	

- (1) 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2)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7學分，及選修至少38(含)學分以上。
 (3)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軍訓不列入畢業學分，亦不列入每學期最高修習學分認定，但可列入最低學分認定。
 (4) 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必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5)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相關課程並列入畢業學分，修習外系必修課程或本系所列之必修及選修課程，需經系務會議同意，該學期本系有開設之選修課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且包含跨院學分最多以12學分為限。
 (6)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護理不列入畢業學分。
 (7)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8)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農業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課程科目表 [113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9日112學年度第4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27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院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農業機械與實習	3	3		設施農業栽培與實習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農(牧)場實習(一)	9	9		農(牧)場實習(二)	9	9	68	
		作物學與實習	3	3		基礎統計與應用	3	3		土壤與肥料	3	3		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	3	3		農業經營與管理	3	3		行銷管理與品牌經營	3	3										
		農業科技概論	3	3		植物生理學	3	3		植物保護學	3	3		科技文獻選讀與寫作	2	2		專業英文	2	2														
																		農藥化學	3	3														
小計			9	9			9	9			9	9			8	8			10	11			5	6			9	9			9	9		
系專業選修科目		智慧農業系統設計概論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2	2		顧客關係管理	2	2		創意設計思考	2	2									151	
		程式設計	3	3		無人飛機操作實務	3	3		應用電學	3	3		微處理機實習	3	3		網路行銷與電子商務	3	3		大數據資訊系統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農業經濟學	3	3		植物營養與分析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採收後處理	3	3		農業檢測與實習	3	3										
						作物繁殖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作物育種學與實習	3	3		水產經營與管理	3	3		供應鏈管理與冷鏈技術	3	3										
						蔬菜學與實習	3	3		花卉學與實習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商業智慧化應用	3	3		巨量資料分析	3	3										
						農業創業家論壇	3	3		電機機械	3	3		果樹學與實習	3	3		農業推廣學	2	2		休閒農業	3	3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3	3		農產運銷學	3	3		農產加工與實習	3	3		農企業診斷與風險管理	3	3										
										森林與環境資源	2	2		智慧聯網與物聯網應用	3	3		人工智慧	3	3		自動控制	3	3										
										農業財務管理	3	3		生物材料化學與實習	3	3		電腦視覺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農業感測技術應用	3	3					農村發展與地方創生	3	3		永續農業	3	3											
																	生質材料應用與實習	3	3		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	3	3											
																	雲端運算與應用	3	3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3											
小計			8	8			18	18			29	29			26	26			35	36			35	35			0	0			0	0		
總計			24	29			31	35			44	46			42	44			49	51			44	45			9	9			9	9	25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校共同必修27學分，院必修6學分，系專業必修68學分(含農(牧)場實習一、二(師徒制訓練)，專業選修至少27學分，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8學分(含修畢學程之學分)。
 *本系農(牧)場實習(一)、(二)為必修課程，總學分為18學分(18週*5天*一天8小時*2學期=1440小時)，採第四學年全學年實習。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欲選修「植物營養與分析」與「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者，須先修過一學年之「普通化學」。
 *講師鐘點費計算，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規定核實報支。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第 231 頁 共 268 頁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20							
		國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4	4			6	6			5	6			5	6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職場實習(一)	3	3		職場實習(二)	3	3		職場實習(三)	3	3		職場實習(四)	3	3		職場實習(五)	3	3		職場實習(六)	3	3	農牧場管理實務(一)	3	3	農牧場管理實務(二)	3	3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農業機械與實習	3	3		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	3	3		農藥化學	3	3		設施農業栽培與實習	3	3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3	3				
		作物學與實習	3	3		基礎統計與應用實務	3	3		土壤與肥料	3	3		植物保護學與實習	3	3		農業經營與管理	3	3												
		資訊科技應用	2	2		植物生理學與實習	3	3		蔬菜學與實習	3	3																				
		農業科技概論	3	3																												
小計			14	14			12	12			12	12			9	9			9	9			6	6			6	6		3	3	
系專業選修科目		智慧農業系統設計概論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家禽學	3	3		農產運銷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反芻動物學	3	3	單胃動物學	3	3		
		程式設計	3	3		農業經濟學	3	3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微處理機實習	3	3		花卉學與實習	3	3		大數據資訊系統	3	3	水產經營與管理	3	3	休閒農業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無人飛機操作實務	3	3		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概論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商業智慧化應用	3	3		創意設計思考	2	2	巨量資料分析	3	3	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	3	3		
						作物繁殖學	3	3		應用電學	3	3		作物育種學與實習	3	3		電腦視覺	3	3		農企業診斷與風險管理	3	3	畜產經營學	3	3	供應鏈管理與冷鏈技術	3	3		
						農業創業家論壇	3	3		植物營養與分析	3	3		生物材料化學與實習	3	3		採收後處理	3	3		自動控制	3	3	農業檢測與實習	3	3	顧客關係管理	2	2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農業推廣學	2	2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農村發展與地方創生	3	3					
										電機機械	3	3		智慧聯網與物聯網應用	3	3		農產加工與實習	3	3		行銷管理與品牌經營	3	3	永續農業	3	3					
										森林與環境資源	2	2						人工智慧	3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2	2								
										農業財務管理	3	3						生質材料應用與實習	3	3		果樹學與實習	3	3								
										農業感測技術應用	3	3						雲端運算與應用	3	3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3								
																	網路行銷與電子商務	3	3													
小計			8	8			15	15			29	29			21	21			31	32			27	28			21	21		14	14	
總計			26	26			33	33			46	47			35	36			40	41			33	34			27	27		17	17	257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校共同必修20學分，系專業必修71學分含職場實習(一)-(六)，專業選修至少37學分，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8學分。
 *本系職場實習(一)-(六)為必修課程，總學分為18學分。職場實習至多認列畢業學分數18學分。(註：每學期實習時數每週4天*一天8小時*18週=576小時)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欲選修「植物營養與分析」與「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者，須先修過一學年之「普通化學」。
 *講師鐘點費計算，每學期依3學分3小時核支鐘點費。

110.06.25 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06.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06.26 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12.26 11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課程科目表 [110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代 碼	科 目	學 分	時 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10			5	10			6	8			6	8			4	4			4	4			0	0	0	0		
院 必 修 科 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有機化學	3	3		生物化學(二)	3	3		分子生物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生物學(一)	3	3		生物學(二)	3	3		生物化學(一)	3	3										動物細胞培養與實習	2	3		專題討論	2	2				
		生物學實驗	1	3		微生物學	3	3		生物化學實驗	1	3										生物科技文獻選讀	1	2								
		普通化學實驗	1	3		微生物實驗	1	3		生物統計學	2	2																				
小計			8	12			10	12			11	13			3	3			3	3			5	8			4	5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生物產業概論	2	2		藥用植物學	2	2		食品微生物學與實習	3	3		遺傳學	2	2		真菌學與實習	3	3		食品分析與實習	3	3		病毒學	2	2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中草藥概論	2	2		營養學	2	2		植物生理學	3	3		儀器分析與實習	3	3		細胞生物學	2	2		免疫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2	3		生物科技製藥	2	2
		奈米生物科技概論	2	2		食品營養成分分析實習	1	3		環境化學	2	2		生理學	3	3		農藥化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藥學導論	2	2		分子診斷技術與實習	2	4
		生物科技概論(一)	2	2		生物科技概論(二)	2	2		農業診斷	2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分子生物學實習	1	3		智慧化食品加工技術與實習	3	3		生技產業專論與倫理	2	2		機構實習(三)	1	1
						農業昆蟲學	3	3		職業安全概論	2	2		植物病理學	3	3		保健食品總論	2	2		農業廢棄物的創新與應用	3	3		食品加工學與實習	3	3		機構實習(四)	9	9
																						機構實習(一)	1	1		動物生物技術	2	2		仿生科技	3	3
																						植物生物技術	2	2		體適能	1	2		生物製劑與實習	3	3
																						溫室氣體監測與計算	2	2		生技產品開發與智慧管理	3	3		分子診斷學	3	3
																									智慧感測及數據系統研發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8	8			10	12			12	12			13	13			17	19			22	23			27	27			
總計			20	30			27	36			31	35			24	26			24	26			31	35			31	32				

1.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共同必修29學分，專業必修50學分，專業選修49學分(除機構實習外，至少須選修4門具實習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2學分。
 2. 實務專題(一)(二)必須全部及格才能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二)學期結束一週內時，實施論文發表口試及評分，論文格式以一般學術研討會格式撰寫，由系上匯集裝冊。
 3.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食品分析檢驗乙級證照可抵免「機構實習(一)」課程。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 取得乙級「化學/化工」技術士證照可抵免「普通化學實驗」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課程科目表 [111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111.06.14 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06.26 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12.26 11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0	0		
院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有機化學	3	3	生物化學(二)	3	3	分子生物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生物學(一)	3	3	生物學(二)	3	3	生物化學(一)	3	3				專業英文	2	2	動物細胞培養與實習	2	3	專題討論	2	2												
	生物學實驗	1	3	微生物學	3	3	生物化學實驗	1	3							生物科技文獻選讀	1	2															
	普通化學實驗	1	3	微生物實驗	1	3	生物統計學	2	2																								
	小計		8	12			10	12			11	13			3	3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生物產業概論	2	2	藥用植物學	2	2	食品微生物學與實習	3	3	遺傳學	2	2	真菌學與實習	3	3	食品分析與實習	3	3	病毒學	2	2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中草藥概論	2	2	營養學	2	2	植物生理學	3	3	儀器分析與實習	3	3	細胞生物學	2	2	免疫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生物科技製藥	2	2									
	奈米生物科技概論	2	2	食品營養成分分析實習	1	3	環境化學	2	2	生理學	3	3	農業化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藥學導論	2	2	分子診斷技術與實習	2	4									
	生物科技概論(一)	2	2	生物科技概論(二)	2	2	農業診斷	2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分子生物學實習	1	3	智慧化食品加工技術與實習	3	3	生技產業專論與倫理	2	2	機構實習(三)	1	1									
				農業昆蟲學	3	3	職業安全概論	2	2	植物病理學	3	3	保健食品總論	2	2	農業廢棄物的創新與應用	3	3	食品加工學與實習	3	3	機構實習(四)	9	9									
													食品保潔論	2	2	機構實習(一)	1	1	動物生物技術	2	2	仿生科技	3	3									
													植物生物技術	2	2	體適能	1	2	薄膜與生化分離技術	3	3	生物製劑與實習	3	3									
													溫室氣體盤查與計算	2	2	生技產品開發與智慧管理	3	3	分子診斷學	3	3	藻類營養學	3	3									
																智慧感測及電子系統研發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酵素學應用	3	3									
																		機構實習(二)	2	2	進階生物統計學	3	3										
																		食品發酵學	3	3	機構實習(五)	3	3										
																						機構實習(六)	3	3									
																							機構實習(七)	3	3								
																							應用昆蟲學與實習	3	3								
小計		8	8			10	12			12	12			13	13			17	19			22	23						27	27			
總計		21	30			28	36			31	35			24	26			24	26			29	33					31	32			44	46
其他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五)	1	2																		
備註	1.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共同必修27學分，專業必修52學分，專業選修49學分(除機構實習外，至少須選修4門具實習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2學分。																																
	2.實務專題(一)(二)必須全部及格才能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二)學期結束一週內時，實施論文發表口試及評分，論文格式以一般學術研討會格式撰寫，由系上匯集裝冊。																																
	3.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食品分析檢驗乙級證照可抵免「機構實習(一)」課程。																																
	4.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取得乙級「化學/化工」技術士證照可抵免「普通化學實驗」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課程科目表 [112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 共同 必修 科目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2	2					2	2					0	0								
院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有機化學	3	3		生物化學(二)	3	3		分子生物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46									
		生物學(一)	3	3		生物學(二)	3	3		生物化學(一)	3	3						專業英文	2	2		動物細胞培養與實習	2	3		專題討論	2	2																	
		生物學實驗	1	3		微生物學	3	3		生物化學實驗	1	3										生物科技文獻選讀	1	2																					
		普通化學實驗	1	3		微生物實驗	1	3		生物統計學	2	2																																	
											分析化學	2	2																																
小計			8	12			10	12			11	13				3	3							5	5								5	8			4	5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生物產業概論	2	2		藥用植物學	2	2		食品微生物學與實習	3	3		遺傳學	2	2		真菌學與實習	3	3		食品分析與實習	3	3		病毒學	2	2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中草藥概論	2	2		營養學	2	2		植物生理學	3	3		儀器分析與實習	3	3		細胞生物學	2	2		免疫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生物科技製藥	2	2													
		奈米生物科技概論	2	2		食品營養成分分析實習	1	3		環境化學	2	2		生理學	3	3		農藥化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藥學導論	2	2		分子診斷技術與實習	2	4													
		生物科技概論(一)	2	2		生物科技概論(二)	2	2		農業診斷	2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分子生物學實習	1	3		智慧化食品加工技術與實習	3	3		生技產業專論與倫理	2	2		機構實習(三)	1	1													
						農業昆蟲學	3	3		職業安全概論	2	2		植物病理學	3	3		保健食品總論	2	2		農業廢棄物的創新與應用	3	3		食品加工學與實習	3	3		機構實習(四)	9	9													
	小計			8	8			10	12			12	12			13	13																												
	總計			21	30			28	36			31	35			24	26																												
其他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備註	1.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共同必修27學分，專業必修52學分，專業選修49學分(除機構實習外，至少須選修4門其實習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2學分。 2. 實務專題(一)(二)必須全部及格才能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二)學期結束一週內時，實施論文發表口試及評分，論文格式以一般學術研討會格式撰寫，由系上匯集裝冊。 3.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食品分析檢驗乙級證照可抵免「機構實習(一)」課程。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 取得乙級「化學/化工」技術士證照可抵免「普通化學實驗」課程。 6.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7. 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含本系外系選修12學分)，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8.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四技日間部 智慧生技技優領航專班 課程科目表 [111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111.06.14 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06.26 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13.03.21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小計			5	10			6	10			6	8			6	8				2	2			2	2			0	0						
院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有機化學	3	3		生物化學(二)	3	3		分子生物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46				
		生物學(一)	3	3		生物學(二)	3	3		生物化學(一)	3	3						專業英文	2	2		動物細胞培養與實習	2	3		專題討論	2	2							
		生物學實驗	1	3		微生物學	3	3		生物化學實驗	1	3										生物科技文獻選讀	1	2											
		普通化學實驗	1	3		微生物實驗	1	3		生物統計學	2	2																							
										分析化學	2	2																							
小計			8	12			10	12			11	13			3	3			5	5			5	8			4	5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生物產業概論	2	2		藥用植物學	2	2		食品微生物學與實習	3	3		遺傳學	2	2		真菌學與實習	3	3		食品分析與實習	3	3		病毒學	2	2		化妝品學與實習	3	3	專業選修至少49學分		
		中草藥概論	2	2		營養學	2	2		植物生理學	3	3		儀器分析與實習	3	3		細胞生物學	2	2		免疫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生物科技製藥	2	2			
		奈米生物科技概論	2	2		食品營養成分分析實習	1	3		環境化學	2	2		生理學	3	3		農藥化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藥學導論	2	2		分子診斷技術與實習	2	4			
		設施農業栽培實習	3	3		生物科技概論(二)	2	2		農業診斷	2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分子生物學實習	1	3		智慧化食品加工技術與實習	3	3		生技產業專論與倫理	2	2		機構實習(三)	1	1			
		生物科技概論(一)	2	2		農業昆蟲學	3	3		職業安全概論	2	2		植物病理學	3	3		保健食品總論	2	2		農業廢棄物的創新與應用	3	3		食品加工學與實習	3	3		機構實習(四)	9	9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2	3		食品品保概論	2	2		機構實習(一)	1	1		動物生物技術	2	2		仿生科技	3	3			
																		濕室氣體測量與計算	2	2		體適能	1	2		薄膜與生化分離技術	3	3		生物製劑與實習	3	3			
																						智慧破監測及盤查系統研發	2	2		分子診斷學	3	3		藻類營養學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酵素學應用	3	3			
																											機構實習(二)	2	2		進階生物統計學	3		3	
																											食品發酵學	3	3		機構實習(五)	3		3	
	小計			11	11			10	12			12	12			15	16			17	19			22	23			27	27			41		43	
總計			24	33			28	36			31	35			26	29			24	26			29	33			31	32			41	43			
其他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軍事教育訓練(五)	1	2															
備註	1. 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共同必修27學分、專業必修52學分、專業選修49學分(除機構實習外，至少須選修4門具實習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2學分。 2. 實務專題(一)(二)必須全部及格才能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二)學期結束一週內時，實施論文發表口試及評分，論文格式以一般學術研討會格式撰寫，由系上匯集裝冊。 3.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食品分析檢驗乙級證照可抵免「機構實習(一)」課程。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5. 取得乙級「化學/化工」技術士證照可抵免「普通化學實驗」課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111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課程規劃表

111年04月13日110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4月27日110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05月19日110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10月27日111學年度第1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11月18日111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12月05日111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12月20日11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校共同必修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小計	27		5	10			4	8			6	8			6	8
院共同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小計	6		0	0			2	2			2	2			2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音樂概論	2	2		設計繪畫A/B	3	3		配音旁白及音樂製作	3	3
						設計素描A/B	3	3		2D電腦繪圖	2	2		3D遊戲引擎	2	2
						多媒體程式設計	2	2		3D電腦建模	3	3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A/B	3	3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資料庫設計	2	2
										數位錄影A/B	3	3		資料庫設計	2	2
														視覺傳達設計	2	2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小計	52		10	10			15	15			8	8			6	6
系專業選修科目						平面攝影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數位藝術	2	2
						文案撰寫	2	2		書法藝術	2	2		2D電腦動畫	2	2
						電腦影像處理	2	2						3D電腦動畫	3	3
						電影概論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篆刻藝術	2	2
										整合設計	3	3		故事腳本編寫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2	2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	2	2
														數位影片特效進階	2	2
														遊戲企劃	2	2
														AR/VR實作	2	2
														藝術企劃	2	2
選修合計	115		8	8			12	12			11	11			15	1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必修合計	85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115	必修	15	20	必修	21	25	必修	16	18	必修	14	16	必修	10	10
總學分	200	選修	8	8	選修	12	12	選修	11	11	選修	15	15	選修	21	22

備註：
 (1) 本表由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校定畢業門檻：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同等級之其他英文檢定通過。
 (3)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本系日間部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檢附參展證明方可畢業。
 (4)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5)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2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43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6)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7)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8) 海外中五學制畢(結)業生，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學士班者，除本系原訂之畢業學分128學分外，應加修12學分，全校課程皆可選修。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112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課程規劃表

112年06月26日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小計	27		5	10		4	8		6	8		6	8		4	4
院共同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小計	6		0	0		2	2		2	2		2	2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音樂概論	2	2		設計繪畫A/B	3	3		配音旁白及音樂製作	3	3		3D遊戲引擎	2	2
		設計素描A/B	3	3		2D電腦繪圖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資料庫設計	2	2
		多媒體程式設計	2	2		3D電腦建模A/B	3	3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A/B	3	3		視覺傳達設計	2	2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小計	52		10	10		15	15		8	8		6	6		6	6
系專業選修科目		平面攝影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數位藝術	2	2		遊戲美術設計	3	3
		文案撰寫	2	2		書法藝術	2	2		2D電腦動畫	2	2		數位影片特效	2	2
		電腦影像處理	2	2						3D電腦動畫	3	3		繪本創作	2	2
		電影概論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篆刻藝術	2	2		數位錄音技術	2	2
						整合設計	3	3		故事腳本編寫	2	2		文字造形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2	2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	2	2
														數位影片特效進階	2	2
														遊戲企劃	2	2
選修合計	113		8	8		12	12		11	11		15	15		21	2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必修合計	85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113	必修	15	20	必修	21	25	必修	16	18	必修	14	16	必修	10	10
總學分	198	選修	8	8	選修	12	12	選修	11	11	選修	15	15	選修	21	22

備註：
 (1) 本表由112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校定畢業門檻：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同等級之其他英文檢定通過。
 (3)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本系日間部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檢附參展證明方可畢業。
 (4)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5)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必修科目6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2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43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6)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7)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8) 海外中五學制畢(結)業生，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學士班者，除本系原訂之畢業學分128學分外，應加修12學分，全校課程皆可選修。
 (9)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程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述至18學分。
 (10) 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分課程。
 (11)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111學年度 四技夜間部課程規劃表

111年04月13日110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4月27日110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05月19日110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10月27日111學年度第1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11月18日111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12月05日111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12月20日11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25		5	6		6	6		4	6		4	6		4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音樂概論	2	2		2D電腦繪圖	2	2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3	3		設計實務	3	3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3		3D電腦建模	3	3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視覺傳達設計	2	2
		電腦影像處理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電影概論	2	2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進階英文	2	2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通識課程(四)	2	2
小計	51		12	12		10	10		6	6		5	5		6	6
系專業選修科目		文案撰寫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2D電腦動畫	2	2		數位影片特效	3	3
		設計素描	2	2		書法藝術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繪本創作	2	2
		平面攝影	2	2		設計繪畫	2	2		故事腳本編寫	2	2		數位錄音技術	2	2
						數位錄影	3	3		3D電腦動畫	3	3		數位藝術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篆刻藝術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選修合計	88		6	6		12	12		11	11		11	11		16	16
必修合計	76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88	必修	17	18	必修	16	16	必修	10	12	必修	9	11	必修	10	12
總學分	164	選修	6	6	選修	12	12	選修	11	11	選修	11	11	選修	16	16

備註：
 (1) 本表由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畢業班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
 (3)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4)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1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52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5)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6)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112 學年度 四技夜間部課程規劃表

112年06月26日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3月26日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小計	25		5	6			6	6			4	6			4	6			4	6			2	2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音樂概論	2	2		2D電腦繪圖	2	2		HTML網頁設計與應用	3	3		設計實務	3	3		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專題製作(一)	2	4		專題製作(二)	2	4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3		3D電腦建模	3	3		進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視覺傳達設計	2	2		資訊軟體應用	3	3		3D遊戲引擎	3	3		多媒體展演	2	2			
		電腦影像處理	2	2		基礎錄音技術	2	2														資料庫設計	3	3							
		電影概論	2	2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	3	3																							
		虛擬實境美術實作	3	3																											
小計	51		12	12			10	10			6	6			5	5			6	6			8	10			4	6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文案撰寫	2	2		創意發想與故事撰寫	2	2		2D電腦動畫	2	2		數位影片特效	3	3		數位雕塑	3	3		數位歌唱美學	2	2		數位媒體產業需求調查分析	2	2	作品集設計	2	2
		設計素描	2	2		書法藝術	2	2		數位剪接實務	2	2		繪本創作	2	2		數位燈光設計	3	3		人機介面設計	2	2		電腦音樂理論與實務	2	2	進階互動式多媒體設計	3	3
		平面攝影	2	2		設計繪畫	2	2		故事腳本編寫	2	2		數位錄音技術	2	2		企劃案撰寫與製作	2	2		創意短片製作	2	2		電子商務網站設計	2	2	社會設計 創意設計方法	3	3
						數位錄影	3	3		3D電腦動畫	3	3		數位藝術	2	2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	2	2		行動遊戲程式設計	2	2		使用者介面設計	2	2			
						動作捕捉實務	3	3		篆刻藝術	2	2		色彩與設計	2	2		數位影片特效進階	2	2		文字造形	2	2		電腦應用設計	3	3			
														3D電腦動畫	3	3		配音旁白及音樂製作 配音旁白	2	2		進階設計實務	3	3							
																		藝術企劃	2	2		實用美學	2	2							
選修合計	88		6	6			12	12			8	8			14	14			16	16			15	15			9	9	8	8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必修合計	76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小計	學分	時數
選修合計	88	必修	17	18	必修	16	16	必修	10	12	必修	9	11	必修	10	12	必修	10	12	必修	10	12	必修	4	6	必修	0	0			
總學分	164	選修	6	6	選修	12	12	選修	8	8	選修	14	14	選修	16	16	選修	15	15	選修	9	9	選修	8	8						

備註：
 (1) 本表由112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 系定畢業門檻：
 1. 在學期間，至少取得一張國際證照（例如ACA、iClone、Autodesk 3ds Max、Mixcraft、Musicmaker）。
 2. 畢業班同學必須參加系上認可之公開展覽。
 (3) 在學期間，大專生基本資訊應用能力：至少取得一張MOS認證或乙級資訊軟體應用證照。
 (4)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定專業必修51學分，及學生自選的選修所需學分至少52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5) 每學期修習學分最高為25學分，一至三年級最低為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6) 本系學生可至外系選修，可計入畢業學分，但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進修推廣部 應用外語系 課程科目表

【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1年03月14日 110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1年05月19日 110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1年06月14日 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年03月21日 111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年05月18日 111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年06月26日 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年05月21日 112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年0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25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7	8			8	8			4	6			2	4			2	4			2	2									
專業必修科目		英語閱讀與字彙(一)	2	2		英語閱讀與字彙(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一)	2	2		英語口語訓練(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三)	2	2		英語口語訓練(四)	2	2		演講與辯論(一)	2	2		演講與辯論(二)	2	2	50	
		英文文法(一)	2	2		英文文法(二)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一)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二)	2	2		中英筆譯(一)	2	2		中英筆譯(二)	2	2		商用英文寫作(一)	2	2		商用英文寫作(二)	2	2		
		發音練習	2	2		實用英文	2	2		英文寫作(一)	2	2		英文寫作(二)	2	2		英文寫作(三)	2	2		英文寫作(四)	2	2					職場英文	2	2			
										西洋文學概論	2	2		翻譯導論	2	2																		
		小計		6	6			6	6			8	8			8	8			6	6			6	6			4	4			6		6
專業選修科目		語言與文化(一)	2	2		語言與文化(二)	2	2		英文兒童文學	2	2		西洋文學賞析	2	2		英語教學概論	2	2		英語教材教法	2	2		英語教具設計	2	2		兒童英語活動設計	2	2	至少選修53學分	
		電腦文書處理(一)	2	2		電腦文書處理(二)	2	2		英美小說(一)	2	2		英美小說(二)	2	2		語言測驗訓練(一)	2	2		語言測驗訓練(二)	2	2		商務溝通	2	2		商務談判	2	2		
		企業管理概論	2	2		國際企業管理	2	2		初級日語(一)	2	2		初級日語(二)	2	2		中級日語(一)	2	2		中級日語(二)	2	2		高級日語(一)	2	2		高級日語(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一)	2	2		越南語與應用(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三)	2	2		越南語與應用(四)	2	2		語言學概論	2	2		應用語言學概論	2	2		中英口譯(一)	2	2		中英口譯(二)	2	2		
		觀光英語	2	2		領隊導遊英文	2	2		多媒體簡報	2	2		多媒體英文	2	2		網際網路英文應用	2	2		英語簡報與講演技巧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一)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二)	2	2		
		資訊科技應用(一)	2	2		資訊科技應用(二)	2	2		國貿實務(一)	2	2		國貿實務(二)	2	2		初級西班牙語(一)	2	2		初級西班牙語(二)	2	2		中級西班牙語(一)	2	2		中級西班牙語(二)	2	2		
										法文(一)	2	2		法文(二)	2	2		電影與文化	2	2		英語語音學	2	2		教材選擇編纂	2	2						
										英文散文選讀	2	2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2	2		商學資料庫應用	2	2		商業軟體應用	2	2										
										新聞英文	2	2						財經英文	2	2		金融英語	2	2										
																		信用狀實務	2	2		國貿個案分析	2	2										
																		國際專案管理	2	2														
																		航空英文	2	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不列入畢業學分		
必修			13	14			14	14			12	14			10	12			8	10			8	8			4	4			6	6		
選修			13	14			13	14			19	20			17	18			25	26			20	20			14	14			12	12		
合計			26	28			27	28			31	34			27	30			33	36			28	28			18	18			18	18		
備註	附註：1. 本系學生需修滿128學分(含)以上始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0學分及選修科目53學分(含)以上。 2. 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本系以外(不含通識課程)所開課程，但不得修習外系所開設之英語文相關課程，且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護理不列入畢業學分。 4. 中五生除原128畢業學分外，應加修系內選修課程12學分使得畢業。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進修推廣部 應用外語系 課程科目表

【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2年03月21日 111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年05月18日 111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年06月26日 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0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應用外語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年05月21日 112學年度第2次文理學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年06月13日 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25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7	8			8	8			4	6				2	4																	
專業必修科目		英語閱讀與字彙(一)	2	2		英語閱讀與字彙(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一)	2	2		英語口語訓練(二)	2	2		英語口語訓練(三)	2	2		英語口語訓練(四)	2	2		演講與辯論(一)	2	2		演講與辯論(二)	2	2	50		
		英文文法(一)	2	2		英文文法(二)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一)	2	2		進階英語聽講練習(二)	2	2		中英筆譯(一)	2	2		中英筆譯(二)	2	2		商用英文寫作(一)	2	2		商用英文寫作(二)	2	2			
		發音練習	2	2		實用英文	2	2		英文寫作(一)	2	2		英文寫作(二)	2	2		英文寫作(三)	2	2		英文寫作(四)	2	2						職場英文	2	2			
										西洋文學概論	2	2		翻譯導論	2	2																			
		小計		6	6			6	6			8	8			8	8			6	6			6	6			4	4			6		6	
專業選修科目		語言與文化(一)	2	2		語言與文化(二)	2	2		英文兒童文學	2	2		西洋文學賞析	2	2		英語教學概論	2	2		英語教材教法	2	2		英語教具設計	2	2		兒童英語活動設計	2	2	至少選修53學分		
		電腦文書處理(一)	2	2		電腦文書處理(二)	2	2		英美小說(一)	2	2		英美小說(二)	2	2		語言測驗訓練(一)	2	2		語言測驗訓練(二)	2	2		商務溝通	2	2		商務談判	2	2			
		企業管理概論	2	2		國際企業管理	2	2		初級日語(一)	2	2		初級日語(二)	2	2		中級日語(一)	2	2		中級日語(二)	2	2		高級日語(一)	2	2		高級日語(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一)	2	2		越南語與應用(二)	2	2		越南語與應用(三)	2	2		越南語與應用(四)	2	2		語言學概論	2	2		應用語言學概論	2	2		中英口譯(一)	2	2		中英口譯(二)	2	2			
		觀光英語	2	2		領隊導遊英文	2	2		多媒體簡報	2	2		多媒體英文	2	2		網際網路英文應用	2	2		英語簡報與講演技巧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一)	2	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二)	2	2			
										資訊科技應用(一)	2	2		資訊科技應用(二)	2	2		初級西班牙語(一)	2	2		初級西班牙語(二)	2	2		中級西班牙語(一)	2	2		中級西班牙語(二)	2	2			
										法文(一)	2	2		法文(二)	2	2		電影與文化	2	2		英語語音學	2	2		信用狀實務	2	2		國貿個案分析	2	2			
										英文散文選讀	2	2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2	2		商學資料庫應用	2	2		商業軟體應用	2	2		教材選擇編纂	2	2							
										新聞英文	2	2						財經英文	2	2		金融英語	2	2											
																		國貿實務(一)	2	2		國貿實務(二)	2	2											
																		國際專案管理	2	2															
																		航空英文	2	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不列入畢業學分			
必修			13	14			14	14			12	14			10	12			8	10			8	8			4	4			6	6			
選修			11	12			11	12			19	20			17	18			25	26			20	20			16	16			14	14			
合計			24	26			25	26			31	34			27	30			33	36			28	28			20	20			20	20			
備註	附註：1. 本系學生需修滿128學分(含)以上始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0學分及選修科目53學分(含)以上。 2. 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本系以外(不含通識課程)所開課程，但不得修習外系所開設之英語文相關課程，且最多以採計12學分為限。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護理不列入畢業學分。 4. 中五生除原128畢業學分外，應加修系內選修課程12學分使得畢業。																																		

112年06月26日11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年12月01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12月01日112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3月11日112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27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	0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院必修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2	2						在地關懷實踐	2	2		創新創業知能	2	2																6		
系專業必修科目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農業機械與實習	3	3		設施農業栽培與實習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農(牧)場實習(一)	9	9		農(牧)場實習(二)	9	9	68	
		作物學與實習	3	3		基礎統計與應用	3	3		土壤與肥料	3	3		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	3	3		農業經營與管理	3	3		行銷管理與品牌經營	3	3										
		農業科技概論	3	3		植物生理學	3	3		植物保護學	3	3		科技文獻選讀與寫作	2	2		專業英文	2	2														
																			農藥化學	3	3													
小計			9	9			9	9			9	9			8	8			10	11			5	6			9	9			9	9		
系專業選修科目		智慧農業系統設計概論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2	2		顧客關係管理	2	2		創意設計思考	2	2									148	
		程式設計	3	3		無人飛機操作實務	3	3		應用電學	3	3		微處理機實習	3	3		採收後處理	3	3		大數據資訊系統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智慧聯網與物聯網應用	3	3		植物營養與分析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水產經營與管理	3	3		農業檢測與實習	3	3										
						農業經濟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作物育種學與實習	3	3		商業智慧化應用	3	3		供應鏈管理與冷鏈技術	3	3										
						雲端運算與應用	3	3		花卉學與實習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農業推廣學	2	2		巨量資料分析	3	3										
						作物繁殖學	3	3		電機機械	3	3		果樹學與實習	3	3		農產加工與實習	3	3		休閒農業	3	3										
						蔬菜學與實習	3	3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3	3		農產運銷學	3	3		人工智慧	3	3		農企業診斷與風險管理	3	3										
										森林與環境資源	2	2		生物材料化學與實習	3	3		電腦視覺	3	3		自動控制	3	3										
										農業財務管理	3	3					農村發展與地方創生	3	3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農業感測技術應用	3	3					生質材料應用與實習	3	3		永續農業	3	3											
																	網路行銷與電子商務	3	3		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	3	3											
																	體適能	1	2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3											
	小計			8	8			21	21			29	29			23	23			32	33			35	35			0	0			0		0
總計			24	29			34	38			44	46			39	41			46	48			44	45			9	9			9	9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	1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四)	1	2																										

*本系專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校共同必修27學分，院必修6學分，系專業必修68學分含農(牧)場實習一、二(師徒制訓練)，專業選修至少27學分，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8學分(含修畢學程之學分)。

*本系農(牧)場實習(一)、(二)為必修課程，總學分為18學分(18週*5天*一天8小時*2學期=1440小時)，採第四學年全學年實習。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欲選修「有機化學與植物營養分析」與「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者，須先修過一學年之「普通化學」。

*講師鐘點費計算，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規定核實報支。

*修畢學程者，其跨系、院選修學分數事先經系主任同意，得承認其選修非本系所開學分數至18學分。

*學生須於畢業前完成跨院6學分課程，跨院課程包含修讀微學分、自主學習及跨領域學習學分課程。

*第一學年起上下學期各至少需修讀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並於畢業前修畢；選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三)、(四)」者，得申請免修「社會責任實踐教育(一)或(二)」，至多採計2學分為跨院6學分之畢業門檻。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農業科技系 產學攜手專班課程科目表 [112學年入學新生適用]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20			
		國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4	4			6	6			5	6			5	6			0	0			0	0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職場實習(一)	3	3		職場實習(二)	3	3		職場實習(三)	3	3		職場實習(四)	3	3		職場實習(五)	3	3		職場實習(六)	3	3		農牧場管理實務(一)	3	3		農牧場管理實務(二)	3	3	71			
		普通化學(一)	3	3		普通化學(二)	3	3		農業機械與實習	3	3		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	3	3		農藥化學	3	3		設施農業栽培與實習	3	3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3	3								
		作物學與實習	3	3		基礎統計與應用實務	3	3		土壤與肥料	3	3		植物保護學與實習	3	3		農業經營與管理	3	3																
		資訊科技應用	2	2		植物生理學與實習	3	3		蔬菜學與實習	3	3																								
	小計			14	14			12	12			12	12			9	9			9	9			6	6			6	6			3		3		
系專業選修科目		智慧農業系統設計概論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實習	3	3		家禽學	3	3		農產運銷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反芻動物學	3	3		單胃動物學	3	3	163			
		程式設計	3	3		農業經濟學	3	3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微處理機實習	3	3		花卉學與實習	3	3		大數據資訊系統	3	3		水產經營與管理	3	3		休閒農業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智慧聯網與物聯網應用	3	3		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概論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商業智慧化應用	3	3		創意設計思考	2	2		巨量資料分析	3	3		智慧農業價值鏈與數位轉型	3	3				
						無人飛機操作實務	3	3		應用電學	3	3		作物育種學與實習	3	3		電腦視覺	3	3		農企業診斷與風險管理	3	3		畜產經營學	3	3		供應鏈管理與冷鏈技術	3	3				
						雲端運算與應用	3	3		植物營養與分析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採收後處理	3	3		自動控制	3	3		農業檢測與實習	3	3		顧客關係管理	2	2				
						作物繁殖學	3	3		有機農業與實習	3	3		生物材料化學與實習	3	3		農業推廣學	2	2		智慧機器人系統	3	3		農村發展與地方創生	3	3								
										電機機械	3	3						農產加工與實習	3	3		行銷管理與品牌經營	3	3		永續農業	3	3								
										森林與環境資源	2	2						人工智慧	3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2	2												
										農業財務管理	3	3						生質材料應用與實習	3	3		果樹學與實習	3	3												
										農業感測技術應用	3	3						網路行銷與電子商務	3	3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3												
	小計			8	8			18	18			29	29			18	18			28	29			27	28			21	21			14		14		
總計			26	26			36	36			46	47			32	33			37	38			33	34			27	27			17	17	254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p>*本系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包括校共同必修20學分，系專業必修71學分含職場實習(一)-(六)，專業選修至少37學分，外系選修最多可承認18學分。 *本系職場實習(一)-(六)為必修課程，總學分為18學分。職場實習至多認列畢業學分數18學分。(註：每學期實習時數每週4天*一天8小時*18週=576小時)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欲選修「有機化學與植物營養分析」與「土壤分析化學與實習」者，須先修過一學年之「普通化學」。 *講師鐘點費計算，每學期依3學分3小時核支鐘點費。</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碩士班修業規章

97年2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12月1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6月18日10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4月24日112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3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修業年限得增加一年)。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三十學分(含論文)；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在第一年第一學期加退選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所教師為限，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
- 五、指導教授基於研究需要，得要求研究生增加修習必要之課程。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七、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
 -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中英文摘要。
- 八、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或同等級之研究人員者。
 - (二)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三)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以上(二)、(三)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 九、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 十、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 (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六)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給學位考試委員參考。離校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書須由指導教授確認符合本系標準。本系碩士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其原創性須高於70%(意即相似度須低於30%)。**

- 十一、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十二、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十三、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另須包含長篇英文摘要(Extended Abstract)及專利檢索內容。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三冊(一冊本系收藏，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 十四、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五、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數位內容創意產業碩士班修業規章

101 年 12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訂定
102 年 04 月 10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訂
102 年 06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3 年 01 月 03 日 102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3 年 06 月 04 日 102 學年度第 13 次系務會議審議修訂
103 年 06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7 年 05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7 年 10 月 09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
108 年 01 月 03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3 年 03 月 25 日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
113 年 0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
113 年 05 月 2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訂
113 年 0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修業學分

第一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其中包括專業必修 9 學分。

第二條 本系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系主任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

第二章 修業年限

第三條 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二年，必要時得延長為四年。

第三章 學分抵免原則

第四條 新生於入學前在本校或外校相關碩士(學分)班三年內所修習之學分，經本系系務會議核可可准於抵免，但抵免學分以 6 學分為限。

第五條 本系必修科目不得辦理抵免。

第四章 選課程序與原則

第六條 本系碩士生之必修科目一律隨班修讀，但延長修業年限者不在此限。

第七條 碩士生新生(入學第一學期)一律不得上修(選修研二課程)，經系主任同意後不在此限。

第五章 修習成績

第八條 碩士生修習之各科目，其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

第六章 延聘指導教授

第九條 本系碩士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為主。

本系碩士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位為原則，至多不得超過兩位。

第十條 本系碩士生若欲延聘系(校)外老師為論文指導教授時，須敦請本系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第十一條 本系教師兩學年內指導碩士新生人數以不超過 4 位為原則(共同指導以 0.5 位計之)。新生入學前期末系務會議需協調各教師之初步指導名額，並於入學開學第一次系務會議各教師之確定指導名額。

第十二條 碩士生應於研一第一學期十一月三十日前，經指導教授同意者應填具『指導教授確認單』，若未充分確定者應填具『申請指導教授單』，擇定 3 位以上之預計指導教授，送系務會議討論並分配確認。未如期選定指導教授者，視同自動延

長修業年限。

第十三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無法覓得指導教授時，得由系務會議指定指導教授適當人選。

第十四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需更換指導教授時，須填具『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送系辦公室備查。

第七章 學位考試相關規定

第十五條 碩士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核辦法為之(詳附件一)

第十六條 本系碩士生依其採取理論或創作方式取得學位，其學位取得方式規定如下：

第十七條之一 理論類碩士生學位考試之申請應具備下列之申請資格：

一、註冊在學者。

二、完成碩士論文初稿(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學位考試者。

三、碩士生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四、期刊或有審查制度之研討會發表一篇(含)以上論文(必須為第一作者，投稿單位必須為本系，作者必須含有指導教授，該篇僅限一名碩士生資格申請使用)。

第十七條之二 創作類碩士生學位考試之申請應具備下列之申請資格：

一、註冊在學者。

二、完成作品創作實驗報告初稿(含提要暨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學位考試者。

三、碩士生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四、參加指導老師認可之國內外比賽(一件參賽題目僅限一名碩士生資格申請使用，且須有共同作者使用同意書)。

第十八條 碩士生應於考試一個月前，提出學位考試申請，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須填寫參加學位考試申請表一式兩份，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正本送教務處會辦，影本由本系存檔。

第十九條 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須於元月卅一日前完成，第二學期須於七月卅一前完成。未依上述所訂期間內舉行學位考試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第二十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含)。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決定人選後由系主任呈請校長聘任之，並指定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第二十一條 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規定如下：

一、助理教授以上，具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之相關學科專長者。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二年以上，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三、具有博士學位並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第二十二條之一 理論類碩士學位考試以口試方式於公開場合進行，並需公布考試日期、時間與地點。

第二十二條之二 創作類碩士學位考試應須符合以下規定:

一、需提出作品展出並公開發表創作報告，展出及公開發表之日期、時間與地點亦需公佈。

二、必須為實體展覽，不可採用直播或網站替代。除疫情嚴峻或其它不可抗力之因素，須經系務會議通過，方可採用其它替代方案。

第八章 學位考試審查

第二十三條 申請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口試前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使用 Turnitin 篩選條件包括：1.排除參考文獻 2.排除小型來源(限字數 10 以內)，相似度指數需為 25%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以下，並於口試時提供口試委員審閱。完成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論文格式審查後，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指數需為 25%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以下)，若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以上指導教授確認符合系所標準，方可完成離校手續。

第二十四條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舉行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第二十五條 通過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考試通過後將論文摘要或創作實驗報告書摘要電子檔磁片繳送系辦公室，並於一個月內將修正之論文或創作實驗報告書四冊(一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繳交辦公室轉送圖書館。

第二十六條 論文或創作作品如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第二十七條 本施行辦法未盡事宜，另召開系務會議討論並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與本校相關規章辦理。

第二十八條 本規章經系務、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班修業準則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10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5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6 月 30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9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9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10 月 2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3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2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修業學分

第一條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 36 學分。其中包括專業必修 9 學分。

第二條 本系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三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系主任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

第二章 修業年限

第三條 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二年，必要時得延長為四年。

第三章 學分抵免原則

第四條 新生於入學前在本校或外校相關碩士(學分、隨班附讀)班三年內所修習之學分，經本系核可可准於抵免，但請依照以下各項說明為限(碩士班課程均未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

一、非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就讀碩士班，得抵免畢業學分數免扣除碩士論文學分數後之畢業學分數的三分之一。

二、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就讀碩士班，得抵免畢業學分數免扣除碩士論文學分數後之畢業學分數的二分之一。

三、通過本校預研究生申請者，亦不受學分抵免上限規定。

但於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取得碩士學分證明者，由系主任酌情抵免，不受上述抵免學分上限規定。

第四章 選課程序與原則

第五條 每學期研究生所選修之課目，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尚未確定指導教授者，由導師或系主任簽名確認。

第六條 本系碩士生之必修科目一律隨班修讀，但預研究生及延長修業年限者不在此限。

第五章 修習成績

第七條 碩士生修習之各科目，其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

第六章 延聘指導教授

第八條 本系碩士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為主。

本系碩士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位為原則，至多不得超過兩位。

第九條 本系碩士生若欲延聘系(校)外老師為論文指導教授時，須敦請本系專

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第十條 本系教師兩學年內指導碩士新生人數以不超過 4 位為原則(共同指導以 0.5 為計之)。

第十一條 碩士生應於研一第一學期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與系上專任教師三位以上面談，經指導教授同意者應填具『指導碩士論文同意書』，若未充分確定者應填具『申請指導教授單』，擇定 3 位以上之預計指導教授，送系務會議討論並分配確認。未如期選定指導教授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第十二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無法覓得指導教授時，得由系務會議指定指導教授適當人選。

第十三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需更換指導教授時，須填具『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送系辦公室備查。

第八章 論文計畫書

第十四條 碩士生須於論文計畫書預計報告日前三週，提出一式三份經指導教授同意及簽署之碩士論文計畫書，送系辦公室備查。

第十五條 計畫書內容應依本校學位論文格式規範之相關規定辦理，包括題目、研究動機、文獻回顧、研究方法、預期成果及參考文獻等。

第十六條 未如期提出計畫書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如有不可抗拒之原因，應向系務會議申訴，並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第十七條 論文計畫書應以口頭方式公開場合報告之，並經三位以上口試委員（系上或外系不限）審查通過後簽章。碩士生應於學位考試日該學期之前一學期完成論文計畫書報告及審查，且於十一月三十日前(預計第二學期申請學位考試)或於五月三十一日前(預計下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學位考試)完成。

第九章 學位考試相關規定

第十八條 碩士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核辦法為之(詳附件一)

第十九條 碩士生學位考試之申請應具備下列之申請資格：

一、註冊在學者。

二、完成碩士論文初稿，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學位考試者。

三、碩士生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

四、期刊或有審查制度之研討會發表一篇(含)以上論文(該篇僅限一名碩士生資格申請使用)，並參加三場(含)以上研討會(需檢附心得報告)，外籍碩士生則依指導教授認定為原則。

第二十條 碩士生應於考試 前一個月，提出學位考試申請，須填寫參加學位考試申請表，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應檢附參與研討會心得三篇、學位考試申請書及其相關附件，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核定後於學位考試確定日

期十天前繳交口試確認表。

第二十一條 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須於元月卅一日前完成，第二學期須於七月卅一前完成。未依上述所訂期間內舉行學位考試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第二十二條 碩士學位考試以口試方式於公開場合進行，並需公布考試日期、時間與地點。

第二十三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含)。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決定人選後由系主任呈請校長聘任之，並指定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第二十四條 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規定如下：

- 一、 助理教授以上，具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之相關學科專長者。
- 二、 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二年以上，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 三、 具有博士學位並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 四、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系(所)務會議議定之。

第十章 學位考試審查

第二十五條 申請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口試前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使用 Turnitin 篩選條件包括 1.排除參考文獻 2.排除小型來源(限字數 10 以內)相似度指數需為 25%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以下〕並於口試時提供口試委員審閱；完成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論文格式審查後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指數需為 25%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以下)，若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以上指導教授確認符合系所標準，方可完成離校手續。

第二十六條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舉行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 第二十七條 通過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辦理離校手續前，繳交修正後之論文電子檔光碟及論文一冊，始得辦理離校手續。
- 第二十八條 論文如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第二十九條 本施行辦法未盡事宜，另召開系務會議討論並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與本校相關規章辦理。
- 第三十條 本準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生修業準則

108年10月22日108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8年10月23日108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111年5月18日110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6月3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9月27日11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26日112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3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修業學分

第一條 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36學分。其中包括專業必修12學分。

第二條 碩士班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三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休閒遊憩系系主任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

第二章 修業年限

第三條 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二年，必要時得延長為五年。

第三章 學分抵免原則

第四條 新生於入學前在本校或外校相關碩士(學分、隨班附讀)班三年內所修習之學分，經本系核可准予抵免，但請依照以下各項說明為限(碩士班課程均未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

一、非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就讀碩士在職專班，得抵免畢業學分數以10學分為限。

二、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就讀碩士在職專班，得抵免畢業學分數以15學分為限。

但於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取得碩士學分證明者，由系主任酌情抵免，不受上述抵免學分上限規定。

第四章 選課程序與原則

第五條 每學期研究生所選修之課目，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尚未確定指導教授者，由休閒遊憩系導師或系主任簽名確認。

第六條 碩士生之必修科目一律隨班修讀，但延長修業年限者不在此限。

第七條 碩士生新生(入學第一學期)一律不得上修(選修研二課程)，經休閒遊憩系系主任同意後不在此限。

第五章 修習成績

第八條 碩士生修習之各科目，其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

第六章 延聘指導教授

第九條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以休閒遊憩系專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為主。碩士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位為原則，至多不得超過兩位。

第十條 碩士生若欲延聘系(校)外老師為論文指導教授時，須敦請休閒遊憩系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第十一條 教師兩學年內指導碩士新生人數以不超過4位為原則(共同指導以0.5位計之)。

新生入學前期末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需協調各教師之初步指導名額，並於入學開學第一次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各教師之確定指導名額。

第十二條 碩士生應於研一第一學期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與系上專任教師三位以上面談，經指導教授同意者應填具『指導碩士論文同意書』，若未充分確定者應填具『申請指導教授單』，擇定3位以上之預計指導教授，送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討論，並分配確認。未如期選定指導教授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第十三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無法覓得指導教授時，得由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指定指導教授適當人選。

第十四條 碩士生因特殊原因需更換指導教授時，須填具『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休閒遊憩系系主任同意後送休閒遊憩系辦公室備查。

第七章 論文計畫書

第十五條 碩士生須於論文計畫書預計報告日前三週，提出一式三份經指導教授同意及簽署之碩士論文計畫書，送休閒遊憩系辦公室備查。

第十六條 計畫書內容應依本校學位論文格式規範之相關規定辦理，包括題目、研究動機、文獻回顧、研究方法、預期成果及參考文獻等。

第十七條 未如期提出計畫書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如有不可抗拒之原因，應向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申訴，並依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第十八條 論文計畫書應以口頭方式公開場合報告之，並經三位以上口試委員（系上或外系不限）審查通過後簽章。碩士生應於學位考試日該學期之前一學期完成論文計畫書報告及審查，且於十一月三十日前(預計第二學期申請學位考試)或於五月三十一日前(預計下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學位考試)完成。

第八章 學位考試相關規定

第十九條 碩士生學位考試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核辦法為之(詳附件一)

第二十條 碩士生學位考試之申請應具備下列之申請資格：

一、註冊在學者。

二、完成碩士論文初稿，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學位考試者。

三、碩士生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

四、期刊或有審查制度之研討會發表一篇(含)以上論文(該篇僅限一名碩士生資格申請使用)，未於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發表論文者，需於畢業最低學分數外，另修習六學分本所專業課程替代之，並參加三場(含)以上指導教授認定且具公開討論性質之研討會、工作坊或實務會議等活動(需檢附心得報告)。

第二十一條 碩士生應於考試前一個月，提出學位考試申請，須填寫參加學位考試申請表，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應檢附參與研討會心得三篇、學位考試申請書及其相關附件，經系所召開相關會議審查確認學位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後，報請學校核定，核定後於學位考試確定日期十天前繳交口試確認表。

第二十二條 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須於元月卅一日前完成，第二學期須於七月卅一前完成。未依上述所訂期間內舉行學位考試者，視同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第二十三條 碩士學位考試以口試方式於公開場合進行，並需公布考試日期、時間與地點。

第二十四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四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含)。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決定人選後由休閒遊憩系系主任呈請校長聘任之，並指定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第二十五條 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規定如下：

一、助理教授以上，具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之相關學科專長者。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二年以上，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三、具有博士學位並對碩士學位候選人所提研究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者。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系務會議議定之。

第九章 學位考試審查

第二十六條 申請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口試前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使用 Turnitin 篩選條件包括 1.排除參考文獻 2.排除小型來源(限字數 10 以內) 相似度指數需為 25% 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 以下〕並於口試時提供口試委員審閱；完成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論文格式審查後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指數需為 25% 以下，個別相似度為 5% 以下)，若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以上指導教授確認符合系所標準，方可完成離校手續。

第二十七條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舉行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

第二十八條 通過學位考試之碩士生，應於辦理離校手續前，繳交修正後之論文電子檔光碟及論文一冊，始得辦理離校手續。

第二十九條 論文如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第三十條 本施行辦法未盡事宜，另召開休閒遊憩系系務會議討論並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與本校相關規章辦理。

第三十一條 本準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細則

109年5月21日108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訂定
 109年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0年5月26日109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修訂
 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0年12月07日110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修訂
 110年12月28日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3年5月21日112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審議修訂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 二、本學程設立目標，在於透過創新敏捷的人才培育模式，鼓勵非資通訊系所學生修習系列課程並參與配套活動，使其具備以數位科技解決領域專業問題的核心能力，並能與資訊及不同專長領域的人溝通合作，應用數位科技來解決產業實際問題，以擴增培育具備資通訊數位能力的跨領域人才，滿足未來我國產業數位轉型人力需求。
- 三、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由本院主管組成委員會統籌學程相關事宜。
- 四、學程招收對象：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
- 五、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應至少二分之一學分(含)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惟學院委託教學單位開課之課程項目不在此限。
- 六、課程規劃與最低修讀總學分：最低修讀總學分應至少8學分，本學程課程規劃詳如下表所示：

表一、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課程表

課程名稱	必/ 選修	學分	時數	學院委託 開課系所	可抵免課程	備註
智慧農業價值鏈經營與管理與數位轉型	必 選	3	3	農業科技系	無 <u>智慧農業價值鏈經營與管理(3學分)</u>	農科系學生必修，他系選修 <u>配合農科系112課程調整</u>
智慧遊憩理論與實務	選	3	3	休閒遊憩系	無	
生技產品開發與智慧管理	選	3	3	生物科技系	無	
電子英文繪本	選	3	3	應用外語系	英文兒童文學(2學分)+ 多媒體英文(2學分)需 通過前述兩門課程方能	

					抵免電子英文繪本	
數位媒體產業實踐	選	3	3	多媒體設計系	數位內容產業概論(2學分)+產業需求調查分析(2學分)(4抵3)	
資訊科技應用	必	2	2	五系		基礎課程

- 七、學生修習科目名稱與本學程課程表所列科目相近者，由各系認可後，該學分予以承認。
- 八、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所修讀本學程課程之學分，併入各系規定之畢業最低總學分數之內，並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之必選修課程，其學分得計入所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 九、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加退選時程與每科修課人數，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或相關規定辦理。
- 十、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並修畢本細則第六條規定之課程與學分且成績合格者，經本學程召集人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中心向學校申請發給「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修讀證明書」。
- 十一、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十二、本細則經本院課程委員會、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基礎數學會考暨輔導課程實施要點

99年6月22日98學年第3次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廢止

- 一、為提升本校學生基礎數學之能力，訂定本校基礎數學會考暨輔導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電資學院與工程學院四技一年級新生，於第一學期必須參加基礎數學會考一共舉辦兩次，第一次數學會考於開學第一週舉行，第二次會考於補教教學後舉行，會考時間內容請參考教務處網站或通識中心網站
<http://cge.nfu.edu.tw/news.html>。
- 三、凡第一次會考測驗成績低於標準(由數學組開會討論評定標準)之同學，應參加補教教學，即加修「基礎數學輔導課程」(0學分/1小時，於第一學期前三週，每週夜間上課6小時，共計18小時)。
- 四、「基礎數學輔導課程」之教學目標及內容必需送基礎科學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可實施。
- 五、「基礎數學輔導課程」原則上每班以40名學生為上限。每班均安排一位老師上課及若干名助教輔導學生練習基礎數學。
- 六、凡第一次會考測驗成績優秀者，前60名給予獎狀一紙，前20名另頒予獎品一份以資獎勵。
- 七、通過第一次數學會考測驗成績者，不必參加第二次數學會考。
- 八、本要點實施之費用：支付鐘點費(與老師當學期授課時數無關)、教材費、出題費、監考費均由教務處業務費補助。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畢業英語文標準檢覈要點

94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創制
96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 年 9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 年 9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9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3 年 6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10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6 月 16 日 104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7 年 3 月 27 日 106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6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 年 12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6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本校為因應世界村趨勢暨提升學生畢業後就業之語文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要點。
- 二、 本校大學部日間部四年制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國際學生及產學專班學生）及碩士班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在職專班及國際學生）必須參加一次校內英語檢測。如學生自行參加校外英語檢定者，需將英語檢定成績單繳至語言中心彙整；學生入學前已通過本校英語能力要求者，其成績具同等效力。另各系所（含學位學程）得自訂高於校訂英語畢業門檻標準，並送教務處及語言中心備查。
- 三、 本校日間部應外系四技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國際學生及產學專班學生），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為畢業要件：
 - （一）校內英語檢測通過。
 - （二）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
 - （三）新多益（NEW TOEIC）測驗 700 分（含）以上。
 - （四）托福（TOEFL）IBT 紙筆測驗 71 分（含）以上或 IELTS 測驗 5.5 分（含）以上。
 - （五）劍橋領思職場英語/實用英語（Linguaskill Business/General）152 分（含）以上。
 - （六）同等級之其他校外英語檢定測驗通過（校外英語文檢定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三）。
- 四、 本校 111 學年度（含）前入學の日間部非應外系四技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國際學生及產學專班學生），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為畢業要件：
 - （一）校內英語檢測通過。
 - （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通過。
 - （三）新多益（NEW TOEIC）測驗 390 分（含）以上。
 - （四）多益普及英語聽力、閱讀測驗（TOEIC Bridge）70 分（含）以上。
 - （五）托福（TOEFL）IBT 測驗 29 分（含）以上或 IELTS 測驗 3 分（含）以上。
 - （六）劍橋領思職場英語/實用英語（Linguaskill Business/General）130 分（含）以上。
 - （七）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110 分（含）以上。**
 - （八）同等級之其他校外英語檢定測驗通過（校外英語文檢定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三）。

五、 本校 112 學年度起入學の日間部非應外系四技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國際學生及產學專班學生），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為畢業要件：

（一）校內英語檢測通過。

（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通過。

（三）新多益（NEW TOEIC）測驗 450 分（含）以上。

（四）多益普及英語聽力、閱讀測驗（TOEIC Bridge）72 分（含）以上。

（五）托福（TOEFL）IBT 測驗 38 分（含）以上或 IELTS 測驗 3.5 分（含）以上。

（六）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PVQC）測驗 Specialist Tier 3 及 Spelling Tier 1（含）以上。

（七）英國文化協會英得分（EnglishScore）測驗 Core Skills Test 270 分（含）以上。

（八）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120 分（含）以上。

（九）同等級之其他校外英語檢定測驗通過（校外英語檢定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三）。

大三下學期結束前，校內英語檢測成績或校外英語檢定未符合前述畢業要件者，需於大四上學期至語言中心登記參加「英文補救教學」課程，通過者視同取得畢業資格。另外，大學部學生可選擇第二外語取代英語做為畢業門檻，需達 CEFR A2 以上程度（見附件一）。

六、 本校碩士班學生（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在職專班及國際學生），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為畢業要件：

（一）校內英語檢測通過。

（二）全民英檢中級初、複試通過。

（三）新多益（NEW TOEIC）測驗 550 分（含）以上。

（四）多益普及英語聽力、閱讀測驗（TOEIC Bridge）84 分（含）以上。

（五）托福（TOEFL）IBT 測驗 57 分（含）以上或 IELTS 測驗 4 分（含）以上。

（六）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PVQC）測驗 Specialist Tier 4 及 Spelling Tier 3（含）以上或 Expert Tier 1 及 Spelling Tier 1（含）以上。

（七）英國文化協會英得分（EnglishScore）測驗 Core Skills Test 300分（含）以上。

（八）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140 分（含）以上。

（九）同等級之其他校外英語檢定測驗通過（校外英語檢定標準對照表如附件三）。

碩士班（不含聽障學生、學障學生、在職專班及國際學生）一年級下學期結束前，校內英語檢測成績或校外英語檢定未符合前述畢業要件者，需於二年級上學期至語言中心登記參加「專業英文輔導課程」，通過者視同取得畢業資格。另外，碩士班學生可選擇第二外語取代英語做為畢業門檻，需達 CEFR B1 以上程度（見附件二）。

七、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語言類別	測驗名稱	等級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辦理單位
日語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N4	A2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05-149 分 口試:S-1+ 寫作:D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韓語	TOPIK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	TOPIK 舊制初級 (二級) / TOPIK I (二級)	A2	韓國國立國際教育院、駐台北韓國代表部及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法語	法語能力測驗 TCF (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200-299 分	A2	台灣法國文化協會。
	法語鑑定文憑 DELF/DALF	DELF A2 DELF Pro A2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05-149 分 口試:S-1+ 寫作:D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德語	由 Goethe Institut 主辦之考試	Start Deutsch 2	A2	歌德學院 (台北) 德國文化中心。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05-149 分 口試:S-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語言類別	測驗名稱	等級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辦理單位
俄語	TORFL 俄國語文能力測驗	基礎 Т Б У	A2	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與中國文化大學簽約。
西班牙語	西班牙語文能力檢定 DELE (Diplomas de Español como Lengua Extranjera)	Nivel A2 (Waystage or Elementary level)	A2	西班牙塞萬提斯學院委任歐美亞檢定中心、文藻外語大學。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05-149 分 口試:S-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泰語	泰國語文檢定測驗 TLPT Thai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T5	A2	台灣泰國交流協會
	泰語能力檢定 CU-TFL	Chula Scale : N+		泰國第一學府朱拉隆功大學詩琳通泰語中心授權國立高雄大學合作辦理
越南語	國際越南語認證 IVPT	A 級初級 80-100 分	A2	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高雄大學越南中心合辦。

語言類別	測驗名稱	等級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辦理單位
日語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N3	B1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50-194 分 口試:S-2 寫作:C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韓語	TOPIK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	TOPIK 舊制中、高 (三級) / TOPIK II (三級)	B1	韓國國立國際教育 院、駐台北韓國代表 部及財團法人語言訓 練測驗中心。
法語	法語能力測驗 TCF (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300-399 分	B1	台灣法國文化協會。
	法語鑑定文憑 DELF/DALF	DELF B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 驗中心。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50-194 分 口試:S-2		
德語	由 Goethe Institut 主辦之考試	Zertifikat Deutsch	B1	歌德學院 (台北) 德 國文化中心。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50-194 分 口試:S-2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 驗中心。

語言類別	測驗名稱	等級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辦理單位
俄語	TORFL 俄國語文能力測驗	第一級 ТРКИ-1	B1	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與中國文化大學簽約。
西班牙語	西班牙語文能力檢定 DELE (Diplomas de Español como Lengua Extranjera)	Nivel B1 (Inicial / Beginner level)	B1	西班牙塞萬提斯學院委任歐美亞檢定中心、文藻外語大學。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筆試:150-194 分 口試:S-2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泰語	泰國語文檢定測驗 TLPT Thai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T5	B1	台灣泰國交流協會
	泰語能力檢定 CU-TFL	Chula Scale : I / I+		泰國第一學府朱拉隆功大學詩琳通泰語中心授權國立高雄大學合作辦理
越南語	國際越南語認證 IVPT	B 級	B1	國立成功大學越南研究中心、高雄大學越南中心合辦。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校外英語文檢定標準對照表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本校訂定英語文畢業門檻標準	多益測驗 (TOEIC)	全民英檢 (GEPT) 1. 初試 2. 複試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 (PVQC)		全球英檢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公務人員陞任評分計分標準	托福 (TOEFL)			多益口說寫作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s)	多益普及 (TOEIC Bridge)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IELTS	ILTEA 國際英檢/觀光餐旅英檢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實用英語 (Linguaskill Business/General)	英國文化協會英得分測驗 British Council EnglishScore Core Skills Test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EP)
				Specialist	Expert				三項筆試總分	口試		紙筆型態	電腦型態 CBT/IBT	舊版		新版	第一級	第二級						
A2 (基礎級) Waystage		225 以上	初級	Tier 1		A2	Key English Test (KET)	ALTE Level 1 (20-39)	105-149	S-1+	2 分	337 以上	90 以上	29 以上	160 以上	134	60	170 以上	120-179	3 以上	A2 初級	120 以上	200	
	四技日間部非應外系校訂英語文畢業門檻	450 以上	中級初試	Tier 3 +Spelling Tier 1 以上		B1	PET	ALTE Level 2 以上	173 以上			424 以上	115 以上	38 以上	200 以上	152	72	200 以上	180-239	3.5 以上	B1 中級	130 以上	270	<u>120</u>
B1 (進階級) Threshold	碩士班校訂英語文畢業門檻	550 以上	中級	Tier 4 +Spelling Tier 3 以上	Tier 1 +Spelling Tier 1 以上	B1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ALTE Level 2 (40-59)	150-194	S-2	4 分	460 以上	137 以上	47 以上	240 以上	170	84	230 以上		4 以上	B1 中級	140 以上	300	<u>140</u>
B2 (高階級) Vantage		785 以上	中高級	Tier 5 +Spelling Tier 5 以上	Tier 5 +Spelling Tier 3 以上	B2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ALTE Level 3 (60-74)	195-239	S-2+	由機關自訂分數	543 以上	197 以上	71 以上	310 以上			---	240-360	5.5 以上	B2 中高級	160 以上	400	
C1 (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945 以上	高級		Tier 5 +Spelling Tier 5 (雙科目) 以上	C1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CAE)	ALTE Level 4 (75-89)	240-330	S-3 以上	由機關自訂分數	627 以上	220 以上	95 以上	360 以上			---	---	7 以上	C1 高級	180 以上	500	
C2 (精通級) Mastery			優級			C2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ALTE Level 5 (75-89)	---		由機關自訂分數							---	---	8.5 以上	C2 最高級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113年3月19日112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Modified and approved at the 3rd Academic Committee for the 2023 semester, March 19th, 2024

113年6月3日112學年度第6次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Modified and approved at the 6th Language Teaching Center Meeting for the 2023 semester, June 3rd, 2024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Modified and approved at the 4rd Academic Committee for the 2024 semester, June 13th, 2024

- 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外國學生華語能力，促進語言與文化之國際交流，並強化學生學習成效，特訂本要點。

The following guidelines are established to enhance the overall learning effectiveness and Mandarin ability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s at NFU, as well as to promote language and cultural exchange within the university.

- 二、本校外國學生之華語課程由語言教學中心負責規劃及執行。

NFU Mandarin courses are designed and implemented by the Language Teaching Center.

- 三、本校之學、碩、博士班外國學生皆適用此要點，惟各院系所開設之專班或各院系所認定之特殊情形欲訂定不同於本要點之華語修習標準，得經提請教務會議審議後依其決議辦理。(各專班意指如國際產學專班、國際專修部、新型專班等。)

These guidelines apply to all international students (Bachelor's, Master's or PhD). However, students enrolling in the specific programs set up by **MOE** regulations or colleges may establish different rules from this standard under special circumstances. This is permitted only by placing on the agenda of Academics Committee and following the resolution.

- 四、依據各學制修業期限，訂定學、碩、博士班之修課學分數與通過標準。修習課程限本校語言教學中心所開設之相關華語教學課程，初級華語課程包括：「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兩門課程。

The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differ according to degree type (Bachelor's, Master's, and PhD). Basic Mandarin courses counting toward the specific requirement of each degree type ar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 五、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規定：

The requirements for Bachelor's, Master's and PhD degree students:

- (一) 外國學生應於畢業前修畢所有初級華語課程。

Mandarin courses must be completed before graduating.

- (二) 檢具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電腦化適性測驗「基礎級」(相當於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CEFR A2的程度)以上者，持成績單至語言教學中心辦理後，得免修初級華語課程。

Students who pass level A2 of TOCFL may waive Mandarin courses. Students must take their TOCFL certificates to the Language Teaching Center to apply for waivers.

- 六、修課期間參加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電腦化適性測驗考試通過者，得持成績單於規定時程內申請抵免並辦理停修。

Students who pass the TOCFL of CAT while enrolled in any Mandarin courses, may bring the transcript to apply for credits waiver and a course withdrawal within prescribed period.

- 七、各學制外國學生若曾在本校或各校之其他學制已修習過華語課程，得向語言教學中心申請認抵已修習課程。

Previously earned Mandarin course credits from any universities of Taiwan may be used to waive Mandarin credit hours. Please apply at NFU Language Teaching Center.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自113學年度起入學之外國學生實施。

These guidelines have been approved by the NFU Academics Committee and apply to all international students who enroll after the 2024 fall semester.